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发行人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金额	人民币35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10亿元
发行期限	5年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信用评级机构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信用评级结果	主体：AA+；债项：AA+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价值作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风险作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发行人本期中期票据，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中期票据的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发行人股东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股东会全体成员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发行人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发行人发行的本期中期票据，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

发行人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目录

第一章 释义	5
一、与中期票据相关的词语	5
二、与发行人生产经营相关的词语	7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9
一、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风险	9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9
第三章 发行条款	16
一、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条款	16
二、簿记建档安排	17
三、分销安排	18
四、缴款和结算安排	19
五、登记托管安排	19
六、上市流通安排	20
七、投资者认购承诺	20
第四章 募集资金的用途	21
一、本期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21
二、发行人关于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的承诺	21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22
一、发行人概况	22
二、发行人简介	22
三、发行人历史沿革	23
四、发行人股权结构情况	23
五、发行人独立性	28
六、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29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和部门职能	37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7
九、发行人主营业务状况分析	52
十、发行人所处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	71
十一、发行人发展规划和项目投资计划	72
十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现状	76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84
一、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情况	84
二、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适用的会计制度、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84
三、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85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指标	87
五、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97
六、发行人现金流量分析	120
七、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121
八、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124
九、发行人营运能力分析	125
十、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126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129
十二、发行人或有事项	134
十三、发行人受限资产	136
十四、发行人持有衍生品情况	137
十五、重大投资理财产品	137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138
一、发行人及本期中期票据信用评级	138
二、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139
三、发行人债务违约记录	140
四、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140
第八章 本期中期票据的担保	141
第九章 税项	142
一、营业税	142
二、所得税	142
三、印花税	142
四、税项抵销	142
第十章 发行人承诺和信息披露	143
一、发行人承诺	143
二、信息披露	143
第十一章 投资者保护机制	146
一、违约事件	146

二、违约责任	146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147
四、不可抗力	151
五、弃权	152
第十二章 与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有关的机构.....	153
一、发行人	153
二、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	153
三、承销团其它成员（排名不分先后）	153
四、信用评级机构	155
五、会计师事务所	156
六、律师事务所	156
七、托管人	156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157
一、备查文件	157
二、文件查询地址	157
附录 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159
一、偿债能力指标	159
二、盈利能力指标	159
三、营运效率指标	159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与中期票据相关的词语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伊泰股份	指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额度	指发行人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总计为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最高待偿额度。
中期票据	指发行人本次发行的总额为10亿元人民币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本次发行	指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本公司为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发行公告	指本公司为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公告》。
交易商协会	指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中央结算公司	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同业拆借中心	指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主承销商	指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由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和分销商共同组成的承销团。
承销协议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签订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
承销团协议	主承销商与承销团其他成员为本次发行签订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中期票据承销团协议》。
余额包销	本期中期票据的主承销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协议》的规定，在规定的发行日后，将未售出的本期中期票据全部自行购入的行为。
承购包销	指承销团成员在本募集说明书规定的承销期结束前，按照各自投标金额认购本期中期票据的承销方式。
簿记建档	主承销商作为簿记管理人记录投资者认购中期票据数量和价格水平意愿的程序。

簿记管理人	负责实际簿记建档操作者，即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	指本期中期票据的持有人。凡持有本期中期票据的理财账户由发起该理财账户的机构作为该理财账户的债权人代表，但理财账户合约及相关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持有人大会	指根据本募集说明书和承销协议的规定召开的由本期中期票据的持有人和相关方参加的会议。
工作日	指北京市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法定节假日	指中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伊泰集团/集团公司	指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伊煤集团	伊克招盟煤炭集团公司
伊泰投资	指内蒙古伊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伊泰药业	指内蒙古伊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汽运	指鄂尔多斯市伊泰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煤制油公司	指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京粤酸刺沟/酸刺沟	指内蒙古酸刺沟公司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铁东储运	指内蒙古伊泰铁东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伊泰化工	指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伊泰销售	指呼和浩特市伊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生物科技	指北京伊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合成	指伊泰（北京）合成技术有限公司。
如意物流	指准格尔旗呼准如意物流有限公司。
成品油公司	指伊泰成品油销售有限公司。
新疆能源	指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准东储运	指内蒙古伊泰准东金泰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伊犁矿业	指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
伊泰汽运	指内蒙古伊泰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准东铁路	指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伊犁能源	指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呼准铁路	指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准东能源	伊泰新疆准东能源有限公司
天地华润	指鄂尔多斯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伊政灭火	指鄂尔多斯市伊政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京泰发电	指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中科合成油	指中科合成油技术有限公司
锦化机	指中航黎明锦化机石化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
同达煤炭	指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宝山煤炭	指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二、与发行人生产经营相关的词语

地质储量	又称预测储量，是指经过地质勘探手段，查明埋藏地下的资源数量，根据区域地质测量、矿产分布规律或根据区域构造单元并结合已知矿产地的成矿规律进行预测的储量，是矿产资源储量中探明程度最差的一级储量，不列入探明储量的级别。它只能作为编制普查工作远景时的参考，或作为地质普查找矿设计及矿山企业远景规划的依据。
保有储量	探明储量减去动用储量所剩余的储量；即探明的矿产储量，到统计上报之日为止，扣除出矿量和损失矿量，矿床还拥有的实际储量。它是矿产储量平衡表中重要的一项储量，可作为矿山企业扩大生产能力、编制采掘设计的依据，亦可作为上级机关编制建设规划、总体设计的依据。
动力煤	广义上来讲，凡是以发电、机车推进、锅炉燃烧等为目的，产生动力而使用的煤炭都属于动力用煤，简称动力煤。就类别来说，主要有褐煤、长焰煤、不粘煤、贫煤、气煤以及少量的无烟煤。
不粘煤	不粘煤在中国煤炭分类国家标准中，对中、低煤化度而无粘结性的烟煤的称谓。不粘煤的干燥无灰基挥发分 $F_{daf} > 20-37\%$ ，拈结指数 G_5 。不粘煤加热时不软化，为非炼焦煤。它一般用作动力煤或民用燃料。
长焰煤	长焰煤是在中国煤炭分类国家标准中对煤化度最低的烟煤的称谓。它的挥发分含量很高，没有或只有很小的粘结性，胶质层厚度不超过5mm，易燃烧，燃烧时有很长的火焰，故得名长焰煤。可作为气化和低温干馏

	的原料，也可作民用燃料、动力燃料和化工用煤。
灰分	煤炭完全燃烧后剩下的固体残渣，是重要的煤质指标，主要来自煤炭中不可燃烧的矿物质；一般，优质煤和洗精煤的灰分含量相对较低。
硫分	是评价煤质的重要指标之一，在煤炭燃烧时，绝大部分硫被氧化成二氧化硫(SO ₂)，随烟气排放，污染大气，危害动、植物生长及人类健康，腐蚀金属设备；当含硫多的煤用于冶金炼焦时，影响焦炭和钢铁的质量。
发热量	单位重量的煤在完全燃烧时所产生的热量，亦称热值，常用J/kg表示。它是评价煤炭质量，尤其是评价动力用煤的重要指标。国际市场上动力用煤以热值计价。
煤制油	利用煤炭生产合成液体燃料的过程。
资源税	在我国境内开采应税矿产品和生产盐的单位和个人，就其应税数量征收的一种税。
综采	煤矿综合机械化采煤的简称。
炮采	传统的采煤工艺，通过打炮眼、装炸药、引爆的方式进行开采。
房柱式开采	每隔一定距离先采煤房直至边界的采煤方法。煤房间留设不同形状的煤柱，采煤房时煤柱暂时支撑顶板，采完煤房后有计划地回收所留的煤柱，如顶板稳定，可直接回收全部煤柱；反之，则要保留部分煤柱。
回采率	生产设计或实际采出的储量占工业储量的比率，回采率=(储量-损失量)/储量。
煤炭调运量	煤炭由煤矿发送到集装站的运输量。
煤炭发运量	煤炭通过铁路向外发送的运输量。
煤炭汽运量	通过汽车运输的煤炭量。
港口中转量	通过港口对外运输的煤炭量。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特别风险提示

本期中期票据无担保，能否按期兑付取决于发行人信用。

投资人购买本期中期票据，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中期票据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如发行人未能兑付或者未能及时、足额兑付，承销商不承担兑付义务及任何连带责任。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中期票据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一、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的利率水平是根据当前市场利率水平和中期票据信用评级确定。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会导致市场利率的波动，债券市场资金供求状况也会导致市场利率波动。利率波动将给投资者投资本期票据的收益水平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后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进行交易流通，受银行间债券市场资金充裕度及投资者偏好变化等因素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交易量和活跃性，从而可能影响本期债券的流动性，导致投资者在中期票据转让和变现时面临困难。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如果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受市场环境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发行人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资金，可能影响本期中期票据本息的按期足额偿付。

二、发行人相关风险

（一）财务风险

1、存货跌价风险

2009-2011年及2012年1-9月发行人存货金额依次为3.16亿元、4.60亿元、6.77亿元、11.01亿元，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6.42%、8.81%、11.65%、8.35%。

发行人存货金额相对较大，且存货主要以库存煤炭产品为主。鉴于目前煤炭产品的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公司存在一定的存货跌价风险。

2、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09-2011年及2012年1-9月发行人应收账款金额依次为6.90亿元、5.45亿元、7.08亿元、26.89亿元，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14.00%、10.43%、12.19%、20.38%。2009-2011年及2012年1-9月发行人其它应收款金额依次为2.51亿元、1.09亿元、1.98亿元、6.52亿元，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5.09%、2.08%、3.41%、4.94%。应收账款和其它应收款导致发行人流动资产短期变现能力下降，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

3、所有者权益不稳定风险

2009-2011年及2012年1-9月发行人所有者权益金额依次为105.11亿元、150.92亿元、186.16亿元、208.94亿元，逐年递增。发行人2009-2011年及2012年1-9月未分配利润分别为66.88亿元、98.15亿元、126.01亿元、149.48亿元，在所有者权益中的占比依次为63.63%、65.03%、67.69%、71.54%，其主要原因系2009-2011年煤炭市场需求旺盛，公司治理结构合理、资产质量良好、自身盈利能力强、利润不断累积所致。发行人未分配利润的投向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导致所有者权益的不稳定。

4、盈利能力下降风险

发行人的毛利率受到销售中外购煤炭比率变化的影响。例如，发行人2011年的毛利率由2010年的59.12%回落至53.88%，2012年1-9月下降至38.01%，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在煤炭销售中外购煤炭销售比率增加，2009-2011年及2012年1-9月销售外购煤炭占煤炭销售总额的比率分别为5.98%、0.70%、12.01%及32.88%。由于销售贸易煤的毛利率低于销售自产煤炭，从而拉低了公司整体毛利率水平。发行人利用自营铁路优势和稳定的客户关系，大幅拓展贸易煤业务，扩大市场占有率是发行人积极应对煤炭市场变化的策略，但若销售外购的煤炭比率继续增加，发行人的毛利率将会进一步减少，存在盈利能力下降风险。

5、对外担保风险

截至2012年9月末，发行人对外担保总额47.19亿元，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率为25.96%，其中对联营企业担保金额为0.21亿元，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46.98亿元。如果被担保方出现违约，则会对发行人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进而影响发行人日常生产运营，对本次债券偿付产生负面影响。

6、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发行人外部融资主要通过银行贷款解决。截至2012年9月末，发行人的贷款总额90.46亿元，其中短期借款3.68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9.41亿元，长期贷款总额77.37亿元。截至2012年9月末，发行人的净债务比率（即贷款总额减现金，再除以总权益）为8.39%。如果发行人在营运能力下降，不能产生足够现金流量，或通过银行信贷难以持续取得借款，发行人财务流动性将受到影响。此外，对未来项目投资会产生额外债务，如发行人现金流无法保证偿还债务，发行人将会面临重大的财务和经营风险。

7、未来资本支出较大的风险

为提高煤炭外运能力，公司拟建呼准铁路甲兰营至托克托段增建二线项目；为提高公司煤炭产能，公司拟建塔拉壕矿井及选煤厂项目、不拉崩矿井项目；为延伸产业链，提高煤炭产业的综合效益，公司拟投资建设年产200万吨煤制油项目。以上项目总投资约224.51亿元，其中项目资本金约77.35亿元。总体来看，公司未来投资规模较大，存在一定资本支出风险。

（二）经营风险

1、经济周期风险

煤炭行业与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经济周期息息相关，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将直接对发行人业务、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产生负面影响。由于目前国家宏观经济调控力度加大，国内经济增速将在未来一段时间内有所回落，火电、焦炭、钢铁、建材、化工等主要煤炭消费行业虽保持一定的增长，但增速有所放缓，对煤炭需求的增速也可能下降，因此，对煤炭、石油等上游能源类行业发展将造成一定的影响。

2、市场需求不足风险

发行人煤炭产品的销售主要集中于电力客户。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2011年全社会用电量46,92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1.70%；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5,294小时，同比提高264小时。2012年1-9月全社会用电量36,882亿千瓦时，同比增长4.8%；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数为3,707小时，同比减少269小时。电力行业需求的下降，导致发行人出现市场需求不足的风险。

3、煤炭价格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收入主要来自于煤炭生产与销售，而煤炭行业作为能源需求的上游行业，其发展与国民经济的景气程度有很强的相关性。市场供需的变化直接影响煤炭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对本公司的业绩产生较大影响。特别是近期动力煤价格明显下降，以5500大卡市场煤炭价格为例，2012年9月末秦皇岛港平仓价格630元/吨至640元/吨，较2012年初下降170元/吨，较2011年最高价位下降220元/吨至230

元/吨。根据内蒙古煤炭网公布的内蒙古自治区主要煤种坑口价格数据，2012年4-10月发行人所处鄂尔多斯地区高热值动力块煤价格波动区间为470-500元/吨，波动区间小；高热值粉煤价格波动区间为400-300元/吨，波动区间大。由于发行人煤质优良，受2012年煤炭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小。同时长期合约销售和现货市场中外购煤炭比率的增加，导致了平均销售价格的上升。发行人2009-2011年平均煤炭销售价格分别为361.73元/吨、376.43元/吨、408.91元/吨，呈上升势。2012年1-9月，发行人的平均煤炭销售价格为445.83元/吨。煤炭价格波动对发行人的营业收入有较大影响，可能影响发行人未来偿债能力，存在一定风险。

4、市场竞争的风险

市场竞争风险一方面表现在新进入或后续进入的国有企业对煤炭及矿产资源的竞争，另一方面表现在本地区现有煤炭生产企业不断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可能使发行人面临一定市场竞争风险。

5、运输成本上升的风险

自2007年以来，国家发改委已五次上调国铁系统的运价，从0.0434元/吨公里加9.30元/吨上调至目前0.0629元/吨公里加12.20元/吨。由于发行人将部分煤炭出售给中国沿海地区客户，运输成本将继续成为影响发行人利润率的一个重要因素。若铁路运费率大幅上升而发行人无法将增加的成本转嫁予客户，则运输成本将增加，最终将对发行人的利润及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6、运输风险

发行人销售煤炭依赖于铁路、公路和海上运输等方式。铁路运输是发行人主要运输方式。发行人拥有若干条连接国铁系统的地方铁路线，并正在扩大自身的铁路运输能力。国铁系统的运输能力由铁道部调配。发行人分享股东伊泰集团运力。伊泰集团2009-2011年使用的铁路运输配额分别为2,750万吨、2,960万吨及2,740万吨。伊泰集团于2012年获铁道部批准的运输计划额达到3,300万吨。如果铁路和公路的运力不能与公司煤炭产能的快速增长相匹配，可能出现运力紧张的情况，导致发行人煤炭销售无法按计划实现，从而影响发行人销售收入及未来偿债能力，存在一定运输风险。

7、新能源替代风险

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进步，传统能源的综合利用效率大幅提高，同时新型清洁能源开发、利用的研究不断取得突破性进展，水能、石油天然气、风能、核能和太阳能等清洁能源已得到大力开发利用，对煤炭产生产生较大的替代效应。此外，随着消费者环保意识的提高，对能源清洁性的要求也逐步提高，煤炭、煤化工行业面临发展洁净煤技术和开发煤炭替代产品的形势紧迫。若清洁能源得以广

泛应用，发行人煤炭、煤化工产业的盈利水平将受到不利影响。

8、行业投资多元化风险

发行人以煤炭业务为主业。近几年，发行人为进一步延伸公司煤炭业务产业链，提高经济效益，逐步加大了运输业、煤化工产业投资。随着发行人行业投资多元化进一步加强，运输业、煤化工产业可能会出现快速发展。运输业、煤化工产业的过快发展可能会对公司煤炭主业产生冲击，影响公司未来的运营稳定，因此存在一定风险。

9、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发行人除出售自身生产的煤炭，也外购煤炭进行销售。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前五大客户（全部均为发电厂及煤炭贸易公司）的销售收入分别占总销售收入的 27.12%、22.02%、19.02%及 19.97%。如发行人前五大客户大幅减少购买量，发行人的业务、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10、资源储量减少风险

发行人现有煤矿储量将随着发行人煤炭生产的进行而减少。目前发行人拟通过收购及申请新煤田探矿权、采矿权来提高储量。若发行人未能通过以上方式获得新探矿权及采矿权，发行人的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三）管理风险

1、内部管理风险

发行人有效营运依赖公司管理人员的管理经验和持续的努力，尤其是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高层管理团队制定了公司的多项战略，并对公司的重要业务进行决策。如发行人的管理团队发生重大变化，可能会影响发行人业务、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2、制度建设风险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不断完善规章制度，并逐步形成了较为科学的生产经营管理体制。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壮大，产业链不断延伸，生产规模逐步加大，员工队伍逐渐扩大，公司的管理制度可能不能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从而制约公司的发展，进而影响到生产经营。

3、关联交易风险

发行人有 18 家控股子公司，9 家参股公司。发行人与股东、子公司之间不可避免发生关联交易。2012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260.58 亿元，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总金额达 2.06 亿元。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不存在大股

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现象。但发行人子公司较多，跨行业经营，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可能出现关联交易风险。

4、多元化经营管理风险

发行人是内蒙古地区发展规模较大的煤炭企业，公司管理人员具有较为丰富的煤炭生产经营经验。为进一步延伸煤炭产业链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发行人逐步形成了煤炭、运输、煤化工及其他产业的多元化经营结构及管理体系。若公司管理体系不能满足公司发展需求，则可能限制公司的发展，影响公司运营。因此，公司的多元化经营管理存在一定风险。

5、安全生产政策风险

近年来，全国各地煤矿事故频发，煤矿安全隐患已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发行人一直将生产安全作为第一要务来抓，并不断加大安全生产建设投入，但铁矿、煤矿仍存在瓦斯、透水等事故风险。若发生安全事故，会给公司带来巨大的经济损失。此外，周边煤矿发生开采事故会对发行人的煤炭开采业务造成严重影响，甚至造成发行人煤矿的安全隐患。政府若责令发生开采事故的煤矿及周边煤矿停产进行安全检查，或出台新的安全规章制度，则可能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加大公司的合规成本，影响公司盈利及偿债能力，存在一定风险。

6、无实际控制人风险

发行人控股股东伊泰投资股权结构非常分散。没有任何单一自然人股东能够实际支配伊泰投资，也没有任何单一自然人股东可以伊泰投资形成实际控制，也不存在一致行动人或相关协议及安排，因此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即发行人无实际控制人。发行人可能存在控股权不稳定、主要股东意见分歧影响公司经营、决策效率延缓等风险。

（四）政策风险

1、煤炭行业的政策风险

煤炭属于不可再生资源，在我国能源布局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和经济结构的优化调整，国家在总量控制、环保、安全生产等方面将提出更严格的标准。预计未来国家对煤炭产能调控和推进行业整合的政策方向不会改变。发行人在授予和延续煤炭探矿权和采矿权、颁发生产许可证和安全生产许可证、设定资源回采率的下限、环境保护和安全等方面将受到政府部门的监管。发行人需要付出的合规性成本可能会增加，存在一定政策风险。

2、煤化工产业政策的风险

2009年9月28日，国务院转发了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联合下发的《关

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国发[2009]38号)。该文要求严格执行煤化工产业政策,遏制传统煤化工盲目发展,今后三年停止审批单纯扩大产能的焦炭、电石项目。综合运用节能环保等标准提高准入门槛,加强清洁生产审核,实施差别电价等手段,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对焦炭和电石实施等量替代方式,淘汰不符合准入条件的落后产能。对合成氨和甲醇实施上大压小、产能置换等方式,降低成本、提高竞争力。稳步开展现代化煤化工示范工程建设,在2009年之后的三年内原则上不再安排新的现代化煤化工试点项目。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对煤化工行业的产业标准将进一步提高,产业合规等成本有可能大幅增加,进而影响发行人营业利润及未来偿债能力,存在一定风险。

3、环保政策风险

随着低碳理念的宣介和推广,国家环境部门重点管控的铁矿、焦化及煤化工等行业的环保要求将会更加严格。发行人严格遵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以循环经济为经营理念,采用先进生产工艺回收各种副产品,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而且很好地落实了国家和地方各项节能环保的要求。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重视程度以及节能减排要求的不断增强,环境保护政策及环境保护标准日趋严格,公司执行环境保护的新政策和新标准将承担更多的成本和资本性支出,可能会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带来短期负面影响。

4、兼并重组风险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政府煤炭资源整合的发展规划,未来几年内蒙地区将加大中小煤矿兼并重组,加强煤炭资源整合力度。发行人是内蒙古自治区煤炭行业的龙头企业,煤炭企业兼并重组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煤炭业务板块正常生产经营,或公司未来投资,存在一定风险。

5、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国家部分税收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对发行人运营产生一定影响。自2009年起,煤炭生产企业的增值税由13%上调为17%,这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了一定不利影响。此外,如果我国资源税征收方式由“从量计征”改为“从价计征”,将导致资源税率提升,也会加大发行人的成本支出。

第三章 发行条款

一、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条款

(一)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二) 发行人全称: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三) 发行人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待偿还的债务融资工具及其他债券余额为 0 元;

(四) 本期中期票据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注协[2012]MTN403号;

(五) 发行人中期票据注册总金额: 人民币叁拾伍亿元 (即 RMB3, 500, 000, 000. 00 元);

(六)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壹拾亿元 (即 RMB1, 000, 000, 000. 00);

(七) 债务融资工具期限: 5 年

(八) 债务融资工具面值: 人民币壹佰元 (RMB100 元)

(九) 发行价格: 本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发行;

(十) 发行利率: 本期中期票据采用固定利率, 并通过簿记建档的方式最终确定;

(十一)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十二) 承销方式: 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成员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期中期票据。

(十三) 发行方式: 本期中期票据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十四) 中期票据形式: 本期中期票据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 在中央结算公司进行登记托管。

(十五) 发行首日: 2012 年 [12] 月 [24] 日 (T 日);

(十六) 簿记建档时间: 2012 年 [12] 月 [25] 日 9: 00—11: 00;

(十七) 缴款日: 2012 年 [12] 月 [25] 日 (T+1 日);

(十八) 登记日: 2012 年 [12] 月 [25] 日 (T+1 日);

(十九) 起息日: 2012年[12]月[25]日(T+1日);

(二十) 上市流通日: 2012年[12]月[26]日(T+2日);

(二十一) 兑付日: 2017年[12]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二十二) 付息频率: 本中期票据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与本金一起支付。

(二十三) 付息日期: 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12]月[25]日(T+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不另计息;

(二十四) 兑付价格: 本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兑付。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二十五) 兑付办法: 本期中期票据到期日前5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媒体上刊登“兑付公告”。本期中期票据的兑付,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通过中央结算公司的中央债券综合业务系统进行。相关事宜将在“兑付公告”中详细披露;

(二十六) 信用评级机构及信用评级结果: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给予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为AA+,本期中期票据的信用级别为AA+。

(二十七) 担保情况: 无担保

(二十八) 本期短期融资券托管人: 中央结算公司。

二、簿记建档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按照面值发行,票面利率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最终确定。

(一) 本期中期票据通过簿记建档、集中配售的方式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簿记建档仅接收承销团成员提交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申购说明》(以下简称“《申购说明》”),其它投资者须通过承销团成员购买本期中期票据。

(二) 本期中期票据对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发行,只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不对社会公众发行。

(三) 本期中期票据的簿记管理人为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购时间为2012年[12]月[24]日9:00-11:00。承销团成员必须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内向簿记管理人提交加盖公章的书面《申购要约》,在规定时间以外所作的任何形式认购

承诺均视为无效，承销团成员的申购时间以《申购要约》传真（或到达）至簿记管理人处的时间为准。传真专线：010-68308270。

（四）本次招标每一个标位最大申购数量为10亿元，最低申购数量为1,000万元，申购数量必须为500万元的整数倍且不能低于1,000万元。

（五）每一个承销团成员在申购期间内可以且仅可以向簿记管理人提出1份《申购要约》，《申购要约》一经到达簿记管理人处，即不得修改和撤回。

（六）簿记管理人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中期票据最终发行规模与配售方案。

（七）配售方案

如果簿记建档的最终结果显示，本期中期票据的有效申购总金额不超过本期中期票据的最终发行规模，则全部有效申购将获得100%的配售，配售后的剩余部分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如果簿记建档的最终结果显示，本期中期票据的有效申购总金额大于本期中期票据的最终发行规模，则以各承销团成员的申购金额为权数进行分配，每个承销团成员获得的本期中期票据分配金额为500万元面额的整数倍；分配后如有余额，由簿记管理人与发行人协商，按照申购时间优先原则分配。

（八）簿记管理人将在2012年[12]月[24]日以传真方式下达《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书面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获配本期中期票据的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九）承销团成员应按照《缴款通知书》的要求，按时足额将认购款项划至簿记管理人指定的账户。

三、分销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的承销方式为主承销商余额包销。本期中期票据主承销商为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承销团成员包括本募集说明书第十三章所列示的所有承销机构。

分销方式：承销团成员所承销的本期中期票据在中央结算公司客户端进行分销工作，并安排分销额度的缴款事项，所分销的中期票据按中央结算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托管。

分销对象：银行间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分销价格：承销团成员与分销对象协商确定本期中期票据的分销价格。

四、缴款和结算安排

(一) 2012年[12]月[17]日通过中国货币网、中国债券信息网公布《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等;

(二) 2012年[12]月[24]日9:00至11:00为簿记建档时间,接收承销团成员《申购要约》,簿记管理人据此统计有效申购量;

(三) 2012年[12]月[24]16:00开始,由簿记管理人向承销团成员传真《缴款通知书》;

(四) 2012年[12]月[25]11:00前承销团成员将承销款划至簿记管理人指定的开户行账户;

户名: 国家开发银行

开户行: 国家开发银行总行

账号: 2100004

支付系统行号: 201100000017

(五) 2012年[12]月[25]17:00前,发行人向中央结算公司提供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款到账确认书。如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签订的“承销团协议”有关条款办理;

(六) 2012年[12]月[25]为本期中期票据债权债务登记日;

(七) 2012年[12]月[26]在中国货币网、中国债券信息网公告本期中期票据的实际发行规模、票面利率、期限等情况;

(八) 2012年[12]月[26]本期中期票据开始在银行间市场流通转让;

(九) 簿记管理人将直接从发行人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实际收到的承销款中扣除承销手续费。簿记管理人根据承销团协议的约定,向承销团其它成员支付承销手续费。

五、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中央结算公司进行登记托管。

本期中期票据的登记托管工作由承销团成员按照中央结算公司的相关规定,为其投资者办理。承销团成员应在缴款日(2012年[12]月[25])11:00前,向簿记管理人发出《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登记托管指令》。

中央结算公司为本期中期票据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中期票据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兑息,并负责向投资人提供有关信

息服务。

六、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债务登记日次一工作日即可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之间流通转让。

七、投资者认购承诺

购买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者被视为做出以下承诺:

(一) 投资者接受发行公告、申购说明、申购要约和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中期票据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 投资者应具备识别、判断、承担风险的能力,一旦发生没有及时或者足额兑付的情况,投资者不得向承销团成员要求兑付。

(三) 本期中期票据一经投资者认购,即视该投资者已经授权主承销商拥有向发行人追偿债务的权力,除非该投资者认购时特别声明并得到发行人的书面认可。

第四章 募集资金的用途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人将在注册额度有效期内发行待偿还余额不超过 35 亿元的中期票据,其中本期中期票据发行金额 10 亿元。根据发行人资金需求状况,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银行贷款,调整公司债务结构。

一、本期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一) 补充营运资金

随着发行人主营业务规模迅速发展,营运资金的需求也大幅增加,2009-2011 年公司煤炭板块实现营业收入依次为 100.19 亿元、134.54 亿元、156.74 亿元,连续三年增长。2009-2011 年发行人外购煤炭采购量依次为 87.15 万吨、26.50 万吨、493.30 万吨,全部为母公司的集装站及港口采购的煤炭。利用自营铁路优势和稳定的客户关系,公司 2012 年起大幅拓展了贸易煤业务。2012 年 1-9 月公司外购煤炭采购量达 2,292.62 万吨,平均采购价格为 374.18 元/吨,用于煤炭采购资金达到 85.78 亿元。公司 2012 年全年预计煤炭采购量将达 2,500 万吨,用于煤炭采购资金量将达到 100 亿元。保守预计发行人 2013 年煤炭采购量仍为 2,500 万吨,采购资金量将达到 100 亿元。

公司拟将本次中期票据募集资金中约 9.60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本部未来流动资金需求,包括煤炭采购及日常经营周转,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二) 偿还银行贷款

目前,发行人投资新项目的融资途径主要是银行贷款。截至 2012 年 9 月末,公司本部短期借款为 0 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0.40 亿元。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安排其中 0.40 亿元偿还发行人本部的银行借款。

二、发行人关于本次募集资金用途的承诺

发行人承诺,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将用于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不用于房地产业务,并在发行文件中明确披露具体资金用途。若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发行人将在变更资金用途前及时通过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和交易商协会指定的其它平台披露有关信息。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 (一) 注册中文名称: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 (二) 注册英文名称: INNERMONGOLIAYITAICOALCOMPANYLIMITED
- (三) 发行人注册地: 中国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伊泰大厦
- (四) 法定代表人: 张东海
- (五) 设立(工商注册)日期: 1997年9月23日
- (六) 工商登记号: 150000400001093
- (七) 发行人住所: 中国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 (八) 联系人: 杨建军
- (九) 电话: 0477-8565636
- (十) 传真: 0477-8565636
- (十一) 邮编: 017000
- (十二) 注册资本: 16.27亿元人民币
- (十三) 企业类型: 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十四) 发行人经营范围: 原煤生产、运输、洗选、焦化、销售、矿山物资、农场种植、餐饮、客户、旅游开发、旅游商贸、公路建设与经营、加油服务、太阳能发电、煤炭进口、煤矿设备及煤化工设备进口。

二、发行人简介

发行人成立于 1997 年 8 月, 由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募集设立的 B 股上市公司。发行人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股票简称“伊泰 B 股”(股票代码 900948)。截至 2012 年 9 月末, 发行人注册资本 16.27 亿元, 其中伊泰集团持有企业法人股 8.00 亿元, 占公司总股本的 49.17%, 流通 B 股 6.64 亿元, 占公司总股本的 40.81%, 流通 H 股 1.63 亿元, 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2%。发行人是以煤炭生产经营为主业, 铁路运输为辅业、煤化工为产业延伸的大型能源企业。

发行人煤炭资源储量丰富且品质优良, 采掘的现代化程度较高。根据国土资源部的储量评审结果及公司实际生产动用资源情况, 截止 2011 年末公司煤炭资源的地质储量为 27.74 亿吨, 可采储量为 16.75 亿吨。公司直属及控股的机械化煤矿共 7 座, 年设计生产能力为 3,600 万吨; 正在筹建中的煤矿 2 座, 年设计生

产能力为 760 万吨。发行人控股运营的地方铁路全长 283.37 公里，在建的地方铁路全长 114.82 公里，收费公路全长 122.00 公里，将公司的煤矿与国家铁路运输网络连接起来，形成亿吨级的运输能力。此外，发行人控股建设的设计产能 16 万吨/年煤炭间接液化煤制油示范项目已实现稳定运转，对煤炭洁净高效利用、保障国家能源战略安全，具有积极的示范意义。截至 2011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 299.01 亿元，总负债 112.85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186.16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37.74%；2011 年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74.14 亿元，净利润 57.82 亿元。

2012 年 9 月发行人收购伊泰集团所持同达煤炭公司 73.00% 股权，宝山煤炭公司 73.00% 股权，诚意、白家梁与大地精等 3 个煤矿及相关资产。收购完成后发行人新增生产煤矿 5 座，井田面积 65.60 平方公里，地质储量 2.44 亿吨，可采储量 1.55 亿吨。2012 年 9 月 30 日收购资产进行交割，相关资产已经并表核算。截至 2012 年 9 月末，发行人总资产 405.45 亿元，总负债 196.51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208.94 亿元，资产负债率 48.47%；2012 年 1-9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260.58 亿元，净利润 64.33 亿元。

三、发行人历史沿革

1997 年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以国资企发[1997]50 号文和国务院证券委员会[1997]43 号文同意内蒙古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作为独家发起人，将其拥有的全部经营性煤炭资产作为出资，发行境内上市外资股，于 1997 年 8 月以募集方式设立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成为了国内煤炭行业首家 B 股上市公司。公司总股本 3.66 亿股，内蒙古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持有 2.00 亿股，占 54.64%，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1.66 亿股，占 45.36%。

2007 年，发行人通过分红和资本公积转增，将公司总股本由 3.66 亿股增至 7.32 亿股，股东持股比例维持不变。

2010 年 5 月，发行人通过分红扩股，将公司总股本由 7.32 亿股增至 14.64 亿股，股东持股比例维持不变。

2012 年 7 月，发行人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并发行 H 股。H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14.64 亿股增至 16.27 亿股，股东持股比例为伊泰集团持有企业法人股 8.00 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17%，流通 B 股 6.64 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0.81%，流通 H 股 1.63 亿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02%。

四、发行人股权结构情况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公司注册资本为 16.27 亿元，股权结构如下：

图表 5.1: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发行人股权结构简表

单位: 亿元、%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	股权占比	出资方式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8.00	49.17%	现金
流通 B 股	6.64	40.81%	现金
流通 H 股	1.63	10.02%	现金
合计	16.27	100.00	-

(二) 控股股东介绍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 伊泰集团持有发行人 49.17% 的股份, 是发行人控股股东。

1、伊泰集团历史沿革

伊泰集团由伊煤集团公司改制成立。伊煤集团前身为伊克昭盟乡镇企业公司, 成立于 1988 年 3 月, 1989 年变更为伊克昭盟煤炭公司, 1992 年变更为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伊煤集团的主营业务为煤炭、水泥的生产和销售。1996 年, 伊克昭盟国资局以伊国资[1996]79 号文授权伊煤集团经营和管理原伊克昭盟煤炭公司的全部经营性和非经营性国有资产, 并确定其为国有出资的股权代表。

1997 年, 经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以国资企发[1997]50 号文和国务院证券委员会[1997]43 号文同意, 伊煤集团作为独家发起人, 将其拥有的全部经营性煤炭资产作为出资, 发行 1.66 亿境内上市外资股, 于 1997 年 8 月以募集方式设立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其中, 伊煤集团持有伊泰股份 2 亿国有法人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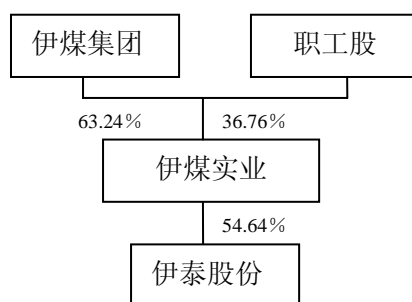
1998 年, 伊煤集团根据伊克昭盟政府的部署开始进行产权制度改革。经伊克昭盟企业改革领导小组以伊企改[1998]第 12 号文同意, 伊煤集团以其经评估的全部资产(含伊泰股份和蒙西高新股权)作为出资, 与职工持股会于 1999 年 10 月共同设立伊煤实业。本次改制后伊煤实业股权结构设置如下:

图表 5.1: 伊煤实业股权结构

出资人名称	股权占比 (%)	股权性质
伊煤集团	63.24	国有法人股
职工持股会	36.76	职工股
合计	100	

改制后, 伊煤实业公司与发行人股权关系如下:

图表 5.2: 伊煤实业股权关系图



2001 年 9 月，伊煤实业更名为“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1998 至 2001 年期间，煤炭行业陷入低谷，行业平均亏损面达 82%，而水泥及高新技术行业景气。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2001 年伊克昭盟撤盟设市为鄂尔多斯市）和当地国资管理部门决定调整国有产权战略布局，重点发展水泥行业，建设蒙西高新技术区，将国有产权全部退出煤炭行业。2001 年 12 月 31 日，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下发《关于伊煤集团资产重组有关事宜的通知》（鄂政发[2001]10 号），要求伊煤集团所持伊泰集团 63.24% 的国有股及其相关权益全部退出。根据文件要求，伊煤集团中 63.24% 的国有股及其相关权益全部退出，划入鄂尔多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公司。对应的资产包括：蒙西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账面价值、北京伊煤酒店、鄂前旗焦化厂和唐公塔煤矿投入的资金等。国有产权退出后，伊煤集团进行重组，独立经营。伊煤集团及其子公司伊泰集团均不再含有国有股成份。（注：由于伊煤实业是由伊煤集团改制而来，伊煤集团的全部资产已划转至伊煤实业，且伊煤集团无其他股权投资，故在以往的政府文件中，有时并不区分伊煤实业和伊煤集团，文件中的伊煤集团就是伊煤实业。）截至 2002 年 4 月 30 日，前述国有资产划转全部完成，此后伊泰集团即转变为不含国有成份的有限责任公司。

2、伊泰集团概况

伊泰集团成立于 1999 年 10 月，注册资本 12.50 亿元，注册地为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伊泰大厦。伊泰集团是以煤炭生产、经营为主业，以铁路运输、煤制油为产业延伸，以房地产开发、生物制药、太阳能等非煤产业为互补的大型现代化能源企业。伊泰集团股权结构详见实际控制人介绍。

伊泰集团是中国企业 500 强（第 237 位）、全国煤炭企业百强（第 18 位）、铁道部确定的百家运输大客户和内蒙古自治区煤炭 50 强之首。伊泰集团现有大中型生产矿井 14 座，筹建矿井 3 座，全部实现了综合机械化开采，采区回采率达到 75% 以上。伊泰集团煤炭地质储量 61.99 亿吨，可采储量 46.08 亿吨，煤炭总生产能力超过 5,000 万吨/年。伊泰集团生产的煤炭具有低灰、特低磷、特低硫、中高发热

量等特点，是天然的“环保型”优质动力煤。“伊泰”商标为煤炭行业第一枚“中国驰名商标”。2005年以来，公司连续6年生产原煤1.57亿吨，实现了零死亡，安全成绩处于世界领先水平。

截至 2011 年末，集团总资产 570.11 亿元，总负债 293.94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276.17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51.55%。2011 年全集团生产煤炭 6,027.19 万吨，销售煤炭 6,998.49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297.70 亿元，净利润 80.78 亿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集团总资产 691.29 亿元，总负债 333.93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357.36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48.31%。2012 年 1-9 月全集团生产煤炭 4,141.54 万吨，销售煤炭 6,120.35 万吨，实现销售收入 268.37 亿元，净利润 63.47 亿元。

（三）实际控制人介绍

内蒙古伊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伊泰集团 99.54%的股权。伊泰投资股权结构如下：张双旺受职工委托出资 10,807.43 万元、占比 15%，郝建忠、张建国等 30 个自然人受职工委托出资 61,242.08 万元、占比 85%。

图表5.2：伊泰投资公司股东情况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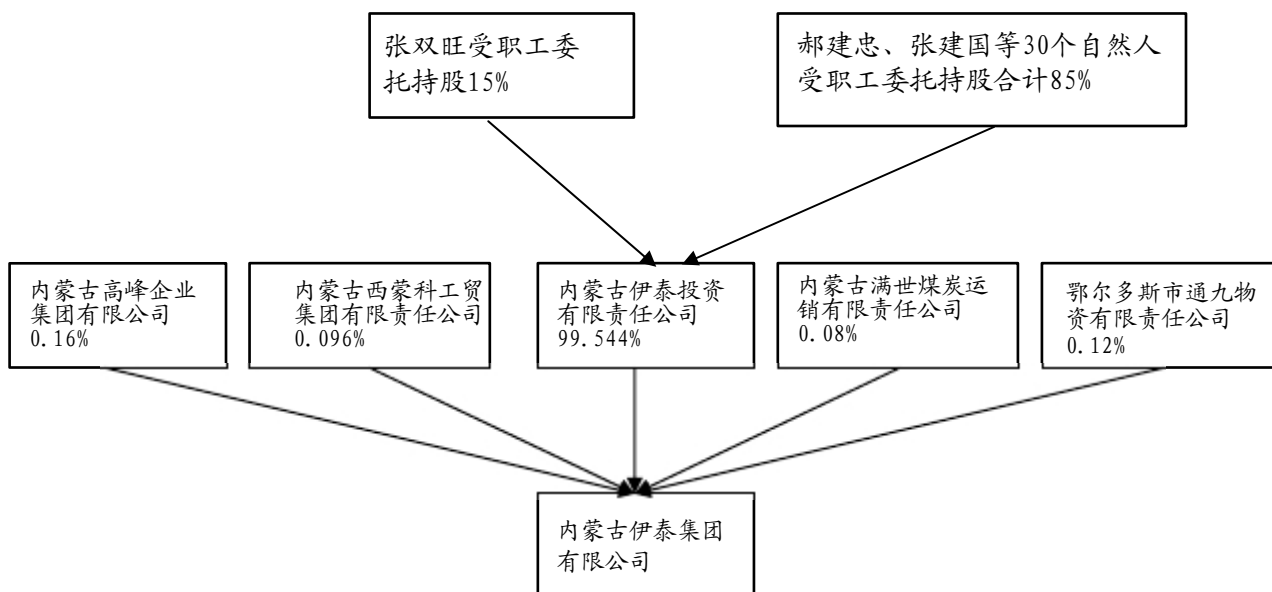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受托出资额	受托持股比例
1	张双旺	10,807.43	15.00
2	张东海	2,043.79	2.84
3	郝建忠	2,042.80	2.84
4	祁文彬	2,042.80	2.84
5	李成才	2,042.80	2.84
6	田尚万	2,042.80	2.84
7	刘春林	2,042.80	2.84
8	白国华	2,042.80	2.84
9	刘志科	2,042.80	2.84
10	张建国	2,042.80	2.84
11	苏中友	2,042.80	2.84
12	朱爱国	2,042.80	2.84
13	王志鹏	2,042.80	2.84
14	任立新	2,042.80	2.84
15	唐如钢	2,042.80	2.84

序号	姓名	受托出资额	受托持股比例
16	崔文艺	2,042.80	2.84
17	姬永强	2,042.80	2.84
18	葛耀勇	2,042.80	2.84
19	张振金	2,042.80	2.84
20	白井泉	2,042.80	2.84
21	李文山	2,042.80	2.84
22	张英	2,042.80	2.84
23	赵世荣	2,042.80	2.84
24	康治	2,042.80	2.84
25	郝喜柱	2,042.80	2.84
26	李增润	2,042.80	2.84
27	张新荣	2,042.80	2.84
28	白维祥	2,042.80	2.84
29	郝瑞	2,042.80	2.84
30	张东升	2,042.80	2.84
31	翟德元	1,999.90	2.78
-	合计	72,049.51	100.00

由于伊泰投资股权结构非常分散,自成立以来作出任何重大决策均按照法律和该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会和股东会的决策程序,表决系按照各股东持有的股权比例进行,股东会中通过任何决议至少需要持有二分之一以上股权的股东同意,法律规定的特别事项则需要持有三分之二以上股权的股东同意方可通过。据此,在伊泰投资中,没有任何单一自然人股东能够实际支配该公司,也没有任何单一自然人股东可以对该公司形成实际控制,公司也不存在一致行动人或相关协议及安排,因此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即发行人无实际控制人。

伊泰投资公司是于2005年12月2日由伊泰集团31名自然人股东代表伊泰集团全体员工持股共同出资设立的。张双旺与张东海为父子关系。

图表5.3: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



(四) 股权质押情况

截至2012年9月末，发行人股权无对外质押的情况。

五、发行人独立性

(一) 资产独立

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楚，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对各项财产拥有独立处置权，未发生股东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它资源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担保事项。

(二) 人员独立

发行人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各方面较为独立。人员方面，公司经理和其它高管人员均属专职，在公司领取薪酬，未有在控股股东兼职的情况。公司的员工身份、资格、合同关系、制定的劳动人事制度、社会统筹等事项与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公司建立了比较完整的人事制度体系，保证了人力资源管理工作有章可循。

(三) 机构独立

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监事会均独立运作。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相关的综合管理和业务经营等部门，各部门和岗位均有明确的岗位职责和要求，与股东和关联企业不存在重叠和上下级关系，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机构设置或代行公司职能的行为。

(四) 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财务总监和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与股东的财务核算体系没有业务、人员上的重叠。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帐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项，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五) 业务独立

公司依法设立，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公司股东以其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六、发行人子公司情况

(一) 发行人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发行人对下属控股公司实行母子公司管理体系。截至2012年9月末，伊泰股份控股子公司21家，全部纳入合并报表的范围。

图表5.4: 控股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率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1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2.00	煤炭采掘	10.80
2	呼和浩特伊泰煤炭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煤炭批发	0.50
3	内蒙古伊泰铁东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51.00	煤炭运输、销售	1.69
4	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	90.00	煤炭投资	0.50
5	内蒙古伊泰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汽车运输	0.05
6	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铁路运输	14.96
7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76.46	铁路运输	13.60
8	鄂尔多斯市伊泰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汽车运输	0.39
9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80.00	煤化工	15.00
10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化工生产	1.00
11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矿业、煤化工投资开发	1.00
12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技术咨询	1.00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率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13	北京伊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制药	0.10
14	伊泰（北京）合成技术有限公司	51.00	技术开发	0.10
15	准格尔旗呼准如意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51.00	货物仓储	0.01
16	内蒙古伊泰成品油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润滑油销售	0.30
17	内蒙古伊泰准东金泰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51.00	租赁	0.13
18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73.00	煤炭采掘	0.7
19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73.00	煤炭采掘	0.3
20	伊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100.00	能源技术开发	0.5
21	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煤炭进出口、国际贸易	0.03 亿美元

以下对注册资本超过 1.00 亿元（不含）以上的主要控股子公司情况进行介绍：

1、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9 月，注册资本 10.8 亿元，注册地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哈岱高勒乡马家塔村。酸刺沟公司由发行人、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和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持股比率依次为 52%、24%、24%。酸刺沟公司是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煤炭生产、销售业务。

酸刺沟公司是为承建和运营酸刺沟矿井及配套工程而设立的项目公司。酸刺沟煤矿井田面积 49.82 平方公里，保有储量 13.84 亿吨，可采储量 8.06 亿吨，设计生产能力为 1,200 万吨/年，是发行人开发建设的一座特大型现代化矿井。酸刺沟选煤厂是酸刺沟矿井配套建设项目，其产品主导用途以电力用煤为主，属矿井型、动力煤选煤厂原煤入洗能力 1,200 万吨/年。酸刺沟煤矿铁路专用线北起准东铁路周家湾站，南接酸刺沟煤矿，正线长 26.75 公里。酸刺沟矿井和选煤厂项目于 2006 年 5 月开工建设，2008 年 8 月建成投产，铁路专用线也同期建成通车。

截至 2011 年末，酸刺沟公司资产总计 37.88 亿元，负债总计 16.98 亿元，所有者权益 20.90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44.83%。2011 年共生产原煤 1,126.58 万吨，销售商品煤 838.12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17.13 亿元，实现净利润 5.38 亿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酸刺沟公司资产总计 38.40 亿元，负债总计 14.64 亿

元，所有者权益 23.76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38.13%。2012 年 1-9 月酸刺沟公司生产原煤 1,002.16 万吨，销售商品煤 772.29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17.79 亿元，实现净利润 7.18 亿元。

2、内蒙古伊泰铁东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铁东储运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9 月，注册资本 1.69 亿元，注册地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唐公塔村。铁东储运公司由发行人、鄂尔多斯市东辰煤炭有限公司和鄂尔多斯市鼎华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持股比率依次为 51%、30%、19%。铁东储运公司，是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煤炭运输、销售及站台租赁等业务。

铁东储运公司筹建的唐公塔集装站改扩建工程于 2012 年 4 月得到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核准（核准文号内发改铁路字[2012]669 号），预计于 2012 年底建成运营。项目总投资 1.32 亿元，目前已基本完成投资。该项目是在发行人唐公塔集装站原有规模基础上进行改扩建，扩建后设计发运煤炭能力为 1,000 万吨/年。

截至 2011 年末，铁东储运公司资产总计 1.15 亿元，负债总计 0.19 亿元，所有者权益 0.96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16.52%。截至 2012 年 9 月末，铁东储运公司资产总计 1.34 亿元，负债总计 0.03 亿元，所有者权益 1.31 亿元。由于目前铁东储运公司所开发建设的集装站项目尚无经营业绩，所以无收入及利润数据。

3、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10 月，注册资本 14.96 亿元，注册地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准东铁路公司是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铁路运输业务。

准东铁路是大准线的向西延伸线，属国家路网规划中大同至石嘴山线路中的一段，已建成全线长 132.44km，分两期建设。准东铁路一期工程，营业里程 72.64km，薛家湾至西营子。准东铁路二期工程，营业里程 59.80km，东起一期工程虎石站，终点于准格尔召站与东乌铁路相接。为有效解决了准东一期技术标准低，不能开行万吨列车的瓶颈，准东铁路公司续建了准东铁路一期复线，线路全长 59.35km，现已基本完成建设，预计 2012 年底前开通试运行。规划中的准东铁路二期增建二线项目相关文件现已报自治区发改委，等待最终核准。

截至 2011 年末，准东铁路资产总计 55.58 亿元，负债总计 34.61 亿元，所有者权益 20.97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2.27%。2011 年累计发运煤炭 3,607.10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6.72 亿元，实现净利润 2.37 亿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准东铁路资产总计 53.96 亿元，负债总计 30.24 亿元，所有者权益 23.72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44.96%。2012 年 1-9 月累计发运煤炭 2,916.01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7.49 亿元，实现净利润 2.75 亿元。

4、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2 月，注册资本 13.60 亿元，注册地为鄂尔多斯东胜区天骄北路。呼准铁路公司由发行人、内蒙古蒙泰不连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和呼和浩特铁路局共同持股，持股比率依次为 76.46%、21.56%、1.98%。呼准铁路公司是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铁路运输业务。

呼准铁路是发行人生产煤炭运至华东、华北市场的重要通道。呼准铁路营业里程 124.18 公里，从准格尔旗的周家湾火车站向北延伸至京包铁路呼和浩特站，目前发运能力达 3,900 万吨。为了增强煤炭运输能力，呼准铁路公司续建了呼准铁路托克托至周家湾段增建第二线项目，线路全长 55.47 公里，总投资 24.20 亿元，于 2010 年 7 月正式开工建设。该项目由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核准（内发改交运字[2010]394 号），截至 2012 年 9 月末呼准铁路复线工程累计完成投资 7.26 亿元，是初步设计概算投资的 30%，预计于 2013 年建成通车。规划中的呼准铁路甲兰营至托克托段增建第二线工程已于 2012 年上半年获得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的核准（内发改交运字[2012]1223 号）。该项目完成后，呼准铁路将实现复线运行，每年发运能力达 8,800 万吨，成为东胜煤田、准格尔煤田煤炭外运的重要通道。

截至 2011 年末，呼准铁路公司资产总计 29.84 亿元，负债总计 17.34 亿元，所有者权益 12.50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58.10%。2011 年累计发运煤炭 2,345.07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5.00 亿元，实现净利润 1.20 亿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呼准铁路公司资产总计 31.27 亿元，负债总计 13.12 亿元，所有者权益 18.16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58.07%。2012 年 1-9 月累计发运煤炭 1,935.21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4.14 亿元，实现净利润 1.10 亿元。

5、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3 月，注册资本 15.00 亿元，注册地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大路镇。煤制油公司由发行人与伊泰集团共同出资组建，持股比率依次为 80%、20%。煤制油公司是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煤化工产品及其附属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煤制油公司是为承建和运营伊泰煤制油项目而成立的项目公司。伊泰煤制油项目已建成规模为 16 万吨/年。伊泰煤制油项目是国内第一套煤间接液化工业化放大的示范项目，于 2009 年 3 月顺利产出油品。整套装置经过三次试运行后，

相关技术已日臻成熟，所有产品性能及能耗指标均已达标或超过设定值。此外，煤制油公司还组织制定了 F-T 合成轻质烷烃、F-T 合成重质烷烃、煤基合成蜡三个企业标准，于 2011 年 3 月 10 日获准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获得了包括上述三个产品及液化石油气产品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2011 年末煤制油公司资产总计 40.85 亿元，负债总计 25.53 亿元，所有者权益 15.32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2.49%。整套装置全年有效运行时间为 327.68 天，共计生产各类油品 15.18 万吨，销售各类油品 15.29 万吨。项目于 2011 年 7 月正式投产，7-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6.50 亿元，净利润 0.27 亿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煤制油公司资产总计 41.13 亿元，负债总计 24.34 亿元，所有者权益 16.79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59.18%。2012 年 1-9 月累计生产各类油品 12.84 万吨，销售各类油品 12.58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10.24 亿元，实现净利润 1.45 亿元。

6、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6 月，注册资本 0.03 亿美元，营业地址为香港湾仔港湾道 6-8 号瑞安中心。该公司是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煤炭进出口及国际贸易业务。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未开展实际经营业务。

（二）参股子公司情况简介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伊泰股份参股子公司 9 家，均未纳入合并报表的范围。

图表 5.5: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发行人参股公司情况表

单位：亿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投资额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1.00	0.32	31.50	矿业设备制造、维修
2	鄂尔多斯市伊政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0.50	0.15	30.00	煤田(煤矿) 灭火工程
3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70	1.65	29.00	火力发电
4	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9.93	7.57	18.96	铁路运输
5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5.52	3.83	15.00	铁路运输
6	鄂尔多斯市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24.80	2.00	10.00	铁路运输
7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90.00	14.40	9.00	铁路运输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投资额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8	唐山曹妃甸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18.00	0.72	4.00	港务
9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1.00	-	投资基金

以下对持股比例超过 20%的主要参股子公司及主营铁路运输子公司情况进行介绍:

1、鄂尔多斯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2 月, 注册资本 1.00 亿元, 注册地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装备制造业基地。天地华润公司由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郑州煤矿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内蒙古伊东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组建, 持股比例依次为 51%、31.5%、7.5%、10%。天地华润公司是发行人参股的联营企业, 主要经营矿业设备制造、维修等业务。

截至 2011 年末, 天地华润公司资产总计 1.99 亿元, 净资产 0.77 亿元, 资产负债率为 61.31%。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0.38 亿元, 亏损 0.13 亿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 天地华润公司资产总计 2.32 亿元, 净资产 0.63 亿元, 资产负债率为 72.84%。201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12 亿元, 亏损 0.14 亿元。建成投产时间短, 尚未实现达产, 导致天地华润公司 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经营出现亏损。

2、鄂尔多斯市伊政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伊政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7 月, 注册资本 0.50 亿元, 注册地鄂尔多斯市康巴什新区。该公司是发行人参股子公司, 主要经营煤田(煤矿)灭火工程、土地复垦及生态治理等。该公司由鄂尔多斯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和发行人组建成立, 持股比例依次为 35%、35%、30%。

截至 2011 年末, 伊政灭火公司资产总计 2.55 亿元, 净资产 1.03 亿元, 资产负债率 59.61%。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0.35 亿元, 实现净利润 0.57 亿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 伊政灭火公司资产总计 3.58 亿元, 净资产 0.8 亿元, 资产负债率为 77.65%。201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0.77 亿元, 亏损 0.18 亿元。因伊政灭火公司成立时间尚短, 2012 年 1-9 月经营的固定支出较大, 因此出现亏损。

3、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11 月, 注册资本 5.7 亿元人民

币，注册地准旗薛家湾镇大塔村。该公司是发行人参股子公司，经营范围为煤矸石发电、供热。该公司由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持股比率依次为 51%、29%、20%。

截至 2011 年末，京泰发电公司资产总计 31.85 亿元，净资产 6.33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80.13%。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6.89 亿元，净利润 0.48 亿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京泰发电公司资产总计 26.75 亿元，净资产 6.85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74.39%。201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63 亿元，实现净利润 0.56 亿元。

4、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注册资本 27.50 亿元，注册地为太原市经济开发区。该公司是发行人参股子公司，主要经营北同蒲应县至韩家岭增建四线、北同蒲原平至应县新建取直线、朔州至准格尔铁路等三条铁路线，总里程 361.10 公里。该公司由太原铁路局、内蒙古珠江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珠江铁路发展有限公司、北京利瑞投资有限公司、大同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汇能煤电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满世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广东韩江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内蒙古蒙泰煤电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等组建成立，持股比率依次为 18.06%、17.16%、16.25%、14.45%、7.23%、6.45%、5.42%、4.52%、4.52%、3.23%、2.71%。

截至 2011 年末，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计 107.53 亿元，净资产 35.27 亿元，资产负债率 67.19%。截至 2012 年 9 月末，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计 120.21 亿元，净资产 38.38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8.07%。由于该公司铁路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无经营业绩，所以无收入及利润数据。

5、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2 月，注册资本 25.49 亿元，注册地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该公司是发行人参股子公司，主要经营包头至神木铁路线，总里程 177.00 公里。该公司由呼和浩特铁路局、中国神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电力冶金公司、内蒙古汇能煤电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伊东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昊华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满世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西蒙科工贸有限公司、内蒙古三维资源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持股比率依次为 35%、24%、15%、6%、5%、4%、4%、3%、2%、2%。

截至 2011 年末，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计 65.57 亿元，净资产 19.76 亿元，资产负债率 69.86%。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74 亿元，实现净利润 -3.39 亿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计 68.64 亿元，净资产 24.68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4.04%。201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48 亿元，净利润-1.40 亿元。亏损原因为经营初期运量不足。

6、鄂尔多斯市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0 月，注册资本 24.80 亿元，注册地为鄂尔多斯市伊金霍勒旗。该公司是发行人参股子公司，目前在建新街至恩格阿娄、恩格阿娄至陶利庙两条铁路线，总里程 177.00 公里。该公司由呼和浩特铁路局、鄂尔多斯市铁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电建投内蒙古能源有限公司、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乌审旗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伊金霍洛旗国有资产营运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鄂尔多斯电力冶金股份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持股比例依次为 45%、10 %、10 %、10 %、10 %、5%、5%、5%。

截至 2011 年末，鄂尔多斯市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计 26.21 亿元，净资产 15.98 亿元，资产负债率 39.03%。截至 2012 年 9 月末，鄂尔多斯市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计 26.85 亿元，净资产 15.98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40.48%。由于该公司铁路项目处于建设期，尚无经营业绩，所以无收入及利润数据。

7、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7 月，注册资本 100.00 亿元，注册地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该公司是发行人参股子公司，主要经营张集铁路、集包铁路、张唐铁路三条铁路，总里程 1,014 公里。该公司由铁道部、国投交通公司、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铁路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煤能源股份公司、华电煤业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成立，持股比例依次为 40%、12.33%、9%、9%、9%、9%、5%、5%、1.67%。

截至 2011 年末，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计 279.19 亿元，净资产 155.79 亿元，资产负债率 44.20%。2011 年实现营业收入 4.79 亿元，实现净利润 2.06 亿元。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计 363.64 亿元，净资产 202.90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44.20%。201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0.88 亿元，净利润 4.01 亿元。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组织架构和部门职能

(一) 公司治理结构

伊泰股份为规范公司管理,在公司建立之初就制定了一系列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并认真贯彻执行。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并在公司章程中对公司经营管理机构、财务制度和分配制度等做出了较为明确的规定。

1、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

股东大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2) 选举和更换董事,决定有关董事的报酬事项;
- (3)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监事的报酬事项;
- (4) 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
- (5)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6) 审议批准公司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7) 审议批准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8)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项作出决议;
- (10) 对公司发行债券作出决议;
-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 修改公司章程;
- (13) 审议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
- (14) 审议符合公司章程规定要求的监事会或股东的提案;
- (15) 审议交易总额在 1,000 万元港币以上且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比率测试达到 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本条金额及百分比应随不时生效的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变化而变化);
- (16) 审议成交金额达到如下标准的交易及其他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比率测试达到 25%以上从而需要股东批准的交易事项(本条金额及百分比应随不时生效的联交所上市规则定义的变化而变化);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25%的交易;交易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5%以上的交易;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25%以上的交易;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

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25%以上的交易；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25%以上的交易。

（17）审议公司章程所列对外担保事项；

（18）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9）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相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除上述事项及公司章程规定须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其他事项外或在上述规定限额以下的决策事项，股东大会授权或委托董事会办理，或由董事会授权经理在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权限内办理。

应经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

（1）审议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担保；

（2）审议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3）审议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的担保；

（4）审议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5）审议按照担保金额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担保；

（6）审议按照担保金额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额超过 5,000 万元以上的担保。

其中，对以上第（4）项所列担保进行表决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公司章程所称“对外担保”，是指公司为他人提供的担保，包括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所称“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是指包括公司对其控股子公司担保在内的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之和。

2、董事会

公司依法设立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人。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每年至少召开四次。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回购本公司股票方案；
- (8) 拟订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和解散方案；
- (9) 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 (10)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 (11)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总工程师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12) 制订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预案；
- (13)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14)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 (15) 制订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 (16)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 (17)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任或更换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 (18) 听取公司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
- (19) 审议批准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股东大会审议范围以外的公司对外担保事项；
- (20)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公司股票上市地的交易所的上市规则所规定或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

公司设立监事会，监事会向股东会负责，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监事会设监事 7 人。监事每届任期三年，可连任。监事会每三个月至少召开一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 (1) 检查公司的财务；
- (2)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 (3)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
- (4) 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
- (6)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 (7)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 (8) 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董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或者建议；
- (9) 核对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发现疑问的，可以公司名义委托注册会计师、执业审计师帮助复审。
- (10)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

4、管理层

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经理负责制，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董事可受聘兼任经理、副经理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但兼任董事不得超过董事总数的 1/2。经理每届任期三年，可以连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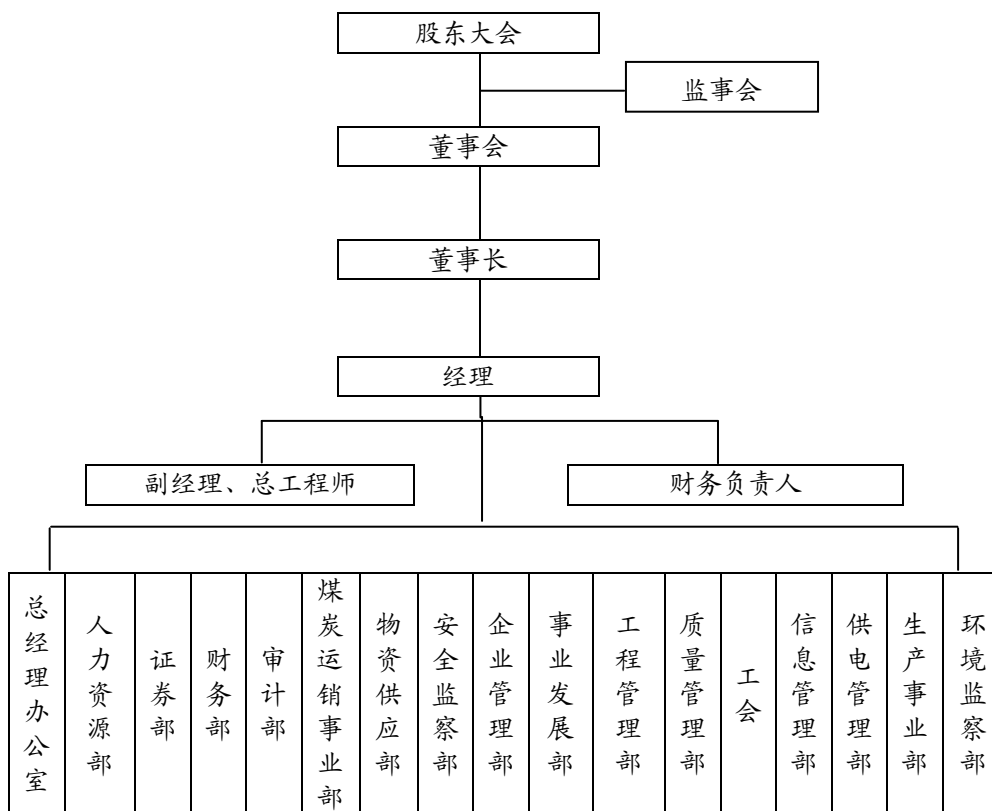
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2) 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3) 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5) 制订公司的基本规章；
- (6)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总工程师；
- (7) 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8) 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职工的聘用和解聘；
- (9) 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 (10) 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 发行人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情况

1、公司组织结构

图表5.6: 发行人内部组织结构示意图



2、各职能部门的主要分工

总经理办公室：主要职能包括行政管理、档案管理、新闻媒体宣传、法律事务支持、车辆管理、对外接待、危机管理等。通过提高办公效率，增强企业凝聚力，扩大企业影响力，降低企业法律风险，为企业发展提供高效服务支持。

人力资源部：主要职能包括人力资源规划、人员招聘与配置、人员培训、绩效管理、薪酬管理、人才储备与开发、劳动关系管理、企业文化管理等。通过建立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提供有力的人力资源保障。

证券部：主要职能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会议的组织，信息披露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资本运作筹划、法律及政策研究等。通过以上工作确保公司证券业务活动的有效开展。

财务部：主要职能包括拟定公司内部财务会计制度，组织公司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财务预算的编制、下达、监督、检查及分析，资金管理，税务管理，编报财务会计报告等。通过加强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的监督职能，规范公司的财务行为，参与经营决策，为公司取得最大经济效益奠定基础。

审计部:主要职能包括审计制度的制定和执行,审计工作计划的制定和实施,财务审计、经济责任审计、专项审计、基建工程审计、配合外部审计等。通过开展审计活动,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要求,保证公司对各项业务活动有效监控。

煤炭运销事业部:主要包括运销规划与计划的制定,煤炭采购管理,运输管理、销售管理、利润管理、质量管理、铁路前期建设和集运站建设等。从公司发展战略出发,通过制定科学合理的采购、运输和销售经营策略,争取最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确保公司总体经营目标的实现。

物资供应部:主要职能包括物资采购和供应制度的建设,采购计划管理、供应商管理、采购价格管理、采购验收管理、采购合同管理,仓储管理等。通过及时了解物资需求形成采购计划,为公司生产经营、基本建设单位物资需求提供保障。

安全监察部:主要职能包括组织进行安全生产大检查,深入现场排查事故隐患,检查安全措施落实情况,提出整改意见并监督落实整改,安全考核等。通过建立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监督和检查公司各部门及各单位安全管理工作,防止和减少人身伤害和健康损害事故的发生。

企业管理部:主要职能包括业务流程及制度管理体系的完善和建设,计划管理体系的建设,业绩评价体系的建设,成本管控体系的优化和完善等。通过组织完善和提升内部管理体系,促进公司持续协调发展。

事业发展部:主要职能包括组织编制公司发展战略和中长期发展规划,对拟投资项目可行性进行前期调研,组织实施投资论证,投资项目前期核准(备案)的管理、科技业务管理、资源管理、权证管理、地籍管理等。

工程管理部:主要职能包括工程管理制度的建设,立项管理、招投标管理、工程进度管理、工程质量管理、工程技术管理、竣工验收管理、工程技术档案管理、参建单位管理等。通过工程项目的招投标管理、过程监督、验收控制,对公司工程项目的质量、进度、投资等实现有效管控。

质量管理部:主要职能包括质量监督规章制度建设,质量管理体系建设,质量评价与考核,采购物资验收管理,工程质量监控等。通过组织实施质量监督,保障公司产品质量,满足客户需求。

工会: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组织职工参与公司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协调劳动关系等。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文体活动,丰富职工的业余生活,陶冶职工的情操。

信息管理部：主要职能包括制定公司信息化战略，支持和推广业务流程变革，信息化项目的组织建设，推动各业务板块信息化深化应用和优化改进等。通过现代信息技术的利用，把先进技术、管理理念引入到管理流程中，实现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流程信息化、信息智能化，全面提高企业管理效率和水平。

供电管理部：主要职能包括供电日常管理、安全技术管理、电力调度管理、电气设备管理，供电工程管理，科技档案管理等。通过有效管理保证公司及下属各单位用电，提高供电安全性，降低电能损耗。

生产事业部：主要职能包括生产计划管理、生产调度管理、成本管理、环境保护管理、安全质量标准化、矿井资源管理、煤矿建设管理、生产服务管理、煤矿征地搬迁管理、煤炭产品加工管理、机电设备管理、技术创新等。通过组织安全生产，进行各项资源的合理调配，满足质量、产量、成本、期限的目标。

环境监查部：主要职能包括环境管理体系建设，根据国家及地方政府的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组织各单位制定环境保护、水土保持、生态恢复和绿化的建设标准，监督管理，进行考核等。通过指导与监督公司及各下属单位环境、水保、生态、节能减排和绿化工作，不断改善和保护自然环境、合理开发和利用资源。

（三）发行人内控制度建设情况

1、发行人人事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法》、《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发行人制定了《内蒙古伊泰煤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员工的招聘录用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批准，公司人力资源部统一组织实施。员工调配本着客观公正、人与工作互相适应的原则，坚持以考核为依据，以岗位任职资格为标准，兼顾个人发展潜能和现任职务、岗位，实行竞聘上岗，合理进行人力资源的配置。公司鼓励员工积极参加继续教育学习，鼓励自学成才、岗位成才，大力开展职业培训，努力增强广大员工的专业技能知识和工作能力，更大程度地实现自身价值，以适应公司事业的发展，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能力。建立全面的人事考评制度，考核应当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注重实效，坚持定性考核和定量考核相结合。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和岗位职责特点，确定量化的考核指标。难以实行量化考核的岗位，要根据经营业绩和工作实绩进行严格考核。

2、发行人财务管理制度

为了强化公司的会计核算工作，建立、完善公司会计核算体系，切实发挥财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的监督和核算职能，公司组织财务部相关人员成立了制度编写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针对公司生产经营的特点，编写完成了《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公司制

定统一的成本费用管理制度，各职能部门、各子公司的成本费用列支由财务部统一记账管理，按月进行汇总、控制，并执行预警程序，从而保证了成本费用预算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货币资金业务的岗位责任制，明确岗位职责权限；实行现金库存限额管理制度，明确现金开支范围和支付限额，严禁擅自挪用货币资金；加强银行账户管理，按规定办理存款、取款结算。

公司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办法》，把公司各项资金收支都列入预算，统筹安排公司财务资源，实现资金利用率最大化。公司于每年第四季度开始编制下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预算的主要内容包括资产购置预算、销售预算、成本费用预算等，并在此基础上编制投融资预算和利润预算。财务预算由财务部汇总审核，经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审批。当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发生重大变化或客观情况发生重大改变时，将由相关责任单位说明原因并报公司审批后调整。

3、发行人物资管理制度

为了规范公司的物资采购行为，降低物资采购成本，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物资供给，加强公司各项物资采购的监督管理力度，公司制定了《物资采购管理制度》、《物资采购合同管理制度》、《采购物资验收管理制度》、《物资供应管理制度》和《物资采供价格管理制度》。公司物资供应部对各子公司的物资采供实施统一集中管理，各子公司不再另设物资供应部门。公司物资采供处执行公司集中统一采购政策，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集中采购，根据“审批、采购、使用”三分离的原则进行管理，堵塞采购的漏洞，提高采购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物资供应部根据物资采购的种类、数量以及金额等要素决定招标、议标采购或比价、议价采购。各子公司的技改或在建设项目中所需的特大型设备，专业性、技术性要求较高的设备及材料，需由公司授权委托招标代理中介机构组织招标采购，公司采供部对其招标过程和行为进行全程监督和参与。

4、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为有效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保障公司资产安全，保护公司、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本制度。对外担保需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及子公司不得对外担保，也不得相互提供担保。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审慎对待和严格控制对外担保可能产生的债务风险，并应当对违规担保产生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发行人在为被担保人提供担保

前，对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信用情况、行业前景、贷款用途、还款资金来源进行调查和评估，依法审慎做出决定。公司对外担保尽可能要求对方提供反担保，谨慎判断反担保方的实际担保能力和反担保的可执行性。发行人财务部为公司对外担保管理的职能部门，责成专人建立被担保企业台账，妥善保管担保合同、反担保合同及相关原始资料，定期与银行等机构进行核对，责成专人持续关注被担保人的情况，定期收集被担保人的财务资料及审计报告，分析其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及时发现并对可能出现的风险进行分析，提请公司董事会处理。

5、投资管理制度

发行人股东会、董事会为公司投资的决策机构，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各自在权限范围内，对公司的投资事项做出决策。对外投资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则应按《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执行。对于未达到董事会、股东会决策权限的项目，由公司工程管理委员会进行可行性论证后，报总经理办公会审批并由工程部组织实施。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作为公司董事会专门议事机构，负责统筹、协调和组织对外投资项目的分析和研究，为决策提供建议。

6、筹资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筹资行为，降低资本成本，减少筹资风险，提高资金效益，发行人制订了《筹资管理制度》。制度规定发行人各子公司提出资金需求计划，报公司审核批准后，统一筹集资金。公司财务部门综合平衡筹资计划，充分考虑资金风险和资金成本，优化筹资组合，以资金使用单位的名义筹集到资金后，交由各使用单位按计划使用。公司财务部门统一管理各公司综合授信额度工作，对综合授信额度的使用建立备查簿，掌握使用情况。子公司筹资应首先选择公司内部筹资，若内部筹资不能满足需要，应以资金风险和成本最低为原则，通过公司综合授信借款、申请发行债券、股票或以上几种方式组合筹资。在规划筹资组合时应充分考虑借款主体的资金需求、盈利能力、债务结构和偿债能力，既要满足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又要规避资金风险、降低资金成本。

7、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发行人安全管理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坚持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原则，公司编制了《安全管理制度汇编》、《重大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安全生产奖惩办法》等规章制度，强化现场管理和过程控制，使安全管理实现责、权、利相统一，为公司的和谐发展提供安全保证。2005年-2011年，发行人实现了连续六年安全生产零死亡。公司安委会统一负责制定安全生产规章制度、进行安全大检查及安全奖惩办法的实施。公司各子公司设立相应的安委会，受公司安委会的统一领导，负责对本公司安全生产实施分级管理。公司安全监察

部为安全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直接受公司安委会及分管副经理领导，下设各级驻矿安监站、派驻站长及安全管理技术人员。公司安全监察部负责协调国家各级安全监察部门对公司进行的安全检查工作，传达并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监察的最新政策，使公司安全工作依法规范进行。

8、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为保证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证交易的公允性和交易行为的透明度，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监管要求的规定，公司制定《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实施细则》。细则要求关联交易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及公允的原则，应全面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和其他相关规定，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发生关联交易事项时，相关责任人应审慎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果构成关联交易时，在各自权限内履行审批、报告义务。

9、内部审计制度

为了加强发行人内部审计工作，提高审计工作质量，实现发行人内部审计工作规范化、发挥内部审计在改善企业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方面的作用，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及《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发行人内部审计工作的现状，制定《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发行人审计部对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公司的经济活动、财务收支和经济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并对上述单位及部门的内部控制制度的真实性、健全性、有效性及风险管理等进行评审，促进发行人改善内部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10、子公司管理制度

为规范各子公司的运作，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和现代企业的运行机制，建立激励约束机制和风险责任机制，发行人制定了《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该制度对子公司重大人事任免、经营管理指标控制、股东会的职权、董事会的职权、董事长的职权、总经理的职权、重大事项决策程序、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及内部审计制度、子公司考核等做了详细规定，使各子公司的管理有法可依、有章可循，权责明确、互相配合、互相制约、有序运作。

八、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现代公司制度要求，成立了董事会和监事会，“两会”的组织结构和人员情况均合法合规，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管人员均符合法定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

（一）董事会成员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共设 11 名董事，其中董事长 1 名，董事 10 名。

图表 5.7：发行人董事会成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学历	任期起始日期
1	张东海	男	41 岁	执行董事及董事长	硕士研究生	2011 年 2 月
2	刘春林	男	45 岁	执行董事	硕士研究生	2011 年 2 月
3	葛耀勇	男	41 岁	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硕士研究生	2011 年 2 月
4	张东升	男	41 岁	执行董事	硕士研究生	2011 年 2 月
5	康 治	男	53 岁	执行董事及副总经理	本科	2011 年 2 月
6	张新荣	男	47 岁	执行董事及副总经理	本科	2011 年 2 月
7	吕贵良	男	46 岁	执行董事、财务总监	硕士研究生	2011 年 2 月
8	解祥华	男	49 岁	独立非执行董事	硕士研究生	2011 年 2 月
9	连俊孩	男	44 岁	独立非执行董事	专科	2011 年 2 月
10	宋建中	女	58 岁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科	2011 年 2 月
11	谭国明	男	49 岁	独立非执行董事	本科	2011 年 2 月

张东海，男，中国，汉族，1970 年出生，1993 年 6 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全国劳动模范，无海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4 月至 1999 年 7 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伊泰集团前身）工作，历任驻北京办事处副主任、主任、经营部副部长、经营分公司副经理，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伊泰股份副总经理，2001 年 3 月至今任发行人执行董事，2003 年 4 月至今担任伊泰股份董事长，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6 月兼任伊泰集团副总经理，2004 年至今兼任任伊泰集团总经理。

刘春林，男，汉族，1967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89 年 6 月到 1993 年 2 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工作，1993 年 2 月至 1997 年 8 月任伊泰集团财务处副处长，1997 年 8 月至 1999 年 7 月任发行人财务部部长，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10 月任发行人财务总监，2002 年 10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伊泰

集团副总会计师，2004 年 5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发行人副总经理，2004 年 5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董事会执行董事，2004 年 6 月至今任伊泰集团董事兼总会计师。

葛耀勇，男，汉族，1971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6 年 11 月至 2001 年 3 月在鄂前旗焦化厂任副厂长、厂长，2001 年 3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伊泰股份副总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伊泰集团副总工程师，分别自 2008 年 12 月及 2008 年 11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董事会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张东升，男，汉族，1971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经营管理者。1989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 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工作，2002 年 1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发行人经营部部长，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总经理兼董事长职务，2009 年 5 月至今担任发行人董事会执行董事。

康治，男，汉族，1959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和中级经济师职称。1992 年 2 月至 2001 年 1 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工作，2001 年 1 月进入伊泰股份，2002 年 3 月至今任发行人副总经理。2006 年 11 月至 2009 年 2 月兼任发行人煤炭运销事业部经理，2011 年 2 月至今任发行人执行董事，现任鄂尔多斯市伊泰汽车运输有限公司董事长、伊泰铁东储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张新荣，男，汉族，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91 年 2 月至 1998 年 3 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工作，1998 年 3 月进入伊泰股份，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10 月期间历任发行人质检部、质量管理部和企业管理部部长，2002 年 10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内蒙古伊泰生物高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常务副总经理，2004 年 10 月及 2006 年 11 月分别任发行人副总经理及煤炭生产事业部经理，2011 年 2 月至今任发行人执行董事。

吕贵良，男，汉族，1966 年生，工商管理硕士，中级会计师职称，1994 年 8 月至 1997 年 8 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工作，1997 年 8 月进入伊泰股份，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发行人财务部副部长，2004 年 3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发行人财务部部长，2008 年 4 月至今任发行人财务总监，2011 年 2 月起担任发行人执行董事。

解祥华，男，汉族，1963 年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管理教授，中国企业联合会高级企业咨询师，内蒙古企业联合会及内蒙古企业家联合会理事。1984 年 8 月至今在内蒙古财经学院继续教育学院任教，现担任内蒙古财经学院继续教育学院院长。2007 年 6 月起担任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连俊孩，男，汉族，1968 年生，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9 年 11 月至 2001 年 12 月在内蒙古国正会计师事务所工作，2002 年 1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北京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6 年至 2011 年 2 月任内蒙古证宇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兼任内蒙古证宇工程造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2 月至今任内蒙古中韬佰隆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2007 年 11 月起担任发行人独立非执行董事。

宋建中，女，汉族，1954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律师。1976 年 8 月至 1980 年 6 月在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法院工作，1980 年 6 月至 1986 年 7 月在包头市律师事务所任律师、副主任职务，1986 年 7 月至今任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中华全国女律师协会会长。2009 年 8 月起担任发行人独立非执行董事。

谭国明，男，1963 年生，香港常住居民，1993 年获颁香港理工大学会计证书，2010 年 8 月至 2011 年 7 月担任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现任易达会计师行合伙人。2011 年 2 月起担任任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现有监事 7 名，基本情况如下：

图表 5.8：发行人监事会成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监事会职务	主要职务	任期起始时间
李文山	男	49	本科	主席	伊泰集团和伊泰煤制油监事会主席	2011 年 2 月
张贵生	男	48	专科	监事	大地精煤矿矿长	2012 年 10 月
王三民	男	38	本科	监事	物资供应部部长	2011 年 2 月
姬志福	男	28	本科	监事	煤炭运销事业部运营管理办公室主任	2011 年 2 月
韩占春	男	48	专科	监事	煤炭生产事业部经营办主任	2011 年 2 月
王永亮	男	49	硕士研究生	独立监事	内蒙古义盟律师事务所主任	2011 年 2 月
邬曲	男	47	本科	独立监事	内蒙古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	2011 年 2 月

李文山，男，汉族，1963 年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1992 年 9 月至 1997 年 7 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工作，1999 年 8 月进入伊泰股份，2002 年 1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发行人副总经理，2004 年 3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发行人副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起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职务。

张贵生，男，汉族，1963 年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工程师，1985 年 8 月至 1990 年 6 月在伊盟乡镇企业处工作；1990 年 6 月至 1994 年 3 月任伊盟乡镇企业处生产科副科长；1995 年 1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李家梁煤矿副矿长；1995 年 7 月至 1996 年 9 月任纳林庙煤矿安检科副科长；1996 年 9 月至 1997 年 2 月任产业开发公司纳林庙煤矿安全检查科副科长；1997 年 2 月至 1999 年 4 月任产业开发公司销售科副科长；1999 年 4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产业开发公司安技科副科长；1999 年 9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川龙煤矿矿长；2002 年 2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生技部纳林庙煤矿矿长；2006 年 3 月至今任集团公司大地精煤矿矿长；2012 年 10 月起任发行人监事。

王三民，男，汉族，1974 年生，本科学历，经营管理师、执业药师、高级 IT 项目管理师、会计师。1996 年 6 月至 2005 年 4 月在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工作，2000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鄂前旗焦化厂财务科长，2001 年 10 月至 2004 年 4 月历任伊泰药业甘草基地财务主管、伊泰药业财务部副部长、伊泰药业圣龙分公司财务部部长，2004 年 4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伊泰集团财务部会计科科长，2005 年 4 月至 2006 年 9 月任伊泰药业圣龙分公司副经理兼工会主席，2006 年 10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伊泰（北京）合成技术有限公司行政副总经理，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发行人企业管理部部长，2010 年 12 月至今任发行人物资供应部部长。2011 年 2 月起任发行人监事。

姬志福，男，汉族，1984 年生，本科学历。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10 月在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工作，2006 年 10 月至 2009 年 2 月在发行人财务部工作，2008 年 3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发行人财务部财务科副科长，2009 年 2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公司煤炭运销事业部综合业务办公室主任。2011 年 2 月起任发行人监事。

韩占春，男，汉族，1964 年生，专科学历。1992 年 5 月至 1995 年 1 月任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唐公塔煤矿会计，1995 年 1 月至 1999 年 11 月历任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丰镇办事处会计、财务科副科长、科长，1999 年 11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发行人秦皇岛办事处财务主管，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4 月期间担任酸刺沟公司项目办财务部主管会计，2007 年 4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10 年 3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发行人财务部副部长，2010 年 12 月至今任煤炭生产事业部经营办主任。2011 年 2 月起任发行人监事。

王永亮，男，汉族，1964 年生，硕士研究学历，二级律师。1985 年 8 月至 1986 年 12 月在伊盟劳改队工作，1986 年 12 月至 1990 年 3 月在伊盟政法干校工作，1990 年 3 月至 1996 年 4 月在伊盟司法处任劳改科副科长，1996 年 4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伊盟律师事务所业务部部长，2001 年 3 月至今任内蒙古义盟律师事务所主任。2011 年 2 月起任发行人监事。

郭曲，男，汉族，1964 年生，本科学历。1986 年 7 月至 1994 年 10 月任原伊克昭盟东胜市食品工业公司财务部长，1994 年 10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内蒙古胜亿塑胶制品有限公司财务部长，1998 年 12 月至 2000 年 10 月任鄂尔多斯市荣泽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2001 年 7 月至今任内蒙古东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部长。2011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6 人，其中葛耀勇、康治、张新荣、吕贵良是董事会成员，详细介绍见上文“董事会成员”介绍，其余 2 人情况介绍如下：

图表 5.9: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主要职务	任期起始时间
葛耀勇	男	41 岁	硕士研究生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 年 2 月
康 治	男	53 岁	本科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兼运销事业部经理	2011 年 2 月
张新荣	男	47 岁	本科	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兼煤炭生产事业部经理	2011 年 2 月
姬永强	男	53 岁	专科	副总经理	2011 年 2 月
吕贵良	男	46 岁	硕士研究生	执行董事、财务总监	2011 年 2 月
廉 涛	男	35 岁	硕士研究生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2012 年 8 月、 2012 年 9 月

姬永强，男，汉族，1959 年生，专科学历，高级政工师。1990 年 3 月进入，1993 年 2 月至 1997 年 7 月任伊克昭盟煤炭集团公司经营分公司副总经理，1999 年 7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发行人副总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伊泰胜利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7 年 9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内蒙古伊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0 年 6 月起任鄂尔多斯市伊政煤田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总经理，2010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廉涛，男，汉族，1977 年生，法学学士（清华大学），商学硕士（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法学硕士（德国萨尔大学）。1998 年 8 月加入华北电力集团任会计，2001 年 12 月至 2003 年 11 月加入清华大学企业集团博奥生物芯片有限公司任法务主管；2003 年 11 月至 2006 年 10 月加入顺驰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任集团法律部总经理；2008 年 7 月至 2011 年 10 月加入 Vtion Wireless Technology AG（德国法兰克福）任法律总监及董事会秘书；2012 年 1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12 年 8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9 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 发行人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公司在编人数合计为 5,272 人，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图表5.10: 发行人截至 2012 年 9 月末人员结构表

分类		人数	占比
专业	生产人员	1,746	33.12%
	运输、销售人员	1,876	35.58%
	技术人员	512	9.71%
	财务人员	195	3.70%
	管理人员	943	17.89%
	合计	5,272	100%
学历	研究生及以上	87	1.65%
	本科	1,423	26.99%
	专科	1,905	36.13%
	专科以下	1,857	35.22%
	合计	5,272	100%

九、发行人主营业务状况分析

(一) 发行人的经营范围

原煤生产、运输、洗选、焦化、餐饮、客房、加油服务（仅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原煤销售、矿山物资、农场种植、旅游开发、旅游商贸、公路建设与经营、太阳能发电、煤炭进口、煤矿设备及煤化工设备进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介绍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由煤炭、运输、煤化工、其他（主要包括中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四个板块组成，其中煤炭业务收入合计占总收入的 90%以上。

图表5.11: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1-9 月 ¹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收入合计	109.97	100.00	142.93	100.00	174.14	100.00	260.58	100.00
煤炭业务	100.19	91.11	134.54	94.13	156.74	90.01	246.86	94.74
运输业务	5.18	4.71	4.19	2.93	5.51	3.17	1.76	0.68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1-9 月 ¹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煤化工业务	-	-	-	-	6.48	3.72	9.80	3.76
其他业务	4.60	4.18	4.20	2.94	5.40	3.10	2.16	0.82
营业成本合计	53.93	100.00	58.43	100.00	81.19	100.00	161.53	100.00
煤炭业务	48.62	90.15	53.28	91.19	71.08	87.55	151.94	94.06
运输业务	1.98	3.67	2.64	4.52	2.79	3.44	1.08	0.67
煤化工业务	-	-	-	-	4.11	5.06	6.53	4.04
其他业务	3.33	6.17	2.51	4.30	3.21	3.95	1.99	1.23
毛利润合计	56.04	100.00	84.50	100.00	92.95	100.00	99.06	100.00
煤炭业务	51.57	92.01	81.26	96.15	85.67	92.17	94.93	95.83
运输业务	3.20	5.72	1.55	1.84	2.72	2.92	0.69	0.69
煤化工业务	-	-	-	-	2.37	2.55	3.27	3.30
其他业务	1.27	2.27	1.69	2.01	2.19	2.36	0.17	0.16
毛利率	50.96		59.12		53.38		38.01	
煤炭业务	51.47		60.40		54.66		38.45	
运输业务	61.78		36.99		49.36		39.00	
煤化工业务	-		-		36.57		33.39	
其他业务	27.61		40.24		40.56		7.87	

注¹：2012 年 9 月发行人收购伊泰集团所持同达煤炭公司 73.00% 股权，宝山煤炭公司 73.00% 股权，诚意、白家梁与大地精等 3 个煤矿及相关资产。2012 年 1-9 月相关资产已经并表核算。

2009-2011 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109.97 亿元、142.93 亿元和 174.14 亿元，增长率为 13.75%、29.97%、21.84%。

从四大板块收入结构分析，煤炭业务 2009-2011 年营业收入依次为 100.19 亿元、134.54 亿元和 156.74 亿元，占比依次为 91.11%、94.13% 和 90.01%；运输业务 2009-2011 年营业收入依次为 5.18 亿元、4.19 亿元和 5.51 亿元，占比依次为 4.71%、2.93% 和 3.17%；煤化工业务项目 2009-2010 年没有正式投入运营，故无营业收入，2011 年营业收入为 6.48 亿元，占比 3.72%；其它业务收入 2009-2011 年营业收入依次为 4.60 亿元、4.20 亿元和 5.40 亿元，占比依次为 4.18%、2.94% 和 3.10%。2012 年 1-9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60.58 亿元，其中煤炭业务实现收入 246.86 亿元，占比为 94.74%，运输业务实现收入 1.76

亿元，占比为 0.68%，煤化工业务实现收入 9.80 亿元，占比为 3.76%，其它业务实现收入 2.16 亿元，占比为 0.82%。

从四大板块成本角度分析，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成本依次为 53.93 亿元、58.43 亿元、81.19 亿元和 161.53 亿元，营业成本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依次为 49.04%、40.88%、46.62%和 61.99%。2012 年 1-9 月营业成本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发行人为适应市场需求，大力拓展煤炭贸易业务，由于外购煤炭的采购价格要高于自产煤炭成本导致。从四大板块成本结构情况分析，煤炭业务营业成本在总成本中的占比最高，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的占比依次为 90.15%、91.19%、87.55%、94.06%。

从四大板块毛利润及毛利率结构分析，2009-2011 年，发行人主营业务带来的毛利润依次为 56.04 亿元、84.50 亿元和 92.95 亿元，平均毛利率依次为 50.96%、59.12%、53.38%。2011 年由于市场煤炭需求增加，发行人在产量略有下降的情况下增加了外购煤炭销售量，外购煤炭销量较 2010 年增加 435.32 万吨，外购煤炭销售占比上升 11.31%。由于外购煤炭的成本要高于自产煤炭，因此 2011 年度毛利率有所下降。2012 年 1-9 月，公司实现毛利润 99.06 亿元，平均毛利率达 38.01%。因为外购煤炭销售占比较 2011 年上升 20.78%，导致毛利率较 2011 年水平下降 15.37%。

整体而言，发行人在业务发展过程中，坚持以煤炭生产和销售为核心业务。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整体较为平稳。

(三) 煤炭业务板块

煤炭生产经营是发行人的核心业务，是发行人主要的营业收入来源。截至 2011 年末，公司拥有在产煤矿 7 座，井田面积 206.50 平方公里，地质储量 27.74 亿吨，可采储量 16.68 亿吨。2011 年，发行人生产原煤 3,508.50 万吨，销售煤炭 3,833.05 万吨，煤炭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56.74 亿元。

2012 年 9 月发行人收购伊泰集团所持同达煤炭公司 73.00%股权，宝山煤炭公司 73.00%股权，诚意、白家梁与大地精等 3 个煤矿及相关资产。收购完成后发行人新增生产煤矿 5 座，井田面积 65.60 平方公里，地质储量 2.44 亿吨，可采储量 1.55 亿吨。2012 年 9 月 30 日收购资产进行交割，相关资产已经并表核算。2012 年 1-9 月发行人生产原煤 3,803.29 万吨，销售煤炭 5,844.81 万吨，煤炭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60.58 亿元。

1、发行人煤炭资源储备状况

截至 2011 年末，伊泰股份共有在产煤矿 7 座，筹建煤矿 2 座，全部位于内蒙古鄂尔多斯地区，分布于准格尔煤田和东胜煤田。准格尔煤田、东胜煤田与

附近的神府煤田一并被国务院列为中国 14 个大型煤炭生产基地之一。发行人拥有井田面积 206.50 平方千米,拥有采矿权和探矿权井田的地质储量 27.74 亿吨,可采储量约 16.68 亿吨。营运煤矿均已取得采矿权;筹建煤矿矿区划分已取得国土资源部的许可,探矿权价款已全部支付完毕,在获得采矿权许可证及其它相关许可后方可进行生产。以煤炭生产许可证载明生产能力计算,发行人现有生产能力为 3,380 万吨/年,筹建的 2 座煤矿建成后生产能力将达 4,100 万吨/年。

图表5.12: 发行人煤矿及目标煤矿的位置图



图表5.13: 2011 年末发行人煤矿资源明细表

状态	煤矿名称	煤种	生产能力 (万吨/年)	井田面积 (平方公里)	地质储量 (万吨)	可采储量 (万吨)	剩余可采 年限(年)
在产 矿井	酸刺沟煤矿	长焰煤	1,200.00	49.80	138,361.00	80,592.00	50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	不粘煤	500.00	21.00	15,169.00	8,856.00	11
	宏景塔一矿	不粘煤	610.00	28.40	11,444.00	5,774.00	9
	纳林庙煤矿一号井	不粘煤	640.00	9.40	3,504.00	1,703.00	8
	阳弯沟煤矿	长焰煤	140.00	1.00	1,380.00	815.00	8
	富华煤矿	不粘煤	130.00	8.60	1,305.00	465.00	4
	凯达煤矿	不粘煤	160.00	5.50	1,094.00	455.00	3
小计	-	-	3,380.00	123.70	172,257.00	98,660.00	-

状态	煤矿名称	煤种	生产能力 (万吨/年)	井田面积 (平方公里)	地质储量 (万吨)	可采储量 (万吨)	剩余可采 年限(年)
筹建 矿井	塔拉壕煤矿	不粘煤	600.00	42.60	87,656.00	58,907.00	52
	不拉纳煤矿	不粘煤	120.00	40.20	17,481.00	9,208.00	30
合计	-	-	4,100.00	206.50	277,394.00	166,775.00	-

截至 2011 年末,公司的营运煤矿及开发中的煤矿可采储量为 166,775.00 万吨;按 2011 年产量 3,518.50.00 万吨计算,本公司可采储量可满足 40 年以上的煤炭生产需求。

发行人拥有的煤田煤层产状平缓、稳定,埋藏较浅,煤层较厚,顶板条件较好,瓦斯含量低,涌水量小,井下作业简便,安全性高,开采成本较低,且部分地区煤炭具有不经洗选即可作为精煤直接销售的特色优势,良好的煤炭资源条件使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图表 5.14: 发行人煤矿采矿权证情况

状态	煤矿名称	分布煤田	最初营运日期	采矿证号	采矿证到期日
在产 矿井	酸刺沟煤矿	准格尔煤田	2008 年	C1000002009121120 050702、 C1000002009121110 050703	2033 年 12 月
	纳林庙煤矿 二号井	东胜煤田	2006 年	C1500002010071120 074300	2015 年 7 月
	宏景塔一矿	东胜煤田	2007 年	1000000610111	2036 年 9 月
	纳林庙煤矿 一号井	东胜煤田	2008 年	C1500002010121120 092411	2019 年 11 月
	阳弯沟煤矿	准格尔煤田	2009 年	C1000002009021120 004801	2015 年 6 月
	富华煤矿	东胜煤田	2008 年	C1500002010111120 079869	2013 年 11 月 ¹
	凯达煤矿	东胜煤田	2008 年	C1500002010121120 092414	2013 年 6 月 ²
筹建 矿井	塔拉壕煤矿	东胜煤田	-	-	-
	不拉纳煤矿	东胜煤田	-	-	-

注¹、注²: 采矿证到期前发行人将到国土资源部门办理相关延续手续。

“伊泰”煤炭系列产品在业内享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具有低灰分、低硫分、低磷分、高热值、高挥发分、高含碳量等优点,是国内目前大面积开发煤田中最好的煤种之一,被国家煤科总院认定为“低灰、低硫、低磷、低有害元素的高热值优质动力煤”。“伊泰”煤炭系列产品被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认定为“国家免检产品”,被国家质量检验协会授予“国家质量检测质量信得过产品”荣誉

称号；伊泰”商标是我国煤炭行业的第一枚“中国驰名商标”。“伊泰”煤炭系列产品按照产品质量指标和粒度分为“伊泰 1-8 号”8 个品种，于 2001 年 2 月通过 ISO9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于 2003 年 12 月完成了向 2000 版的转换，并于 2007 年 5 月顺利通过复评审核，2010 年 5 月顺利通过了由 ISO9001: 2000 版向 ISO9001: 2008 版的转换，2011 年 4 月通过了 ISO9001: 2008 质量管理体系第一次监督审核。

根据公司 2011 年 7-12 月的煤质化验数据，各煤矿煤质特性如下：

图表 5.15: 发行人各煤矿煤质特性

煤质特性	酸刺沟煤矿	纳林庙煤矿二号井	宏景塔一矿	纳林庙煤矿一号井	阳弯沟煤矿	富华煤矿	凯达煤矿
水份 (%)	9.70	14.10	14.40	13.10	10.30	15.00	14.80
灰份 (%)	28.30	6.90	7.40	5.70	27.10	7.30	4.70
硫份 (%)	0.40	0.20	0.20	0.10	0.90	0.40	0.20
挥发份 (%)	25.90	27.90	28.10	27.80	24.20	25.50	28.50
高位发热量 (千卡/千克)	-	6,050	5,970	6,220	-	6,020	6,250
低位发热量 (千卡/千克)	4,340	5,790	5,700	5,960	4,270	5,760	5,980

划分动力煤的重要标准为灰分、硫分及发热量。根据中国发电用煤质量分类国家标准，低灰分指灰分介乎 10.00%至 20.00%，超低硫分指硫分低于 0.50%，而中高发热量指发热量介乎 24.31 兆焦耳/千克至 27.20 兆焦耳/千克。发行人七个营运煤矿的灰分平均值约为 12.50%，硫分平均值约为 0.30%及高位发热量平均值约为 6,100 千卡/千克（相当于约 25.55 兆焦耳/千克）。比对国家标准发行人煤质较好，大部分原煤无须经过过去洗选除杂质的进一步处理便可出售。

2012 年 7 月发行人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并发行 H 股，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下列用途用于收购伊泰集团相关资产，具体范围包括：1. 泰集团所持的同达煤炭公司 73.00%股权，伊泰集团所持的宝山煤炭公司 73.00%股权。2. 伊泰集团所拥有的诚意煤矿、白家梁煤矿与大地精煤矿的资产。3. 伊泰集团所拥有的煤炭相关资产，包括东兴发运站、西营子发运站、包神线发运站、京唐港转运站、包头销售分公司、包头交费中心、北京交费中心、唐公塔交费中心、秦皇岛办事处、大同办事处、天津办事处、曹妃甸办事处、储运公司及其他与煤炭运销及储运业务相关资产。2012 年 9 月 30 日收购资产进行交割，但产权手续仍在办理当中。上述收购完成后发行人新增生产煤矿 5 座，井田面积 65.60 平方公里，地质储量 2.44 亿吨，可采储量 1.55 亿吨。

图表5.16: 发行人收购煤矿资源明细表

状态	煤矿名称	煤种	生产能力 (万吨/年)	井田面积 (平方公里)	地质储量 (万吨)	可采储量 (万吨)	剩余可采 年限(年)
收购 矿井	大地精煤矿	不粘煤	300.00	11.60	10,370.00	6,811.00	23
	宝山煤矿	不粘煤	190.00	25.00	5,488.00	3,912.00	13
	丁家渠煤矿	不粘煤	230.00	17.40	5,456.00	3,353.00	14
	诚意煤矿	不粘煤	120.00	5.10	2,424.00	1,329.00	8
	白家梁煤矿	长焰煤	190.00	6.50	639.00	92.00	6
合计	-	-	1,030.00	65.60	24,377.00	15,497.00	-

图表5.17: 发行人收购煤矿采矿权证情况

序号	煤矿名称	分布煤田	最初营运日期	采矿证号	采矿证到期日
收购 矿井	大地精煤矿	东胜煤田	2009年	C1500002011061120 115049	2023年12月
	宝山煤矿	东胜煤田	2009年	C1500002011071120 115196	2025年12月
	丁家渠煤矿	东胜煤田	2009年	C1500002011061120 115051	2023年12月
	诚意煤矿	东胜煤田	2009年	C1500002011061120 115048	2019年4月
	白家梁煤矿	东胜煤田	2009年	C1500002011061120 115050	2017年4月

图表5.18: 发行人收购煤矿煤质特性

煤质特性	大地精煤矿	宝山煤矿	丁家渠煤矿	诚意煤矿	白家梁煤矿
水份(%)	17.20	15.40	16.00	18.40	16.90
灰份(%)	9.30	6.40	12.10	5.80	4.30
硫份(%)	0.60	0.20	0.20	0.60	0.40
挥发份(%)	27.30	27.80	27.50	26.50	29.30
高位发热量 (千卡/千克)	5,570	6,070	5,500	5,760	5,810
低位发热量 (千卡/千克)	5,300	5,800	5,230	5,500	5,520

2、煤炭生产

公司将主要开采方式由房柱式开采转变为机械化开采,使房柱式开采过程中遗留下大量煤柱的问题得以解决。从 2006 年至 2011 年,发行人煤炭产量由

973.00 万吨增长至 3,508.50 万吨，机械化率由不足 50% 上升至超过 95%，总体回采率由不足 50% 提升至 80%。2009-2011 年，发行人煤炭产量分别为 2,604.15 万吨、3,612.93 万吨、3,508.50 万吨，增长率为 43.12%、38.74%、-2.89%。2011 年产量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为提高回采率及产品质量酸刺沟煤矿改变开采工艺，宏景塔一矿、凯达煤矿更换液压支架等原因造成。2012 年 1-9 月发行人煤炭产量 3,803.29 万吨。

(1) 开采技术

开采技术方面，为适应企业战略发展需求，公司不断引进和自行开发了大量新技术。如宏景塔一矿引进的 6 米液压支架，一个工作面年开采原煤量就达 45 万吨，大幅提升了煤炭产能。发行人针对现有地面储煤系统的不足进行改造，使块煤产出率由 9.6% 提高到 22.5%。目前，公司总体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关键技术与国外同步发展。

图表 5.19: 发行人近年主要采煤技术一览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水平
1	浅埋煤层长壁开采致灾机理及岩层控制技术	国内领先
2	综放工作面顶板动态监测技术	国内领先
3	数字化煤矿生产设计开发技术	合作开发
4	宏景塔一矿自燃火源位置探测技术	国内领先
5	千万吨选煤厂生产技术	国内领先
6	6.3 米大采高综采工作面装备	国内领先
7	澳大利亚万德 LWC-55T 支架搬运车引进	国际先进
8	大型注氮防灭火设备应用技术	国内领先
9	美国 12CM15-25 连续采煤机引进	国际先进

(2) 生产设备

生产主要设备方面，为建设安全高效矿井，从 2005 年开始，公司各煤矿、选煤厂主要生产系统及辅助生产系统引进了一系列国内外先进的设备，公司整体装备达到了国内外煤炭行业领先水平。

图表 5.20: 发行人近年主要使用的设备一览表

系统名称	设施设备	特点	水平
采掘系统	美国 7LS6-LWS620 双滚筒电牵引采煤机 1 台	装机功率大、牵引速度高、采高范围大，远距离遥控操作	国际先进

系统名称	设施设备	特点	水平
	美国 12CM15-25 连续采煤机 4 台	多电动机独立驱动、自动控制、自动检测	国际先进
	德国 Y2400-5000 液压支架 188 架	世界上最先进的 PMC-R 电液控制系统、参数判断智能化	国际先进
	美国久益 3×855kw 运输机 1 台	功率大、运输能力强、故障率低	国际先进
选煤系统	德国 KHD 洪堡威达克 20.500.808KHD-3 分选机	精煤产率高，分选精度高，块末煤分级分选数量效率高，对原煤质量及市场要求变化适应性强、灵活性高	国际先进
	申克澳大利亚 SLO3685 等系列振动筛		
	荷兰天马 HSG1300 等系列离心机		
	澳大利亚约翰芬雷工程旋流器		
监测系统	KJ237、KJ69、KJ249 系列煤矿井下作业人员管理系统	实时监测、分类统计、自动汇总、存储、生成报表、数据实时查询	国内先进
	KJ73n、KJ83n、KJ95n 煤矿安全监测监控系统	完整的矿井综合实时监控	
	SG-2003 型矿井自燃火灾束管监测系统	预测预报、远距离抽样、实时测定气体组分浓度、浓度超标警报	
	KTJ101、KD-6m 调度通讯系统	强大的调度通讯功能	
	KJ32 系列工业视频监测系统	多种录像触发模式、远端录像、报警信号选传、远端遥控云台	
	综合自动化控制系统	数据实时采集、显示、存储、处理及应用、集中控制	
运输系统	澳大利亚万德 LWC-55T 支架搬运车 4 台	载重大、爬坡能力和转弯能力强、速度快、维修率低	国际先进
	DTL180/420/4×1400 胶带输送机	功率大、运输能力大、适应大坡度运输	国内先进
通风系统	FBCDZ-10-No34/560×2kw 对旋轴流式通风机	常用风机与备用风机自动切换	国内先进

(3) 煤炭选洗

公司大部分原煤无须经过洗选去除杂质的进一步处理便可出售,但为保证所售煤炭的质量,满足客户特定的指标需求及提高所售煤炭产品的附加值,公司目前已经建成运营的选煤厂 2 座,计划筹建选煤厂 2 座。

酸刺沟选煤厂位于酸刺沟煤矿工业广场内,已建成的洗选能力 1,200 万吨/年。酸刺沟选煤厂选煤工艺如下:毛煤首先进行 200 毫米筛分分级,大于 200 毫米物料运至手选皮带,然后再运至破碎机破碎。200 毫米以下粒度煤运至选煤厂 6 台原煤分级筛进行 13 毫米筛分脱泥。随着酸刺沟煤矿煤炭产量的提高,发行人规划扩建酸刺沟选煤厂,最终将选洗能力提高至 1,600 万吨/年。

准格尔召选煤厂位于内蒙古准格尔旗,设计煤炭洗选能力为 1,000 万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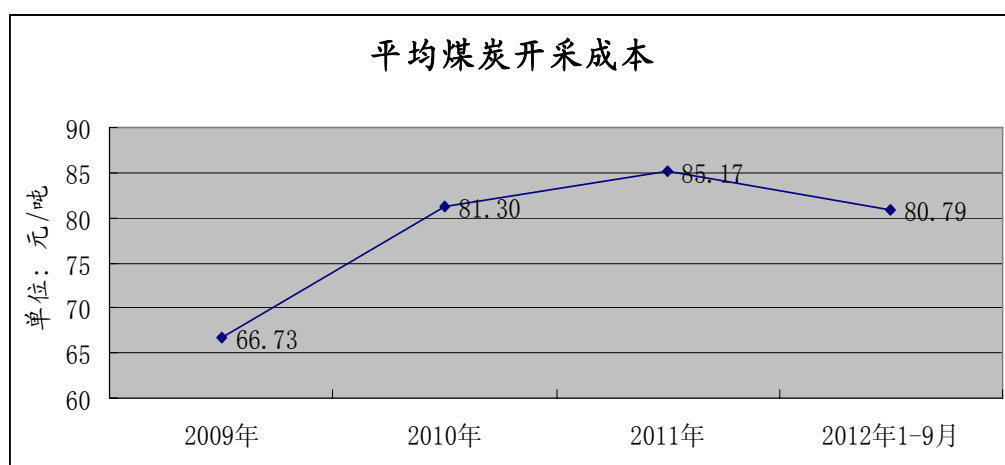
准格尔召选煤厂采用双系统布置，各个系统可以独立运行，每个系统可以接受 945 吨/小时处理量。准格尔召选煤厂邻近发行人准格尔召集装站，煤炭在集装站装运后通过准东铁路线运输。

除了以上两个已经运营的选煤厂外，公司正在筹建的塔拉壕煤矿和凯达煤矿均设有选煤厂，选洗力均为 600 万吨/年，将于煤矿同期建设。

(4) 生产成本

良好的煤层赋存条件和较高的机械化程度使发行人具有较好的成本优势。

图表5.21: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发行人煤炭开采成本



图表5.22: 吨煤生产成本明细表

单位：元

成本类别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1-9月
材料	6.63	6.92	7.14	9.42
制造费用	50.68	63.9	65.78	56.51
其它支出	9.42	10.48	12.25	14.86
合计	66.73	81.30	85.17	80.79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吨煤生产成本依次为 66.73 元/吨、81.30 元/吨、85.17 元/吨、80.79 元/吨。由于 2009 年 7 月 1 日起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向煤炭生产企业收取 15 元/吨的价格调节基金（包含于制造费用），2010 年的平均开采成本较 2009 年上升 14.57 元/吨。

发行人煤炭运输成本依据运输距离不同存在较大差异，如在港口销售比在本地销售煤炭运输成本要高得多，随之销售价格也根据运输距离不同而差别较大。

3、煤炭采购

为了优化产品组合，满足客户的特定需求，实现利润最大化，公司也转售外购的煤炭。2009-2011 年发行人外购煤炭采购量依次为 87.15 万吨、26.50 万吨、493.30 万吨，外购平均价格依次为 293.82 元/吨、336.92 元/吨、406.35 元/吨。

利用自营铁路优势和稳定的客户关系，2012 年起公司大幅拓展了贸易煤业务。2012 年 1-9 月公司外购煤炭采购量达 2,292.62 万吨，平均采购价格为 374.18 元/吨，用于煤炭采购资金达到 85.78 亿元。

图表 5.23: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发行人煤炭外购情况

指标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1-9月
外购量(万吨)	87.15	26.50	493.30	2,292.62
外购平均单价(元/吨)	293.82	336.92	406.35	374.18

发行人煤炭采购为按需即时采购，由母公司的集装站及港口采购，采购价格为周边市场价，采用现金结算方式。

图表 5.24: 2012 年 1-9 月发行人煤炭采购前五大供应商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亿元)	结算方式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33	现金
鄂尔多斯市宏元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4.60	现金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84	现金
大华中能源有限公司	3.50	现金
山西金石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20	现金
合计	21.47	

4、煤炭销售

发行人外购与自产煤炭采用统一销售的经营模式。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发行人总体煤炭销售量为 2,769.86 万吨、3,574.02 万吨、3,833.05 万吨、5,844.81 万吨。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煤炭平均销售单价依次为 361.73 吨/元、376.43 吨/元、408.91 吨/元、445.83 吨/元，呈逐年上升趋势。

图表 5.25: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发行人销售情况

指标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1-9月
销售额(亿元)	100.19	134.54	156.74	260.58

指标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1-9月
销售总量(万吨)	2,769.86	3,574.02	3,833.05	5,844.81
煤炭平均销售单价(吨/元)	361.73	376.43	408.91	445.83

(1) 销售结构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 发行人自产煤炭量销售量依次为 2,604.15 万吨、3,549.15 万吨、3,372.86 万吨、3,923.24 万吨, 占总销售量的 94.02%、99.30%、87.99%、67.12%, 外购煤炭量依次为 165.71 万吨、24.87 万吨、460.19 万吨、1,921.57 万吨, 占总销售量的 5.98%、0.70%、12.01%、32.88%。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 发行人本地销售量依次为 1,036.66 万吨、2,059.27 万吨、2,250.76 万吨、2,810.32 万吨, 占总销售量的 37.43%、57.62%、58.72%、48.08%, 外运煤炭销售量依次为 1,733.20 万吨、1,514.75 万吨、1,582.29 万吨、3,034.49 万吨, 占总销售量的 62.57%、42.38%、41.28%、51.92%。

图表5.26: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发行人销售结构分析

单位: 万吨、%

指标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1-9月	
	销量	占比	销量	占比	销量	占比	销量	占比
销售总量	2,769.86	100.00	3,574.02	100.00	3,833.05	100.00	5,844.81	100.00
自产煤炭销售	2,604.15	94.02	3,549.15	99.30	3,372.86	87.99	3,923.24	67.12
外购煤炭销售	165.71	5.98	24.87	0.70	460.19	12.01	1,921.57	32.88
本地销售	1,036.66	37.43	2,059.27	57.62	2,250.76	58.72	2,810.32	48.08
外运销售	1,733.20	62.57	1,514.75	42.38	1,582.29	41.28	3,034.49	51.92

(2) 结算模式

发行人主要有两种销售方式, 为长期销售合约的方式和现货市场销售方式。发行人长期销售合约的销售方式主要通过伊泰集团进行。伊泰集团目前已与客户(大多数为大型发电厂)签订 22 份长期协议, 期限为 5 年, 到期后可根据签订双方的意愿继续延期。长期协议中约定了每年与客户的煤炭购销量, 销售价格以每年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后在年度煤炭购销合同中明确。2010 年和 2011 年, 伊泰集团长期协议项下的销售承诺分别为 4,210 万吨、4,800 万吨, 而 2012-2014 年长期协议项下的承诺分别为 5,640 万吨、6,740 万吨、7,740 万吨。发行人 2009-2011 年在伊泰集团签订的长期协议下销售煤炭分别为 1,760 万吨、2,170 万吨、1,900 万吨, 分别占本公司 2009-2011 年总销售量的 63.54%、60.72% 及 49.60%, 呈下降趋势。其主要原因为煤炭价格呈上升趋势时现货市场销售更

能体现出价格的灵活性，盈利性更强，因此发行人根据市场情况减少了长期合约销售。

图表5.27: 2009-2011年及2012年1-9月发行人长期合约和现货市场销售情况

指标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1-9月
长期合约 销售	平均销售价格(元/吨)	328.90	404.70	428.30	486.00
	销售量(万吨)	1,760.00	2,170.00	1,900.00	2,262.00
	销售占比(%)	63.54	60.72	49.60	38.70
现货市场 销售	平均销售价格(元/吨)	384.80	325.80	365.10	382.00
	销售量(万吨)	1,009.86	1,404.02	1,933.05	3,583.00
	销售占比(%)	36.46	39.28	50.40	61.30

根据内蒙古煤炭网公布的内蒙古自治区主要煤种坑口价格数据，2012年4-10月鄂尔多斯地区高热值动力块煤价格波动区间为470-500元/吨，波动区间小；高热值粉煤价格波动区间为400-300元/吨，波动区间大。由于发行人煤质优良，受2012年煤炭价格波动的影响较小。同时长期合约销售和现货市场中外购煤炭比率的增加，导致了平均销售价格的上升。外购煤炭采购成本高于自产煤炭，其销售价格也随之高于自产煤炭。

发行人生产煤炭为优质动力煤，主要出售大型工业客户，特别是发电企业。2011年，发行人煤炭销售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为24.08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比重为18.73%。

图表5.28: 2012年1-9月发行人煤炭销售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表

客户排名	销售额(亿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分布地区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13.82	5.55	华东
广东珠投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1.13	4.47	华南
上海中能燃料有限公司	10.73	4.31	华北
江苏苏龙能源有限公司	7.06	2.83	华南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6.97	2.80	华东
合计	49.71	19.97	-

5、环保建设及检查情况

发行人始终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清洁生产、全过程控制的环保理念，深入贯彻“百年伊泰，绿色能源”的环保方针，严格按照国家各项环保法律、法规

的要求，结合公司各生产经营单位所在区域的环境特征、产业特点，完成《环境管理手册》及《环境程序文件》的修订，进一步规范了公司各生产经营单位的环境管理工作。

2011 年，公司煤炭、煤制油、铁路、公路、药业、太阳能等产业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组织开展了矿井水处理能力扩容及生活污水深度水处理改造试点工作，处理后指标将达到饮用水标准。在生态建设方面，公司全面推进环境绿化及打造碳汇林工程，在所属矿区、铁路沿线、集装站、煤制油厂区等地进行大规模植树造林，2011 年共种植苗圃苗木约 76 万株，种植沙柳、沙枣、文冠果育苗约 43,123 亩。2011 年公司各项环保支出 2.22 亿元。公司被鄂尔多斯市委、市政府授予“林业生态建设突出贡献企业”。

截止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所属煤矿环保检查记录良好，不存在违规生产情况。

6、生产安全管理

(1) 安全生产管理结构

安全生产委员会是公司安全生产工作的最高决策机构，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由公司董事长亲自担任，安全监察部作为公司安委会的职能机构，向所有煤矿派驻了安全监察站，安全监察站由公司安全生产委会垂直领导，不受煤矿任何制约，并对煤矿日常的安全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发现隐患，及时督促整改。2005 年-2011 年，发行人实现了连续七年安全生产零死亡。截止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所属煤矿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未发生过重大伤亡事故。

煤炭生产事业部作为各煤矿的主管部门，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组织煤矿开展各项工作。公司要求煤矿矿长每月入井次数不少于 10 次，煤矿其他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入井次数不低于 15 次/月，公司的煤矿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每月入井不得低于 6 次，对于入井查出的问题，确保整改到位，并要求煤矿领导入井带班，现场指挥生产。在煤矿井下工作过程中，每班每个作业点都派安全员跟踪检查，严禁脱岗漏检。

公司各煤矿均建立了以总工程师为核心的技术管理体系，煤矿总工程师对技术工作全面负责，对“一通三防”工作负技术管理责任，定期对技术措施、作业规程、操作规程组织会审，组织对在用安全设备、仪器、仪表进行监测检验，坚持单项工程编制专门措施。在煤矿总工程师的领导下，技术人员随时掌握施工环境的动态变化，及时对规程、措施进行修改、补充，准确、及时地健全技术资料档案，结合实际，修编“煤矿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及“煤矿灾害预防和处置计划”，与就近的矿山救护队签订矿山救援协议，与附近的医疗机构签订医疗救援协议，

并按要求组织演练。

(2) 安全生产培训教育

各煤矿严格执行三级教育培训制度，新工人入井前进行煤矿、区队、班组三级培训，经考核合格后方可入井作业。在技术培训方面，以公司的综合机械化煤矿为依托，从理论到实践着力培养关键岗位上能独挡一面的业务骨干，利用这些人才再组建新的综合机械化生产队伍；在理论提升方面，一方面聘请国家安全管理方面的专家来公司讲课，还聘请煤矿安全培训中心的老师对各煤矿的特殊工种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另一方面，派管理人员出国考察或到国内煤矿安全管理先进单位进行学习和交流，或签订培训协议由其代培关键工种的操作人员。

(3) 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的执行

发行人从 2008 年起，根据鄂尔多斯市煤炭局和鄂尔多斯市财政局[2005]74 号文《鄂尔多斯市煤炭生产安全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文件规定，按照 6.00 元/吨煤的标准提取安全费，其中自提自用吨煤 3.00 元，上缴地方行业管理部门统筹使用吨煤 3.00 元。

发行人根据鄂尔多斯市煤炭局和鄂尔多斯市财政局[2005]75 号文《鄂尔多斯市关于规范煤矿维简费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的贯彻实施办法》中第二条第二款的规定，“非国有重点煤炭企业（含国有重点企业矿办小井）按吨煤 10.50 元提取维简费”，其中自提自用吨煤 6.50 元，上缴地方行业管理部门统筹使用吨煤 4.00 元。

(四) 运输业务板块

内蒙古作为全国煤炭生产大省之一，是国家规划的煤炭调出区域。内蒙古铁路外运线路主要有包神铁路、大准铁路等，由于受铁路运力的限制，内蒙古地区煤炭外运压力较大。

针对内蒙古煤炭外销受运力约束的情况，公司高度重视改善煤炭经营所配套的运输条件，公司拥有自己的铁路、公路与汽运车队，不仅有利于保证煤炭运力，还有利于降低运输成本，增加经济效益。此外，伊泰集团是铁道部确定的百家运输大客户，与内蒙古地区其他煤炭企业相比较，在煤炭运力方面拥有较强的优势，能够保障公司煤炭的顺利销售。

1、发行人运输能力介绍

受煤炭资源分布特点的影响，内蒙古煤炭企业的销售情况多数与其掌握的运输体系相挂钩，以运定产、以销定产一直是公司的主要经营方式。伊泰股份铁路线形成一个连接本公司煤矿与国铁系统的综合运输网络，成为获得国铁运力的竞争优势，同时便于向当地客户和沿海发达地区客户销售煤炭。

(1) 控股铁路

目前公司控股经营 2 条地方铁路线和 1 条地方铁路支线。

图表 5.29: 发行人控股经营铁路线明细表

单位: 公里、%、万吨/年

名称	起点	终点	线路全长	持股比例	设计运输能力	建设运营状况
准东铁路	周家湾	准格尔召	132.44	100.00	6,400	投入运营
呼准铁路	同家湾	呼市	124.18	76.46	3,900	投入运营
酸刺沟支线	酸刺沟	周家湾	26.75	52.00	2,000	投入运营

准东铁路是大准线的向西延伸线,属国家路网规划中大同至石嘴山线路中的一段,正线线路全长 132.44km,分两期建设。准东铁路一期工程(计投资[1998]1743号核准)为薛家湾至西营子,线路全长 72.64km,为地方 I 级单线铁路。工程于 1998 年 11 月 8 日开工建设,2000 年 12 月 16 日建成通车,蒸汽牵引;2004 年~2005 进行了电气化改造。准东铁路二期工程(内发改交运字[2006]468号核准),东起一期工程虎石站,向西延伸至准格尔召站,正线全长 59.80km。准东铁路二期工程 2006 年 4 月由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核准,项目已于 2011 年 11 月正式投入运行。准东一期复线,东起准东铁路周家湾车站,西至虎石车站,线路全长 59.35km,线路等级为地铁 I 级,预计 2012 年底前开通试运行,跨入双线铁路运输时代,有效解决了准东一期技术标准低,不能开行万吨列车的瓶颈。目前准东铁路二期增建二线项目核准所需文件已经上报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

呼准铁路营业里程 124.18km,从准格尔旗周家湾向北延伸至京包铁路呼和浩特站。呼准铁路于 2004 年开工建设,于 2006 年通车运营,于 2009 年完成电气化改造,目前发运能力达 3,900 万吨。呼准铁路托克托至周家湾段增建二线项目,线路全长 55.47km,于 2010 年 7 月开工建设,目前已完成初步设计概算投资 30%。呼准铁路甲兰营至托克托段增建二线工程于 2011 年 4 月批准立项,于 2012 年上半年获得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核准(内发改交运字[2012]1223号)。

酸刺沟支线(内发改交运字[2005]1901号核准)北起准东铁路周家湾站,南接酸刺沟煤矿,正线长 26.75km,。酸刺沟支线于 2008 年建成通车,设计年运输能力为 2,000 万吨。该铁路通过伊泰准东铁路线与酸刺沟煤矿直接相连。酸刺沟煤矿生产的煤炭直接装入列车,通过酸刺沟支线、准东铁路和国铁系统运往港口。

(2) 参股铁路

图表5.30: 发行人参股经营、建设的铁路明细表

单位: 公里、%、万吨/年

名称	起点	终点	预计线路全长	持股比例	设计运输能力	发行人分享运量	建设运营状况
新包神铁路	包头	陕西神木	177.00	15.00	5,000.00	750.00	部分投入运营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	新街	陶利庙	356.00	10.00	5,000.00	500.00	正在建设
蒙冀铁路	包头	曹妃甸	1,014.00	9.00	20,000.00	1,800.00	部分投入运营
准朔铁路	准格尔	朔州	361.10	18.96	5,000.00	948.00	正在建设

通过以上铁路建设,公司将形成矿区东连大准、大秦线,西接新包神线,北通京包线,南达准朔线的以准格尔、东胜煤田为中心向四周辐射的铁路运输网络。将公司的煤矿与国家铁路运输网络连接起来,形成亿吨级的运输能力。

(3) 公路

曹羊收费公路长 122.00 公里,发行人所产煤炭通过卡车经曹羊收费公路运往西营子虎石煤炭集运站和准格尔召煤炭集运站。曹羊公路与准东铁路相互配合保障了发行人煤矿与煤炭集运站和国铁线路畅通。

同时,公司在京包、包神、大准、呼准、准东铁路沿线建立或通过租赁设立了 10 个集运站,年发运能力过亿吨,在秦皇岛、京唐港、曹妃甸等港口设有货场和转运站,在北京、天津、上海、广州等地设有销售机构,形成了产、运、销完整的营销体系。

2、煤炭发运情况

由于发行人拥有自己的汽运公司、铁路及港口转运站,保证了发行人煤炭运输销售的通畅。首先,发行人通过自己的汽运公司和煤矿所属铁路专用线,将所产煤炭运至发行人所属发运站。通过发运站将煤炭装车,通过发行人控制的铁路运输线进入国家煤炭运输线,到达港口码头,再通过发行人自己的港口货场和转运站装船。

图表5.31: 发行人煤炭发运量统计表

单位: 万吨

指标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1-9月
煤炭调运量	1,759.96	2,001.09	1,807.41	1,649.40
煤炭发运量	1,682.77	1,561.01	1,331.59	2,152.78

指标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1-9月
煤炭汽运量	752.08	1,327.05	1,086.72	1,156.11
港口中转量	1,472.96	1,375.24	1,416.84	1,873.86
合计	5,667.77	6,264.39	5,642.56	6,832.15

3、运输业务收入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发行人依次完成运输业务收入 11.59 亿元、10.21 亿元、11.42 亿元、11.30 亿元。

除了运输自产的煤炭外，伊泰股份也向对外提供铁路及公路煤炭运输。

图表 5.32：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运输业务收入

单位：亿元

项目		内部	外部	小计
铁路	2009 年	4.52	2.53	7.05
	2010 年	5.26	3.73	8.99
	2011 年	5.22	5.95	11.17
	2012 年 1-9 月	9.52	1.74	11.26
公路	2009 年	1.73	2.81	4.54
	2010 年	0.59	0.63	1.22
	2011 年	0.15	0.10	0.25
	2012 年 1-9 月	0.03	0.01	0.04
合计	2009 年	6.25	5.34	11.59
	2010 年	5.85	4.36	10.21
	2011 年	5.37	6.05	11.42
	2012 年 1-9 月	9.55	1.75	11.30

准东铁路和呼准铁路的运价为 0.15 元/吨公里，不高于内蒙古发改委批准的最高运价。公司主要根据市场价格及成本设定卡车运输服务的运价。截至 2009 年末，公司拥有 421 辆车。为调整运输结构，2010 年起公司加大运输外包，开始出售汽运车辆。截至 2011 年末，车辆已全部出售完结。

（五）煤化工板块

发行人煤化工板块目前运营的项目只有伊泰煤基合成油示范项目。伊泰煤基合成油示范项目所采用的核心技术由伊泰集团研发，由伊泰股份实施，由煤制油

公司具体承建。

伊泰煤基合成油示范项目是发行人可持续发展战略性项目之一。发行人股东伊泰集团一直致力于对煤炭产业深加工、增加煤炭产品附加值、延长煤炭工业产业链等方面的开发研究。2002 年 5 月，伊泰集团投资 1,800 万元，与中国科学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共同开发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煤基合成油浆态床技术，伊泰集团享有股份和该技术的优先使用权。2005 年 12 月自主知识产权的合成油技术通过国家科技部 863 项目验收，2006 年 1 月通过中国科学院知识创新工程重大项目验收。2005 年发行人获得内蒙古发改委批准开展煤制油项目（内发改字[2005]1832 号），由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具体承建，一期建设规模为 16 万吨/年。该项目于 2006 年 5 月开始设计并实施，于 2009 年 3 月 27 日顺利产出第一桶合格油品。整套装置经过三次试运行后，相关技术日臻成熟，所有产品性能指标及能耗指标均已达标或超过设定值。

2010 年 8 月内蒙古发改委委托中咨公司对项目进行验收。内发改能源字[2010]1828 号《关于报送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16 万吨级/年煤制油工业化示范项目性能考核验收结果的报告》指出：示范项目是我国首次实施并达到满负荷运行的煤制油项目，作为核心技术的高温浆态床费托合成催化剂、浆态床合成反应器及工艺成套技术已经在示范项目中成功应用，显示出突出的优越性和可靠性。

伊泰煤基合成油示范项目原料煤来源主要为发行人煤矿所生产煤炭，同时也根据生产实际需要临时采购周边其它煤矿生产煤炭，采购价格均为市场价。

截止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煤化工板块未有《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493 号）所提及的安全生产事故，环保检查方面记录良好，未发生过重大伤亡事故。

2011 年 5 月至 6 月，煤制油公司对伊泰煤基合成油示范项目进行了技术改造，实现了装置优化运行，年产能达到 18-20 万吨，项目于 2011 年 7 月正式开始营运，2011 年 7-12 月项目实现收入 6.48 亿元，净利润 0.27 亿元。

2012 年 1-9 月煤制油公司累计生产各类油品 12.84 万吨，销售各类油品 12.58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10.24 亿元，实现净利润 1.45 亿元。

（六）其它业务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9 月发行人其它业务收入占比依次为 4.18%、2.94%、3.10%、0.82%。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1-6 月发行人的其它业务主要包括内蒙古伊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的中药开发、生产及销售。2012 年 8 月，发行人出让内蒙古伊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8% 股权，成为参股子公司，不再并表。

目前，发行人主要其它业务收入包括原材料销售、餐饮、站台租赁、房屋租赁等收入，其中原材料销售主要是煤矿专用原材料采购销售。公司其它业务产生的收入将继续占本公司总收入的极低比例。

十、发行人所处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

（一）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是伊泰集团煤炭板块核心企业，伊泰集团是2004年初被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为到2010年煤炭产销超过5,000万吨的重点企业。2006年被铁道部确定为百家运输大客户。2011年在全国企业500强排名第237位，在全国煤炭百强企业中排名第18位。

发行人是伊泰集团核心企业，全国煤炭行业首家B股上市公司，其股票被称为“中国煤炭第一股”。根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发布的《2011中国煤炭企业100强分析报告》，国内的前二十大煤炭企业（按2010年收入计）中，本公司的人均原煤产量位居第一，人均收入位居第一，人均利润位居第一，股本回报位居第一，净利润位居第一。

2011年，伊泰集团在内蒙古自治区煤炭企业兼并重组工作中被鄂尔多斯市确定为亿吨级的煤炭企业兼并重组主体。随着内蒙古自治区煤炭资源整合工作的深化，发行人依托股东伊泰集团的行业地位，实力将进一步增强。

（二）竞争优势

1、煤炭产品地质赋存条件优越

发行人生产的煤炭具有中高发热量、中低含灰量、极低含硫量、极低含磷量、低含水量等特点，是典型的优质动力煤。这些特性在煤炭市场上都极具竞争优势。

2、煤炭开采条件优越

发行人煤矿均位于低成本采掘区，地表条件稳定、地质结构简单、煤层埋藏深度较浅且倾斜角度较小、煤层相对较厚、瓦斯浓度低。这些特点大幅降低公司采矿作业的难度及安全风险，并降低煤炭生产成本。

3、行业领先的生产效率和安全记录

发行人所有煤矿均实现了机械化开采，拥有先进的开采技术，所用的设备均为国内外先进的综采设备，大大提高了开采的效率。机械化综采实现了高产量和高回采率的同时，更加安全可靠。发行人始终将安全生产工作视为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不断加强安全配套设施投入，提高煤矿安全监测监控水平，加强安全制度和队伍建设，确保了优良的安全记录。

4、世界领先的煤制油技术

发行人积极发展的煤制油业务位于煤炭资源富集的内蒙古鄂尔多斯地区及新疆地区，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有利于调整西部地区产业结构，带动西部地区经济发展。同时，可延伸公司煤炭产业链，增加产品的附加值，带动多元业务发展，提高核心竞争力并巩固行业地位。公司实施的年产16万吨煤间接液化项目经过技术改造，年产量达18至20万吨，并实现了长周期的安全稳定运行，就目前运转数据来看，具有国际领先水平，催化剂用量少、活性好，成本低。此外，公司通过把握开发新疆地区的机会，就煤炭生产及转化项目正在开展探矿权获取及前期工作，煤化工业务的拓展有助于公司获得新的煤炭资源，保证公司的长期发展。

5、产品运输销售竞争优势

发行人拥有完善配套的铁路及公路运输网络，加大了铁路、集装站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力度，为公司煤炭的储运、发运创造了低成本、高效率的运行条件，保证了产运销的有效衔接。

6、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

发行人始终坚持绿色、低碳发展的原则，加大矿区绿化力度，不断完善矿区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在改善矿区生态环境，推进绿色开采，建设生态矿山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帮助本地区进行环境治理，真正做到了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

十一、发行人发展规划和项目投资计划

(一) 发行人发展规划

以提升能源的清洁高效利用能力为目标，以"做大做强，跨越发展"为主题，整合内外资源，扩大生产规模，抓好煤矿、洗煤厂重点项目及配套系统建设，增强发展后劲，全面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扩大铁路运输网络，进一步提高煤炭运输能力；加快实施"以煤为主，向煤化工产业延伸"的发展战略，大力发展煤化工项目，提高产品附加值，优化产业结构，延伸公司产业链，努力打造煤及煤化工产、运、贸一体化的产业集群，提升本公司核心竞争力及行业地位；进一步提升煤炭生产效率，降低煤炭生产成本；继续完善安全生产机制，履行环境和社会责任，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力争创建亿吨级大型综合能源企业。

(二) 发行人主要在建及拟建工程项目

1、发行人在建项目情况

图表5.33: 截至 2012 年 9 月末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情况

单位: 亿元、月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和规模	总投资额	资本金	建设工期	已完成投资	未来投资计划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呼准铁路托克托至周家湾段增建二线项目	呼准线托克托车站至周家湾车站, 复线全长 55.47 km	24.20	6.05	36	7.26	9.30	1.84	0.00
准东一期复线工程(周家湾-虎石增建二线)	准东线周家湾车站至虎石车站, 全长 59.35 公里	22.63	5.66	29	20.17	2.46	0.00	0.00
大路煤化工专用线	呼准线何家塔站至大路工业园区, 全长 7.99 公里	1.76	0.70	8	1.83	0.00	0.00	0.00
合计		48.59	12.41		29.26	11.76	1.84	0.00

(1) 呼准铁路托克托至周家湾段增建二线项目

呼准线托克托至周家湾段增建第二线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及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境内, 线路全长 55.47 公里, 预计总投资 24.20 亿元, 其中资本金 6.05 亿元。项目于 2010 年 3 月由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核准(内发改交运字[2010]394号), 2010 年 7 月正式开工建设, 计划 2013 年建成通车。截至 2012 年 9 月末已完成投资 7.26 亿元, 其中资本金到位 6.05 亿元, 完成初步概算的 39.46%。

(2) 准东一期复线工程

准东铁路周家湾至虎石段增建第二线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境内, 线路全长 59.35 公里, 总投资 22.63 亿元, 其中资本金 5.66 亿元。项目于 2009 年 4 月由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核准(内发改交运字[2009]703号), 2009 年 8 月正式开工建设, 2011 年 12 月 31 日开通试运营。截止 2012 年 9 月末已完成投资 20.17 亿元, 其中资本金到位 5.66 亿元, 完成初步概算的 89.13%。

(3) 大路煤化工专用线

大路煤化工专用线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及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境内大路新区, 线路全长 7.99 公里, 总投资 1.76 亿元, 其中资本金 0.62 亿元。项目于 2012 年 5 月由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核准(内发改铁路字[2012]987号), 2011 年 10 月正式开工建设, 计划 2012 年底建成通车。截止 2012 年 9 月

末已完成投资 1.83 亿元，其中资本金到位 0.62 亿元，完成初步概算的 104%。

截止募集说明签署之日，发行人在建项目均已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复，符合《关于抑制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重复建设引导产业健康发展若干意见的通知》（国发[2009]38 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 号）文件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其它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

2、未来投资计划

图表5.34： 发行人拟建投资项目

单位：亿元、月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和内容	预计总投资	资本金	预计建设工期	计划开工时间	投资计划		
						2013	2014	2015
呼准铁路甲兰营至托克托段增建二线	线路由王气站南引出接入托克托车站增建二线长 45.1 公里，同时新建甲兰营至王气联络线、甲兰营至呼和浩特南上行联络线、呼和浩特南至王气下行联络线，联络线长 13.6 公里	12.09	3.02	24	2013 年 1 月	7.25	4.84	-
准东铁路二期(虎石至格德尔盖段)增建二线	该线东起准东铁路一期虎石车站，经东乌线海勒斯壕站后西至新包神铁路鄂尔多斯站，主要包括虎石至侯家梁段（56.043km）和侯家梁至格德尔盖段（32.476km），线路全长 88.519km	31.46	7.87	24	2013 年 7 月	6.29	15.73	9.44
大饭铺至马栅铁路	该线路自准东重车线大饭铺西（新建）线路所引出至准格尔旗马栅站，线路全长 55.47 公里	31.12	10.89	36	2013 年 1 月	6.22	15.56	9.34
塔拉壕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年产原煤 600 万吨，选洗原煤 600 万吨	21.27	6.38	矿井 26，选煤厂 12	2012 年 10 月	5.52	5.52	2.76
不拉崩矿井项目	年产原煤 160 万吨	3.24	0.97	13	2013 年 12 月	0.65	2.59	-
年产 200 万吨煤制油项目	生产柴油、汽油、石脑油、LPG 及后续化学品，副产品为硫磺、混醇	200.00	70.00	48	2013 年 12 月	5.00	35.00	40.00
合计		224.51	77.35	-	-	30.93	79.24	61.54

(1) 呼准铁路甲兰营至托克托段增建二线

呼准线甲兰营至托克托段增建第二线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境内，由呼准铁路公司承建。增建二线长45.1公里，同时建甲兰营至王气联络线、甲兰营至呼和浩特南上行联络线、呼和浩特南至王气下行联络线，联络线长13.60公里。该项目于2012年上半年由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核准（内发改铁路字[2012]1223号），总投资12.09亿元，其中资本金3.02亿元。预计于2012年10月正式开工建设，2014年完工通车。

(2) 准东铁路二期（虎石至格德尔盖段）增建二线

准东铁路二期（虎石至格德尔盖段）增建二线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及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境内。该线东起准东铁路一期虎石车站，经东乌线海勒斯壕站后西至新包神铁路鄂尔多斯站，主要包括虎石至侯家梁段（56.043km）和侯家梁至格德尔盖段（32.476km），线路全长88.519km。项目总投资31.4亿元。主要技术标准：国铁Ⅰ级；限制坡度上行6‰，下行12‰；牵引种类电力；机车类型SS4；到发线有效长1700m；牵引质量10000t（双机）；自动闭塞。该线建成后，准东二期远景运输能力达1.5亿吨/年。目前该项目立项文件已经各级政府上报市发改委，待上报自治区发改委后出具最终立项批复文件。

(3) 大饭铺至马栅铁路

大饭铺至马栅铁路项目位于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境内。该线路自准东重车线大饭铺西（新建）线路所引出，线路全长55.47公里，预计总投资24.20亿元，其中资本金6.05亿元。项目全长58.89km，项目总投资311,178.80万元，输送能力6600万吨/年，线路全部位于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境内，是鄂尔多斯规划的煤炭外运通道的一部分。该项目建成后向北通过准东铁路与大准线、呼准线相连，向南直接与朔准线贯通，所服务的区域为准格尔地区沿线的煤炭生产企业。目前，该项目已经取得开展前期工作的函，正在组织开展前期工作。

(4) 塔拉壕煤矿及选煤厂项目

塔拉壕煤矿项目位于鄂尔多斯市铜川镇，由发行人本部承建，井田可采储量为5.89亿吨，设计煤炭产能600万吨/年。塔拉壕煤矿项目被列入国家《煤炭工业发展“十一五”规划》新建煤矿备选项目（发改能源[2007]69号）。项目已于2012年9月获得国家发改委的核准（发改能源[2012]3049号）。煤矿及选煤厂项目总投资21.78亿元，其中资本金6.53亿元。该项目设备已经完成招投标，预计2013年投产。

(5) 不拉崩矿井项目

不拉崩矿井项目位于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由发行人本部建设，井田可采储量为0.92亿吨，设计生产能力160万吨/年。国土资源部（国土资矿划字[2006]80

号) 已对矿权进行了划定批复。由于与公司在产的凯达煤矿紧邻, 为了减少矿井建设投资, 尽快投产, 公司计划与凯达煤矿进行资源整合, 利用凯达煤矿开采不拉崩井田。不拉崩矿井项目正在办理相关审批手续。该项目总投资 3.24 亿元, 其中资本金 0.97 亿元。目前项目已开工, 预计 2013 年投产。

(6) 年产 200 万吨煤制油项目

年产 200 万吨煤制油项目位于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主要产品为柴油、汽油、石脑油、LPG 及后续化学品, 副产品为硫磺、混醇。项目总投资 200 亿元。该项目已纳入国家《十二五煤炭深加工示范规划》, 目前, 国家能源局科技装备司已起草文件, 正在局煤炭司、电力司、油气司和委投资司会签, 预计很快会拿到批复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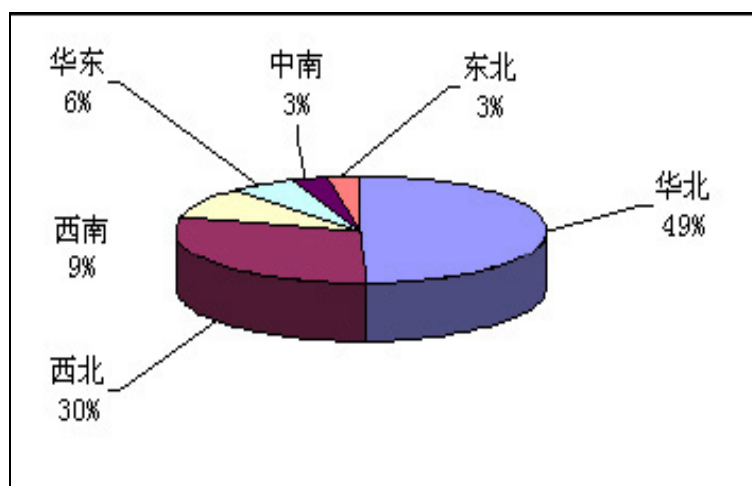
十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现状

(一) 我国煤炭行业现状

我国能源资源赋存特点是富煤贫油, 在已探明的化石能源资源储量中, 煤炭储量 1,892 亿吨, 占 95.56%; 石油储量 25 亿吨, 占 2.55%; 天然气 2 万亿立方米, 占 1.89%。我国也是世界煤炭消费量最大的国家, 煤炭一直是我国的主要能源和重要原料。建国以来, 我国煤炭在一次能源生产结构比重一直在 70% 以上, 在消费结构比重中一直在 65% 以上, 煤炭提供了 70% 左右的能源和 60% 以上的化工原料。根据我国富煤贫油少气的能源赋存特点, 我国实施“以煤电为主, 大力发展水电, 积极发展核电”的能源战略, 确立了煤炭在未来一段时期内我国能源消费中的主体地位不会改变。

我国煤资源分布广, 除上海市之外, 其他各自治区直辖市均发现煤资源, 但资源的地理分布极不平衡。我国国内煤炭资源分布的基本特点为: 北多南少, 西多东少, 煤炭资源分布与消费区不协调。中国煤炭远景储量主要分布在山西、陕西、内蒙、新疆等地, 占全国的 94.40%, 探明储量的 80.50% 分布在以上四省。从各大行政区内部看, 煤炭资源的分布与消费区分布极不协调。如华东地区的煤炭资源储量的 87% 集中在安徽、山东, 而工业主要在以上海为中心的长江三角洲地区; 中南地区煤炭资源的 72% 集中在河南, 而工业主要在武汉和珠江三角洲地区; 西南煤炭资源的 67% 集中在贵州, 而工业主要在四川; 东北地区相对好一些, 但也有 52% 的煤炭资源集中在北部黑龙江, 而工业集中在辽宁。

图表5.35: 我国煤炭源储量分布



中国煤炭资源种类较多，在现有探明储量中，烟煤占 75%、无烟煤占 12%、褐煤占 13%。其中，原料煤占 27%，动力煤占 73%。动力煤储量主要分布在华北和西北，分别占全国的 46%和 38%，炼焦煤主要集中在华北，无烟煤主要集中在山西和贵州两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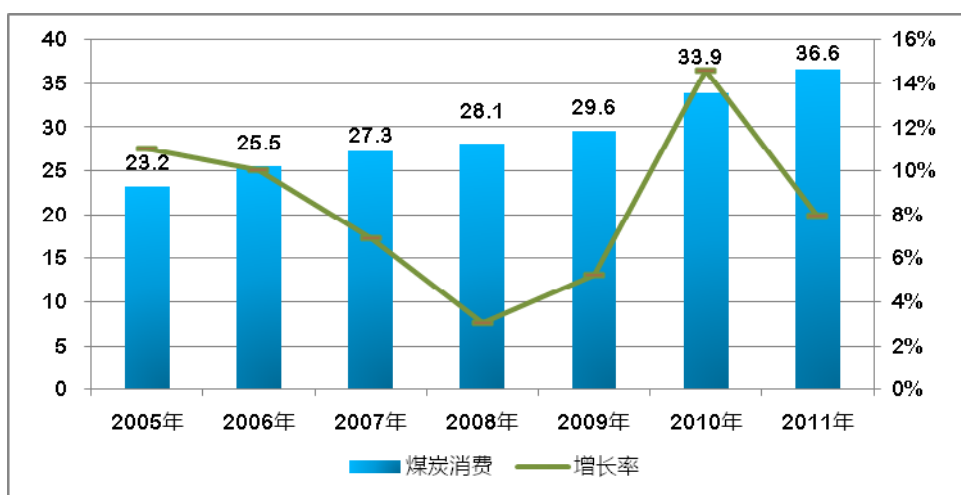
图表5.36: 2005 - 2011 年全国煤炭产量趋势图



2011 年原煤产量继续稳步增长。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2011 年全国原煤产量达到 35.00 亿吨，同比增长 8.00%。内蒙古、山西、陕西依旧是我国三大主要煤炭产区，产量分别为 9.80 亿吨、8.60 亿吨和 4.00 亿吨，同比分别增长 25.00%、16.00%和 14.00%，新增产能向西部转移趋势明显。

2011 年全国煤炭表观消费量达到 36.60 亿吨，较 2010 年煤炭的实际消费量增长 7.90%，增长约 2.70 亿吨。据煤炭工业协会初步测算，电力、钢铁、建材和化工行业耗煤分别增长 11.40%、6.80%、7.40%和 13.50%。

图表5.37: 2005 - 2011 年全国煤炭消费趋势图



根据煤炭运销协会数据，2011 年全国铁路煤炭发运完成 17.20 亿吨，同比增加 1.70 亿吨，增长 11.00%。主要港口煤炭发运完成 6.50 亿吨，同比增加 9,400 万吨，增长 16.90%。主要运煤通道中，大秦线完成运量 4.40 亿吨，同比增长 8.70%；侯月线完成 1.84 亿吨，同比增长 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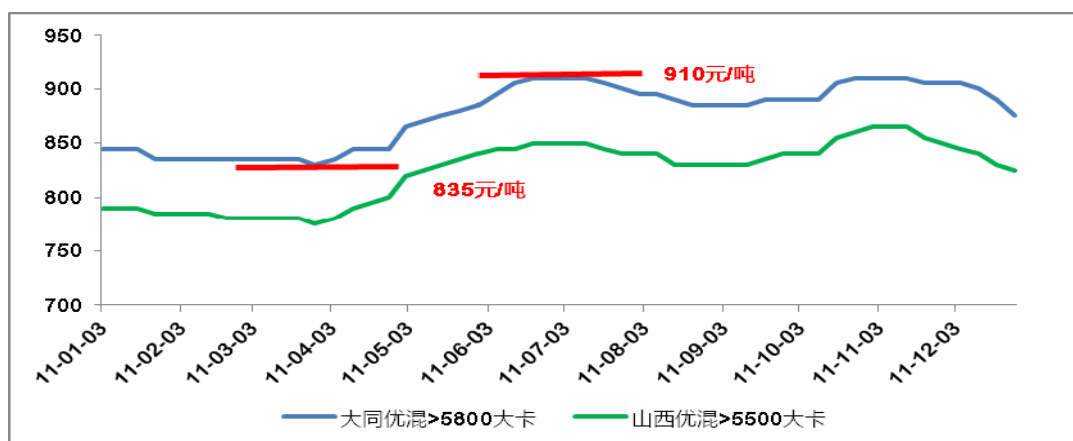
根据海关数据统计，全年煤炭进口 1.82 亿吨，同比增长 10.80%。出口 1,466 万吨，同比下降 23.00%。净进口量进一步扩大至 1.67 亿吨，同比增加 2,100 万吨。

图表5.38: 2005 - 2011年全国煤炭进出口情况



2011 年全国煤炭价格走势较为稳定，维持在 80.00 元/吨价差的箱体中，较 2010 年有所收窄（2010 年上下价差为 150.00 元/吨），呈现出明显的“淡季不淡，旺季不旺”的特征。与煤炭产业集中度提高，大型煤炭企业市场控制能力增强有着紧密联系。

图表5.39: 秦皇岛港主要监测煤种价格形势



根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数据, 2012 年前三季度全国煤炭产量、销量、消费量均保持小幅增长。全国煤炭产量完成 28.80 亿吨, 同比增长 3.60%; 煤炭销量 27.80 亿吨, 同比增长 2.40%。全国煤炭消费总量约 30.20 亿吨, 同比增长 2.80%。其中, 9 月份全国煤炭产量、销量、铁路发运量继续同比下降, 煤炭经济继续下行的态势并没有改变。今年煤炭新增产能将超过需求增长, 煤炭产量有望超过 37 亿吨, 进口仍将保持高位, 明年煤炭经济运行走势仍不乐观。2012 年前 3 季度, 全国铁路累计发送煤炭 16.83 亿吨, 同比下降 0.10%, 这是首次出现累计同比下降。我国主要港口累计发运煤炭 4.10 亿吨, 比去年同期下降 6.40%。9 月末, 全社会煤炭库存 2.87 亿吨, 主要港口存煤 0.45 亿吨左右, 比去年同期增加约 0.1 亿吨。价格方面, 煤炭价格大幅下降, 中国煤炭价格指数由今年初的 199.5 点降至 19 日的 167.6 点, 下降 31.9 点。动力煤价格明显下降, 以 5500 大卡市场煤炭价格为例, 9 月末, 主要产地山西北路上站价格 500 元/吨至 515 元/吨, 比今年初下降 150 元/吨, 比去年最高价位下降 160 元/吨至 175 元/吨; 主要中转地秦皇岛港平仓价格 630 元/吨至 640 元/吨, 比今年初下降 170 元/吨, 比去年最高价位下降 220 元/吨至 230 元/吨; 主要消费地广州港提货价 710 元/吨至 725 元/吨, 比今年初下降 170 元/吨, 比去年最高价位下降 240 元/吨至 250 元/吨。海关总署 24 日发布的数据显示, 前三季度我国累计煤炭进口 2.03 亿吨, 同比增长 36.30%。

(二) 煤炭产业政策分析

近年来, 煤炭行业是国家政策管理和产业结构调整的重点, 政策措施出台较为集中, 主要涉及资源保护、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经济转型等方面, 采用较为严格的准入制度、整合措施和安全标准, 其目的是规范和促进我国煤炭工业健康发展。近年来针对煤炭行业的主要政策包括:

2007 年 1 月 22 日, 国家发改委发布的《煤炭工业发展“十一五”规划》中

明确提出以优化煤炭布局，调控煤炭总量，建设大型煤炭基地，培育大型煤炭企业集团，整合改造中小型煤矿，淘汰资源回收率低、安全隐患大的小煤矿，加快煤炭科技创新，提高煤矿安全生产水平，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矿区为煤炭工业发展的主要任务。以培育大型煤炭企业集团为目标，力争形成 6-8 个亿吨级和 8-10 个 5,000 万吨级大型煤炭企业集团，煤炭产量占全国 50%以上。

2007 年 4 月 18 日，国务院安委会下发了《国安办关于印发 2007 年煤矿整顿关闭工作要点的通知》，确定三个阶段（截止 2008 年 6 月）关井 9,887 处，要求 2007 年底前确保完成关井 4,000 处，力争提前完成第三阶段关闭任务。“十一五”期间各地不再批准建设规模小于 30 万吨/年的矿井；立即关闭 3 万吨/年及以下煤与瓦斯突出、水害严重矿井。

2007 年 11 月，国务院出台了《国家关于促进煤炭企业组织结构调整的指导意见》，意见表示要逐步推进一个矿区由一个主体开发，优先向大型煤炭企业有偿出让矿业权，对大型企业矿区内的煤矿分类进行整合、收购或关闭。2007 年 11 月 29 日，国家发改委正式公布了《煤炭产业政策》。该政策的出台，对我国“深化煤炭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改革，加快煤炭资源整合；推进煤炭企业的股份制改造、兼并和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形成以大型煤炭企业集团为主体、中小型煤矿协调发展的产业组织结构”将发挥重要作用。政策提出要建设神东、晋北、晋中、晋东、陕北、黄陇（华亭）、鲁西、两淮、冀中、河南、云贵、蒙东（东北）、宁东等十三个大型煤炭基地。《煤炭产业政策》反映了国家通过整合、淘汰中小煤矿落后产能，做大做强国有大型煤矿企业的方式来调整煤炭产业结构，进而提高产业集中度，有效抑制无序竞争。调控大型煤炭企业集团的产量，从而调节我国未来煤炭供需平衡状态，保证整个煤炭行业的有序、健康发展。

2008 年 10 月 7 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国家煤矿安监局下发《关于下达“十一五”后三年关闭小煤矿计划的通知》：规划“十一五”后三年全国再减少小煤矿 4,117 处（2007 年底小煤矿数量 14,069 处，2010 年将小煤矿数控制在 1 万处以内），其中彻底关闭 2,501 余处、扩能改造（包括大集团整合改造）1,616 余处。

2010 年 10 月 16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推进煤矿企业兼并重组的若干意见》，确定主要目标是通过兼并重组，全国煤矿企业数量特别是小煤矿数量明显减少，形成一批年产 5,000 万吨以上的特大型煤矿企业集团，煤矿企业年均产能提高到 80 万吨以上，特大型煤矿企业集团煤炭产量占全国总产量的比例达到 50%以上。支持符合条件的国有和民营煤矿企业成为兼并重组主体，鼓励各种所有制煤矿企业以及电力、冶金、化工等行业企业以产权为纽带、以股份制为主要形式参与兼并重组，支持优势企业开展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兼并重组，鼓

励煤、电、运一体化经营，实现规模化、集约化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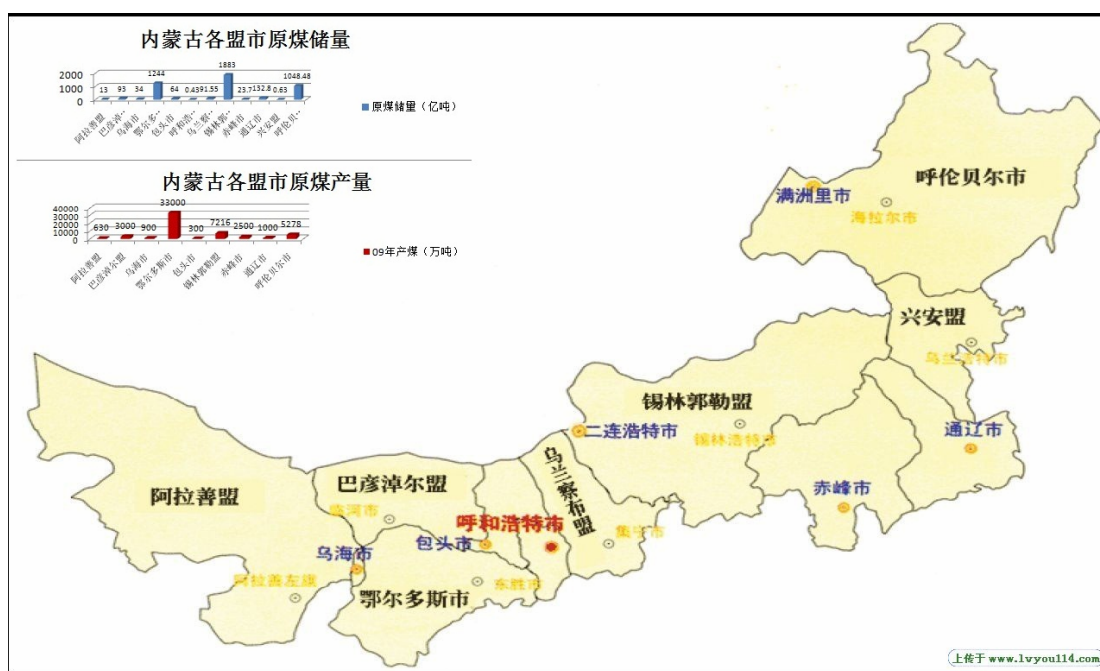
2012 年 7 月，《煤炭工业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2 年度实施方案》正式发布。该方案明确提出了“按照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在国内经济增速放缓、煤炭市场供求关系发生逆转的背景下，加快产业发展方式转变和努力保障煤炭供应是当前煤炭工作的重点”的工作思路，将“推进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培育大型企业集团”、“有序建设大型煤炭基地”、“推进煤矿瓦斯抽采利用”、“大力发展煤层气产业”、“加强境外煤炭资源开发利用”等二十一项工作列为 2012 年的重点任务。

(三) 内蒙古地区煤炭行业发展现状

1、煤炭储量

内蒙古地区煤炭资源丰富，探明储量 7,323 亿吨，预测资源储量 1 万亿吨以上，煤炭资源储量居全国第一位。

图表 5.40: 内蒙古煤炭储量及产量分布情况



发行人所在的鄂尔多斯市国土面积 70% 有煤，6.70 万平方公里的地下，是未开发的整装煤田。鄂尔多斯盆地是世界上少有的几个巨型聚煤盆地之一，保有储量占全国的 1/3 多。有关专家根据普查预测，鄂尔多斯盆地仅埋藏在地下 2,000 米以内的煤炭资源总量就达近 2 万亿吨，其中埋藏深度小于 1,000 米的达 6,561 亿吨。目前已探明储量 3,667 亿吨。主要煤种是长焰煤、弱粘煤，具有特低灰、特低硫、中发热量的特性。另外神府煤田由于煤质优良，矸石含量少，煤炭一般不经洗选即可作为精煤直接销售，成本优势显著。良好的煤炭资源赋存条件为公

司大规模、高安全、低成本开采煤炭提供了很好条件。

2、煤炭行业运行情况

煤炭工业是内蒙古自治区的重要支柱产业。经过“十一五”大规模的调整、优化、升级,目前全区煤矿平均单井生产能力(140万吨)、机械化生产水平(90%)、资源回收率(60%)以及安全生产水平均居全国前列。近年来,内蒙古煤炭产量增长快速,2008年4.57亿吨,2009年达6.37亿吨,2010年达7.82亿吨,2011年达9.79亿吨,较2008年增长1.14倍。2009年起连续三年煤炭产量超过山西省位居全国第一位,百万吨死亡率0.05。

2012年1-9月,内蒙古煤炭产量达到7.42亿吨,同比增长3.10%。其中,国有重点煤矿原煤产量3.71亿吨,同比增长5.30%。百万吨死亡率0.038,同比下降0.019。

3、内蒙古煤炭行业政策

贯彻国务院[2010]46号《关于加快推进煤炭企业兼并重组的若干意见》文件的有关要求,加快推进内蒙古自治区煤炭资源整合,培育大型煤炭企业集团,促进煤炭产业结构优化升级,2011年3月,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出台了《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自治区煤炭企业兼并重组工作方案的通知》(内政发[2011]32号),主要是通过大型煤矿企业兼并重组中、小煤矿,实现“关小上大、产能置换、优化布局、改善结构、提升水平”的目标。通过煤炭资源整合,推动内蒙古自治区由煤炭资源大省向煤炭经济强省转变,建立集约、循环、高效和可持续发展的新型煤炭工业体系。在产能规模方面,要求2013年底,全区煤炭生产企业最低生产规模为120万吨(有条件的地区可提高到300万吨),生产规模在120万吨以下的煤炭生产企业全部退出市场。在企业数量方面,要求全区地方煤炭生产企业数量控制在80-100户,分盟市控制数量。其中,鄂尔多斯市40户,乌海市、锡林郭勒和赤峰市分别为7户,呼伦贝尔6户,阿拉善5户,通辽市4户,包头3户,呼和浩特、兴安盟、巴彦淖尔分别为1户。在装备水平方面,要求“十二五”末,全区煤炭生产全部实现机械化开采。

4、煤炭行业运行趋势分析

2012年,我国经济面临的外部环境更加严峻。由于欧债危机迟迟不能得到有效解决,欧元区经济增长乏力,美国等主要经济体前景疲软,欧美国家势必会加大贸易保护力度,我国出口难度将进一步加大。出口增长放缓会导致实体经济投资和产出增长放慢。同时,我国加快经济结构调整、加快转变发展方式、紧缩银根等政策也会继续导致投资增长放缓。经济增长放缓,尤其是固定资产投资增长放缓,房地产业开工率下降将直接抑制煤炭需求增长。在宏观经济增长放缓和

煤炭产能集中释放的形势下，2012 年煤炭行业发展将呈现喜忧参半的趋势。

2012 年是"十二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也是煤炭工业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安全发展、科学发展、节约发展将成为未来煤炭行业发展的主旋律，国家碳减排的核心战略，对今后一个时期我国能源发展提出了新的要求。煤炭工业将以提高科学化水平为核心，以转变发展方式、加大煤炭工业结构调整为主线，建设大型煤炭基地，组建大型煤炭企业集团，构建资源利用率高、安全有保障、经济效益好、环境污染少、健康可持续发展的新型煤炭工业体系。而中国是全球最大的煤炭生产国及消费国，长期来看煤炭仍将是中国的主体能源，这为国内大型煤炭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和广阔的增长空间。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情况

本募集说明书财务数据来源于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财务报表。以上财务报表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编制。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财务报表分别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立信大华审字[2010]788 号、立信大华审字[2011]073 号、大华审字[2012]170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其中 2012 年 3 季度报未经审计。2011 年度，发行人审计机构原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除名称变更外，其他工商登记事项不变。因此，本次名称变更不属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以下数据中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相关财务数据摘自或源于上述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发行人的审计报告附注、注释以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它部分对于发行人历史财务数据的注释。

二、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适用的会计制度、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发行人近年的财务报告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及《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 38 项具体准则的通知》（财会[2006]3 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通知》（财会[2006]18 号）等有关规定。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财务报告执行的会计政策除下表披露内容外，再无其他变更。

图表 6.1: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内容	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对应收款项坏账计提予以调整，由原来的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法更改为个别认定法	该类会计估计变更后，更符合发行人所处的市场环境以及经营状况	经公司 2011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利润表项目： 资产减值损失	本次变更使当期损益增多 0.28 亿元

三、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一)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 2009 年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共 14 家。具体情况见图表 6.2。

图表 6.2: 2009 年发行人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 亿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 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率
1	内蒙古伊泰药业有 限责任公司	东胜区天骄路	2.65	地方药材、甘草种植、 生产、加工、销售、	100.00
2	鄂尔多斯市伊泰汽 车运输有限公司	准旗沙圪堵镇曹羊 路 32 公里处	0.39	汽车货物运输	100.00
3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 有限责任公司	准格尔旗大路镇	8.73	煤化工产品及其附属 品的生产和销售	80.00
4	内蒙古伊泰酸刺沟 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准格尔旗哈岱高勒 乡马家塔村	10.80	矿产品加工销售	52.00
5	内蒙古伊泰铁东储 运有限责任公司	准格尔旗薛家湾镇 唐公塔村	1.23	煤炭运输、销售; 站 台租赁	51.00
6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 限责任公司	杭锦旗锡尼镇 109 国 道北锡尼南路	1.00	合成氨、尿素等化工 产品及其生产、仓储、	100.00
7	呼和浩特市伊泰煤 炭销售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 甲兰营村	0.50	煤炭批发	100.00
8	北京伊泰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区西直门 北大街 54 号伊泰大 厦中栋	0.10	法律、法规禁止的, 不得经营; 自主选择 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	100.00
9	伊泰(北京)合成 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 术开发区	0.10	研究、开发新型药用 小分子化合物; 技术	51.00
10	准格尔旗呼准如意 物流有限责公司	准旗薛家湾镇伊泰 大酒店	0.01	货物仓储、装卸、铁 路运输代办; 物流咨	51.00
11	内蒙古伊泰汽车运 输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准格尔旗	0.05	汽车货物运输	100.00
12	内蒙古伊泰准东铁 路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 旗薛家湾镇	9.30	准东铁路建设、铁路 客货运输; 铁路货物	100.00
13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 公司	霍城县新荣东路	1.00	煤炭技术开发、煤化 工技术开发咨询服	100.00
14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 路有限公司	东胜区天骄北路伊 泰大厦	9.00	铁路及其附属设施的 建设投资建材、化工	76.47

(二)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变动情况

发行人 2010 年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较 2009 年增加 2 家合并企业, 原因为公司投资新设两家全资子公司伊泰成品油销售有限公司、伊泰新疆准东能源有限公司。

图表6.3: 发行人 2010 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新增企业

单位: 亿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率
1	伊泰成品油销售有限公司	准格尔旗大路区	0.30	润滑油销售	100.00
2	伊泰新疆准东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奇	1.00	煤炭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煤化工技术	100.00

发行人 2011 年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较 2010 年增加 1 家合并企业, 原因为公司投资新设一家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伊泰准东金泰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图表6.4: 发行人 2011 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新增企业

单位: 亿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率
1	内蒙古伊泰准东金泰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准格尔旗暖水乡	0.13	集运站业务咨询与服务, 集运站场地租赁	51.00

发行人 2012 年 3 季度末财务报表合并范围较 2011 年财务报表增加 6 家合并企业减少 2 家企业, 原因为公司投资新设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伊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4 家控股子公司, 收购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73% 的股权、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73% 的股权; 注销伊泰新疆准东能源有限公司、转让内蒙古伊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88% 的股权。

图表6.5: 发行人 2012 年 3 季度末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新增企业

单位: 亿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率
1	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	察布查尔县伊南工业区	0.50	对煤炭行业的投资	90.00
2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开发区	1.00	煤化工及煤炭技术咨询	90.00
3	伊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闸北区灵石路	0.50	煤炭贸易销售	100.00
4	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港湾道 6-8 号	0.19	煤炭进口、国际贸易	100.00
5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伊旗纳林陶亥镇	0.30	煤炭生产、销售	73.00
6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伊旗纳林陶亥镇	0.70	煤炭生产、销售	73.00

图表6.6: 发行人 2012 年 3 季度末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减少企业

单位: 亿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1	伊泰新疆准东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奇台县	1.00	煤炭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煤化工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100.00
2	内蒙古伊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东胜区天骄路	3.58	地方药材、甘草种植、生产加工、销售、颗粒剂、滴丸剂生产	100.00

四、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指标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

图表6.7: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9,047.33	374,228.54	355,577.54	729,254.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3.94	293.16	-	-
应收票据	101.84	2,849.62	4,315.43	15,721.52
应收账款	69,005.36	54,475.12	70,827.61	268,936.42
预付款项	37,588.36	33,327.49	62,728.95	130,168.17
其他应收款	25,065.60	10,868.23	19,791.31	65,195.03
存货	31,636.80	46,011.69	67,671.56	110,144.92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	100.00	-	-
流动资产合计	492,829.23	522,053.86	580,912.41	1,319,421.00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54,172.36	238,975.46	322,361.64	360,327.47
投资性房地产	3,800.39	3,606.79	3,372.49	3,196.77
固定资产净值	825,818.52	936,240.19	1,535,241.64	1,554,463.23
在建工程	687,172.00	807,132.86	482,790.90	593,302.67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工程物资	25,248.82	6,030.21	-	687.24
无形资产	38,472.21	44,805.94	43,696.14	70,752.55
长期待摊费用	5,839.72	5,397.42	11,608.97	58,526.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41.66	2,739.80	10,131.66	93,820.7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5,265.67	2,044,928.67	2,409,203.44	2,735,076.83
资产总计	2,238,094.90	2,566,982.53	2,990,115.85	4,054,497.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3,000.00	39,324.42	86,800.00	36,800.00
应付账款	128,905.63	100,459.02	118,013.63	136,547.95
预收款项	11,914.30	31,945.32	38,224.39	88,984.64
应付职工薪酬	13,049.18	21,068.02	26,228.99	4,334.84
应交税费	41,142.05	39,836.92	14,585.40	-3,708.51
应付利息	2,196.80	2,058.77	2,170.69	1,195.12
应付股利	-	-	-	110,368.00
其他应付款	68,167.54	59,283.39	59,898.13	693,101.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262.24	52,535.23	133,818.98	94,120.00
流动负债合计	440,637.74	346,511.09	479,740.22	1,161,743.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36,778.57	701,181.06	610,059.41	773,722.79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5,800.00	5,800.00	5,800.00	5,800.00
预计负债	3,299.35	3,442.00	3,604.45	4,266.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15.00	815.00	29,319.08	19,592.74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6,392.92	711,238.06	648,782.94	803,382.52
负债合计	1,187,030.66	1,057,749.15	1,128,523.15	1,965,126.28
所有者权益: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实收资本	73,200.00	146,400.00	146,400.00	162,700.35
资本公积	79,512.38	75,970.30	76,190.01	151,933.83
专项储备	33,900.06	-	383.60	-
盈余公积	104,845.44	150,924.91	202,283.58	66,806.85
未分配利润	668,812.90	981,471.08	1,260,102.28	1,494,827.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26,370.72	1,354,766.29	1,685,359.48	1,876,257.53
少数股东权益	124,693.52	154,467.10	176,233.23	213,114.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1,064.24	1,509,233.39	1,861,592.70	2,089,371.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38,094.90	2,566,982.53	2,990,115.85	4,054,497.83

图表 6.8: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上半年合并利润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099,668.80	1,429,270.27	1,741,390.49	2,605,826.08
其中: 营业收入	1,099,668.80	1,429,270.27	1,741,390.49	2,605,826.08
二、营业总成本	715,726.83	787,890.90	1,077,248.30	1,879,477.83
其中: 营业成本	539,285.67	584,227.45	811,907.53	1,615,270.7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423.33	20,911.75	57,402.13	64,296.19
销售费用	82,876.75	91,585.99	90,047.28	90,585.85
管理费用	53,393.06	82,056.52	96,458.16	79,235.08
财务费用	22,242.06	14,363.68	24,021.73	30,162.06
资产减值损失	1,505.96	-5,254.49	-2,588.52	-72.0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44	9.22	4.16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1.59	418.41	2,397.97	17,295.4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74	257.04	2,132.45	858.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4,147.00	641,807.00	666,544.32	743,643.67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1-9 月
加：营业外收入	2,025.62	4,218.36	21,010.10	22,571.02
减：营业外支出	4,598.93	14,843.46	6,629.77	3,047.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15.05	4,413.09	1,557.09	24.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1,573.70	631,181.90	679,196.12	763,167.59
减：所得税费用	56,533.04	95,908.51	101,076.25	119,820.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040.66	535,273.39	578,119.87	643,347.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4,097.72	505,137.65	549,589.87	582,800.22
少数股东损益	10,942.94	30,135.74	-	60,547.18
六、每股收益：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	-	2.01	0.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	2.01	0.00
七、其他综合收益	13.26	14.70	10.44	-
八、综合收益总额	325,055.36	535,273.39	578,130.31	643,347.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14,112.42	505,137.65	549,600.31	582,800.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42.94	30,135.74	28,530.01	60,547.18

图表 6.9: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上半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62,210.94	1,687,180.08	2,012,244.38	3,027,091.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7.72	6,345.20	58,744.49	19,997.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8,298.65	1,693,525.28	2,070,988.87	3,047,089.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1,960.92	637,137.33	935,523.78	2,043,085.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474.68	67,491.85	78,389.75	72,430.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981.85	425,365.19	411,606.37	465,902.27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1-9 月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44.57	18,425.85	24,156.38	24,977.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3,362.03	1,148,420.21	1,449,676.28	2,606,39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36.62	545,105.08	621,312.58	440,693.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5,115.80	18,883.81	993.87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13.02	270.62	1,267.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99.14	33,636.70	342.10	855.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14.94	52,733.53	1,606.59	22,123.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2,826.60	225,292.02	313,703.97	235,112.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77,923.00	95,763.82	81,952.40	37,053.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36.24	-	-	220,066.49
支付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	-	-	39,733.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285.85	321,055.84	395,656.37	531,965.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670.90	-268,322.30	-394,049.79	-509,842.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620.00	6,970.77	16,742.20	562,133.04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620.00	6,970.77	16,742.20	3,75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4,750.60	191,227.12	190,500.00	256,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370.60	198,197.89	207,242.20	818,933.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86.11	309,848.02	152,590.98	182,835.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668.04	119,609.56	298,596.86	269,166.33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37	1,888.80	444.70	16,866.27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1-9 月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7,150.52	431,346.38	451,632.54	468,868.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779.92	-233,148.49	-244,390.34	350,064.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514.20	43,634.28	-17,127.54	280,915.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877.36	327,363.16	370,997.44	445,194.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363.16	370,997.44	353,869.90	726,109.74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

图表6.10: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7,722.64	218,472.23	228,961.72	608,755.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3.94	293.16	-	-
应收票据	-	50.00	3,200.00	15,721.52
应收账款	59,007.79	51,004.20	63,744.47	245,879.47
预付款项	17,404.42	53,015.00	33,758.89	82,846.45
应收股利	-	-	-	11,232.00
其他应收款	29,639.94	64,708.34	84,557.38	211,128.98
存货	31,905.69	43,786.38	54,159.77	92,104.22
流动资产合计	325,964.43	431,329.31	468,382.23	1,267,667.9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12,855.09	643,940.35	804,007.60	892,372.96
投资性房地产	3,800.39	3,606.79	3,372.49	3,196.77
固定资产	223,052.33	272,800.54	333,947.79	358,044.41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在建工程	106,109.41	70,359.04	126,566.61	168,768.90
无形资产	15,430.60	14,072.20	14,682.83	36,403.34
长期待摊费用	3,793.77	3,594.97	9,849.25	52,144.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43.68	942.51	342.59	83,426.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8,585.27	1,009,316.40	1,292,769.16	1,594,357.33
资产总计	1,194,549.71	1,440,645.71	1,761,151.40	2,862,025.2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000.00	-	-	-
应付账款	38,233.69	41,409.94	63,868.30	213,956.19
预收款项	8,454.32	28,954.76	32,890.44	67,034.59
应付职工薪酬	7,595.58	10,861.54	15,784.62	1,946.69
应交税费	38,187.88	33,792.70	12,605.23	-22,032.58
应付利息	278.00	25.43	33.97	144.13
应付股利	-	-	-	-
其他应付款	24,296.73	28,836.22	43,242.93	684,267.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495.00	2,000.00	8,000.00	8,4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45,880.59	200,541.20	176,425.50	953,716.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9,230.00	12,000.00	-	203,600.00
预计负债	1,012.40	1,104.24	1,214.66	1,509.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515.00	815.00	683.00	624.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757.40	13,919.24	9,897.66	205,734.15
负债合计	301,298.59	159,799.83	186,323.16	1,159,450.45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73,200.00	146,400.00	146,400.00	162,700.35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资本公积	27,682.96	27,682.96	27,678.69	103,409.25
盈余公积	104,845.44	150,924.91	202,283.58	66,806.85
未分配利润	687,522.72	955,838.01	1,198,465.96	1,369,658.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93,251.12	1,280,845.88	1,574,828.24	1,702,574.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94,549.71	1,440,645.71	1,761,151.40	2,862,025.27

图表 6.11: 发行人 2009 年至 2012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1-9 月
一、营业收入	1,070,789.72	1,398,311.88	1,649,557.51	2,313,408.17
减: 营业成本	607,617.67	700,949.13	891,765.08	1,639,528.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8,516.93	11,448.61	37,387.90	38,774.22
销售费用	72,283.79	75,552.14	78,738.45	81,716.59
管理费用	36,888.37	60,302.85	63,668.31	54,835.17
财务费用	8,957.18	-1,227.37	-2,790.53	1,744.23
资产减值损失	4,876.79	-3,699.68	1,933.31	-2,228.38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44	9.22	4.16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150.06	197.74	28,190.94	38,870.8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7.69	36.38	2,653.43	1,150.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9,862.50	555,193.16	607,050.11	537,908.57
加: 营业外收入	1,153.38	3,868.47	1,035.92	10,053.48
减: 营业外支出	4,387.45	12,097.04	6,629.77	2,779.5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42.00	1,890.28	894.30	18.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6,628.43	546,964.59	601,456.26	545,182.54
减: 所得税费用	54,072.36	86,169.82	87,869.65	86,492.69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1-9 月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556.07	460,794.77	513,586.61	458,689.8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14.70	-	10.44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2,570.78	460,794.77	513,597.05	458,689.85

图表 6.12: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3,718.77	1,660,288.85	913,403.25	2,643,343.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9.34	3,133.46	8,079.39	18,539.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378.12	1,663,422.32	1,921,482.64	2,661,882.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82,271.44	813,019.81	1,043,539.66	2,083,977.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336.07	55,992.59	41,402.07	38,566.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432.36	349,903.13	325,790.98	349,098.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83.05	25,114.40	18,298.39	20,89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7,022.92	1,244,029.94	1,429,031.10	2,492,533.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355.19	419,392.38	492,451.54	169,349.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5,115.80	18,883.81	993.87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60.87	25,542.62	12,499.94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1-9 月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7.85	33,603.53	342.10	349.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31,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303.65	52,648.20	26,878.59	43,849.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548.78	62,805.11	127,707.46	115,481.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96,839.00	132,322.98	161,935.00	62,007.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36.24	-	-	220,066.4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39,733.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924.02	195,128.08	289,642.46	437,288.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20.37	-142,479.88	-262,763.87	-393,438.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558,379.0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6,755.00	-	4,000.00	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59.34	3,133.46	8,079.39	758,379.0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0,378.12	1,663,422.32	1,921,482.64	4,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2,271.44	813,019.81	1,043,539.66	221,925.0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36.07	55,992.59	41,402.07	16,866.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5,432.36	349,903.13	325,790.98	242,791.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83.05	25,114.40	18,298.39	515,587.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07,022.92	1,244,029.94	1,429,031.10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3,355.19	419,392.38	492,451.54	291,498.6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	-	315,150.00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1-9 月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115.80	18,883.81	993.87	606,648.64

(三) 发行人主要经营指标

图表 6.13: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3 季度 ¹
偿债能力				
流动比率 (次/年)	1.12	1.51	1.21	1.14
速动比率 (次/年)	0.96	1.28	0.94	0.74
资产负债率 (次/年)	0.53	0.41	0.38	0.48
EBITDA (亿元)	48.89	70.73	79.65	94.9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6.29	40.88	27.91	24.28
盈利能力				
营业利润率	34.93%	44.90%	38.28%	28.54%
总资产收益率	14.52%	20.85%	19.33%	15.87%
净利润率	29.56%	37.45%	33.20%	24.69%
净资产收益率	30.92%	35.47%	31.06%	30.79%
营运效率				
存货周转率 (次/年)	15.56	15.05	14.28	28.29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13.88	21.98	27.16	15.34
固定资产周转率 (次/年)	1.47	1.62	1.41	1.69
总资产周转率 (次/年)	0.54	0.59	0.63	0.74

注¹: 2012 年 3 季度数据未年化。

五、发行人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一) 发行人资产构成分析

图表6.14: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 亿元、%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49.28	22.02	52.21	20.34	58.09	19.43	131.94	32.54
非流动资产	174.53	77.98	204.49	79.66	240.92	80.57	273.51	67.46
资产合计	223.81	100.00	256.7	100.00	299.01	100.00	405.45	100.00

总体来看,近几年发行人总资产规模不断上升,且上升趋势平稳,发行人资产结构中,2009-2011 年非流动性资产占比略有上升,流动资产占比略有下降。2009-2011 年,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7.98%、79.66%、80.57%。这主要是因为公司生产规模扩大,产能扩大,加大了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的投入力度,导致发行人资产流动性略有下降。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占比下降至 67.46%,流动资产比例上升至 32.54%,主要系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大幅增加所致。

发行人 2010 年末资产总额为 223.81 亿元,比 2009 年末增加 32.89 亿元,增加比例为 14.70%,主要原因是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工程物资等非流动资产增加所致。2011 年末资产总额为 299.01 亿元,比 2010 年末增加 42.31 亿元,增加比例为 16.48%,主要原因是存货、应收票据、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增加所致。

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资产总额达 405.45 亿元,同比上期增加 106.44 亿元,增加比例为 35.60%,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向伊泰集团收购资产,相关资产已经并表核算,反映在具体科目上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增多,发行人资产规模继续保持稳健增长的态势。

1、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图表6.15: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 亿元、%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2.90	66.77	37.42	71.68	35.56	61.21	72.93	55.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3	0.06	0.03	0.06	-	-	-	-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收票据	0.01	0.02	0.28	0.55	0.43	0.74	1.57	1.19
应收账款	6.90	14.00	5.45	10.43	7.08	12.19	26.89	20.38
预付款项	3.76	7.63	3.33	6.38	6.27	10.80	13.02	9.87
其它应收款	2.51	5.09	1.09	2.08	1.98	3.41	6.52	4.94
存货	3.16	6.42	4.60	8.81	6.77	11.65	11.01	8.35
其它流动资产	0.01	0.02	0.01	0.02	-	-	-	-
流动资产合计	49.28	100.00	52.21	100.00	58.09	100.00	131.94	100.00

发行人 2009-2011 年末流动资产余额依次为 49.28 亿元、52.21 亿元和 58.09 亿元，约占当年总资产的 22.02%、20.34%和 19.43%，2010 年末流动资产余额比上年末增加 2.92 亿元，增加比例为 6.30%，2011 年末流动资产余额比上年末增加 5.89 亿元，增加比例 10.10%。总体而言，三年来流动资产增幅低于总资产增幅。

2012 年 3 季度末，流动资产余额为 131.94 亿元，同比上期增加 73.85 亿元，增加比例为 127.13%，发行人资产结构明显改善，资产结构趋于合理，流动性显著提高。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流动资产主要科目分析如下：

(1) 货币资金

2009-2011 年货币资金分别为 32.90 亿元、37.42 亿元、35.56 亿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6.77%、71.68%和 61.21%。发行人所持货币资金基本保持稳定，并且其占流动资产比重一直保持在 60%以上，货币资金持有量较大，发行人现金流充裕，保持了适度的财务弹性，增强了到期债务还本付息的保证，主要是由于近年来煤炭市场为卖方市场，加上公司煤炭产能扩大，销售情况较好，货币资金回笼及时，现金充裕。

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为 72.93 亿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55.27%，相比前三年，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例略低于前三年，但从金额的绝对值来看，高于前三年，本报告期内期初与期末相比，增加 37.37 亿元，增加比例为 105.09%，原因是主要是本期增发 H 股筹集到的资金增加。

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受限制资金包括环境保护押金 0.23 亿元、煤炭风险保证金 0.08 亿元，合计 0.31 亿元，占同期货币资金的 0.43%。

(2) 存货

图 6.16: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主要存货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5	1.93	4.30	4.74
在产品	0.01	0.03	0.03	0.03
库存商品	1.02	2.33	2.20	5.33
包装物	0.00	0.00	0.01	0.00
在途物资	0.12	0.24	0.01	0.81
低值易耗品	0.01	0.01	0.00	0.01
其他	0.04	0.07	0.05	0.09
合计	3.16	4.60	6.77	11.01

注: 发行人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为加权平均法,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发行人 2009 年存货账面价值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0.60 亿元, 减少比率为 15.91%。存货账面价值 2010 年末比 2009 年末增加 1.44 亿元, 增加比率为 45.44%。原因系宏景塔三矿、纳林庙一矿、酸刺沟煤矿井建项目基本完工, 煤炭产量增加 1,004.24 万吨。2011 年存货账面价值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2.17 亿元, 增加比率为 47.07%, 原因系本期控股子公司煤制油采购生产用原煤增加所致。

截止 2012 年 3 季度末, 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4.24 亿元, 增加比率为 62.63%, 原因系发行人库存商品大幅增加所致。

存货各明细科目中, 原材料所占比重最大、库存商品次之,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 发行人原材料占存货比重分别为 61.19%、41.62%、63.30%、43.05%。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 发行人原材料账面价值同比期初增加 0.44 亿元, 增加比例 10.23%。

最近三年及一期, 发行人存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 未新增计提存货跌价准。2009 年末, 存货跌价准备账面余额为 0.030 亿元; 2010 年末与年初相比, 存货跌价准备账面余额没有变化。2011 年, 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5.46 万元, 期末账面余额为 0.030 亿元。2012 年 3 季度末与期初相比, 存货跌价准备账面余额减少 0.030 亿元, 账面余额为 0.00 亿元, 原因系处置伊泰药业, 原账面余额 0.030 亿

元是伊泰药业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库存商品占存货比重分别为 32.95%、51.02%、32.87%、48.41%。2010 年期末与期初相比账面价值增加 1.31 亿元，增幅达 128.21%，原因系宏景塔三矿、纳林庙一矿、酸刺沟煤矿井建项目基本完工，产能进一步释放，导致库存商品增加。2011 年期末与期初相比减少 0.13 亿元，减少 5.47%。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期末与期初相比增加 3.13 亿元，增加幅度达 142.27%，原因系库存商品中本期贸易煤的港口采购比例提高，成本与煤炭囤量相对增加；同时受到经济下行影响，全国电力、钢铁、建材用煤需求增速回落，煤炭下游企业需求不足，反映出库存商品金额与期初相比有涨幅。

(3) 应收票据

图表 6.17: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末应收票据种类分析

单位：亿元

票据种类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银行承兑汇票	0.01	0.28	0.43	1.57
商业承兑汇票	-	-	-	-
合计	0.01	0.28	0.43	1.57

发行人持有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银行承兑汇票占流动资产的比率分别为 0.02%、0.55%、0.74%、1.40%，随着销售规模不断扩大，贸易往来日趋频繁，银行承兑汇票呈快速增长趋势，在流动资产中的占比逐年提高。应收票据 2010 年末比年初增加 0.28 亿元，增加 26.98 倍，原因系发行人控股子公司伊泰药业以票据结算贷款增加所致。2011 年末比年初增加 0.15 亿元，增加比率为 51.44%，原因系发行人本部以票据结算的贷款增加所致。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应收票据同比上期增加 1.14 亿元，增加比例为 265.12%，原因系发行人本部以票据结算贷款增加所致。

(4) 预付账款

图表 6.18: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预付账款的账龄分析

单位：亿元、%

账龄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3.72	98.96	3.15	94.48	5.73	91.35	9.33	71.66

账龄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至 2 年	0.04	1.04	0.16	4.72	0.47	7.42	3.67	28.18
2 至 3 年	-	-	0.03	0.80	0.08	1.23	0.02	0.15
3 年以上	-	-	-	-	-	-	-	0.01
合计	3.76	100.00	3.33	100.00	6.27	100.00	13.02	100.00

从预付账款结构分析, 2009 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 1.22 亿元, 增加比率为 48.31%, 增加原因是根据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办公厅鄂府办函[2009]140 号《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二期水权转换工程用水指标分配的函》公司控股子公司煤制油项目需预付黄河二期水权转换工程用水项目工程建设费用和前五年工程运行维护费 1.42 亿元。2010 年末与年初相比, 预付账款金额基本保持稳定。2011 年末与年初相比预付账款增加 2.94 亿元, 增加比率为 88.22%, 系公司本期预付水权使用费和伊泰化工、新疆伊犁能源购置土地的土地出让金增加所致。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 期末与期初相比预付账款增加 6.75 亿元, 增加比例为 107.66%, 主要原因系本期预付纳林庙一矿、纳林庙一矿、宏景塔一矿、凯达煤矿、阳湾沟煤矿煤矿拆迁补偿费以及伊泰化工、新疆伊犁能源购置土地的土地出让金增加所致。

从预付账款主要客户分析 2009-2011 年预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2011 年末, 发行人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如下: 鄂尔多斯市水利局、杭锦旗鑫河国资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杭锦旗预算外资金收费稽查管理局察布查尔县财政局、呼和浩特铁路局, 欠款金额依次为 1.32 亿元、0.30 亿元、0.50 亿元、0.50 亿元、0.50 亿元、0.30 亿元, 共计 3.12 亿元, 占同期预付账款金额比重为 49.74%。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如下: 鄂尔多斯水利局、杭锦旗鑫河国资投资公司、准格尔旗非税收入管理局、株洲华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内蒙古自治区机械设备成套有限责任公司, 欠款金额依次为 1.32 亿元、0.88 亿元、0.88 亿元、0.75 亿元、0.52 亿元, 共计 4.35 亿元, 占同期预付账款金额比重为 33.42%。

总体来看,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预付账款 90%以上的预付账款集中在两年以内, 且基本是与政府职能部门结算产生的。

(5) 应收账款

图表6.19: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

单位: 亿元、%

账龄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7.26	99.86	0.36	5.72	99.66	0.29
1 至 2 年	0.00	0.00	0.00	0.01	0.17	0.00
2 至 3 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0.01	0.14	0.00	0.01	0.17	0.00
合计	7.27	100.00	0.37	5.74	100.00	0.29

注: 自 2011 年 1 月 1 月起, 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发生变更, 且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2 年 3 季度末止, 发行人根据自身具体经营情况以及欠款方财务状况, 未计提坏账准备

从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分析, 2009 年、2010 年发行人根据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情况, 对于应收款项 (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并相应计入当期损益。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之和,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 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账龄分析法的 1 年以内 (含一年) 坏账准备按照账面余额的 5% 进行计提, 1-2 年按照 15% 进行计提, 2-3 年按照 25% 计提, 3 年以上按照 40% 计提。自 2011 年起, 发行人对于应收款项 (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由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更改为个别认定法, 原因系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基本在 1 个月以内, 几乎不存在跨年的情况, 结合考虑债务人财务状况, 更改了此类会计估计。

从应收账款结构分析, 2009 年末, 计提坏账准备合计为 0.37 亿元, 占同期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 5.03%。2010 年末, 计提坏账准备合计为 0.29 亿元, 占同期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的 5.06%。2011 年, 发行人应收账款收款周期一般都在 1 个月以内, 平均收款周期为 15 天左右, 几乎不存在跨年情况, 故未计提坏账准备。2012 年 3 季度末, 发行人未计提坏账准备。2010 年发行人应收账款金额明显减少, 较 2009 年末减少 1.53 亿元, 减少比例为 21%, 系煤炭市场供不应求, 发行人减少信用销售、销售款多以现金结算为主所致。2011 年末较年初应收账款金额增长 1.34 亿元, 增长比例为 23.43%, 系发行人产能增加, 拓展市场份额,

增加信用销售所致。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应收账款相比期初增加 19.81 亿元，增长比例为 279.80%，原因系发行人积极改变销售策略，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稳定客户关系，增加信用销售，本期贸易煤销售货款增加所致。总体看，2009-2011 年应收账款额度变化不大且账龄较短，基本集中在 1 年以内，应收账款 1-2 年、2-3 年、3 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占比较低，即应收账款坏账整体风险较小。这是因为公司应收账款主要集中于大客户，这些客户销售回款受其内部流转程序得影响需一定周期，使得资金回笼需一定周期，但安全性较高。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无发行人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无关联方应收款项。

图表 6.20: 发行人 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

单位: 亿元、%

2011 年末			
名次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1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限公司	0.93	13.16
2	鄂尔多斯市弘瑞商贸有限公司	0.60	8.49
3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0.39	5.46
4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0.37	5.28
5	大连三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0.34	4.84
合计		2.64	37.22
2012 年 3 季度末			
名次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1	广东珠投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85	10.60
2	江苏苏龙能源有限公司	1.46	5.43
3	浙江浙能富兴燃料有限公司	1.14	4.24
4	唐山海港大唐燃料有限公司	1.06	3.94
5	北京大唐燃料有限公司	0.79	2.94
合计		7.30	27.15

2011 年末，发行人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 2.64 亿元，占当期应收账款总额的 27.15%。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 7.30 亿元，占当期应收账款总额的 27.15%，集中度较高，且帐龄均在一年以内。

(6) 其它应收款

图表 6.21: 2009 年末及 2010 年末发行人其它应收款的账龄分析

单位: 亿元、%

账龄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0.81	25.49	0.04	0.78	59.93	0.04
1 至 2 年	0.26	8.18	0.04	0.15	11.58	0.02
2 至 3 年	1.96	62.00	0.49	0.23	17.78	0.06
3 年以上	0.14	4.33	0.09	0.14	10.71	0.06
合计	3.16	100.00	0.66	1.29	100.00	0.21

注: 自 2011 年 1 月 1 月起, 其他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发生变更, 采用个别认定法。

图表 6.22: 2011 年末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 亿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垫付款	0.10	0.10	100.00	无法收回
股权转让款	0.07	0.07	100.00	无法收回
风险抵押金	0.03	0.03	100.00	无法收回
借款	0.01	0.01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	0.02	0.02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0.23	0.23	100.00	-

图表 6.23: 2012 年 3 季度末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 亿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垫付款	0.10	0.10	100.00	无法收回
股权转让款	0.07	0.07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风险抵押金	0.03	0.03	100.00	无法收回
借款	0.01	0.01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	0.02	0.02	100.00	无法收回
合计	0.23	0.23	100.00	-

其他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与应收账款一致,按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并相应计入当期损益。自 2011 年起,发行人对于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由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更改为个别认定法。

从其他应收款的结构分析,2010 年末较 2009 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减少 1.87 亿元,减少比例为 59.10%,主要是收回京粤酸刺沟股权转让款所致。其他应收账款 2011 年末比 2010 年末增长 0.89 亿元,增长幅度为 82.10%,原因系本期新增进口煤保证金和维简费。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其他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4.54 亿元,增长幅度为 229.29%,原因系发行人拟投资控股大马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51%股权,故向大马铁路有限责任公司存出投资款 3.97 亿元,用于支付项目工程款,相关投资手续还在变更过程中,所以记入其他应收款。

图表 6.24: 发行人 2011 年末及 2012 年 3 季度末其它应收款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 亿元、%

名次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比例	形成原因
2011 年末				
1	五矿物流浙江有限公司	0.55	27.72	进口保证金
2	准格尔旗煤管站	0.34	17.06	材料款
3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0.20	10.11	材料款
4	汕头中远物流有限公司	0.08	4.29	进口保证金
5	蛇口海关	0.08	4.06	进口保证金
	合计	1.25	63.25	-
2012年3季度末				
1	大马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97	60.89	存出投资款

名次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 账款比例	形成原因
2012 年 3 季度末				
2	兴和县庙煤炭物流园区管委会办公室	0.41	6.29	搬迁费
3	南京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0.35	5.37	租赁费
4	五矿物流浙江有限公司	0.12	1.84	进口保证金
5	鄂尔多斯市蒙根影视文化广告有限公司	0.06	0.92	保证金
合计		4.91	75.31	-

从其它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分析，2011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大客户均为非关联方，金额 1.25 亿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金额的 56.71%，除了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外，其他客户其他应收款帐龄均小于一年。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4.91 亿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金额的 75.31%，相对集中，帐龄均在 1 年以内。

2、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非流动资产规模分别为 174.53 亿元、204.49 亿元、240.92 亿元、273.51 亿元。公司非流动资产呈增加趋势，主要是发行人建设项目较多，在建工程大幅增长的缘故。

从公司近年来非流动资产构成来看，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长期股权投资是非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2009-2011 年以及 2012 年 3 季度末，上述三项合计分别为 166.71 亿元、198.23 亿元、234.04 亿元和 250.81 亿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95.52%、96.94%、97.14%和 91.70%。与煤炭行业生产经营特点有关，发行人固定资产占比相对较高。其次，随着发行人经营规模的扩大，不断向煤炭产业链上下游扩张，在建工程逐渐增多，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也逐步增加。

图表6.25: 发行人 2009-2011 年和 2012 年 3 季度末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单位：亿元、%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15.42	8.83	23.90	11.69	32.24	13.38	36.03	13.17
投资性房地产	0.38	0.22	0.36	0.18	0.34	0.14	0.32	0.12
固定资产	82.58	47.32	93.62	45.78	153.52	63.72	155.45	56.83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在建工程	68.72	39.37	80.71	39.47	48.28	20.04	59.33	21.69
工程物资	2.52	1.45	0.60	0.29	-	-	0.07	0.03
无形资产	3.85	2.20	4.48	2.19	4.37	1.81	7.08	2.59
长期待摊费用	0.58	0.33	0.54	0.26	1.16	0.48	5.85	2.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0.47	0.27	0.27	0.13	1.01	0.42	9.38	3.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53	100.00	204.49	100.00	240.92	100.00	273.51	100.00

(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2010 年末比 2009 年末增加 88.48 亿元，增加比率为 55.01%。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对准朔铁路和蒙冀铁路的投资所致。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2011 年末比年初增加 8.34 亿元，增加比率为 34.89%。增加原因系对蒙冀铁路、准朔铁路和曹妃甸港务公司的投资所致。截止 2012 年 3 季度末，长期股权投资相比期初增长 3.79 亿元，增加比率为 11.76%。

图表 6.26: 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详细情况

单位: 亿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公司	权益法	0.32	0.21	31.50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65	2	29.00
中航黎明锦化机石化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	权益法	0.16	0.85	39.00
鄂尔多斯市伊政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0.15	0.23	30.00
鄂尔多斯联科清洁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权益法	0.30	0.26	20.00
权益法小计		2.58	3.55	
准朔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7.97	7.97	18.96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33	5.33	15.00
鄂尔多斯南部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00	2.00	10.00
蒙冀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4.4	14.4	9.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末余额	持股比例
唐山曹妃甸煤炭港务有限公司	成本法	0.72	0.72	4.00
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成本法	1.00	1.00	-
蒙西华中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	1.00	10.00
成本法小计		32.85	32.5	-
合计		35.43	36.05	-

(2) 固定资产

2009年, 固定资产本期折旧额7.51亿元,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10.65亿元。固定资产原值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21.62亿元, 增加比率为27.8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宏景塔煤矿、纳林庙一矿、北京伊泰大厦等部分工程陆续转入固定资产核算有关。

2010年, 固定资产本期折旧额5.63亿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11.37亿元。固定资产原值2010年12月31日比2009年12月31日增加15.11亿元, 增加比率为15.2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准格尔召选煤厂建设和呼准铁路改造等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011年, 固定资产本期折旧额7.56亿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61.67亿元。本年固定资产原值年末比年初增加66.94亿元, 增加比率为58.58%,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煤制油煤基合成装置和准东铁路二期转固所致。本年固定资产原值减少1.17亿元, 原因系准东铁路一期更换钢轨和伊泰汽运出售部分运输车辆所致。

截至2012年3季度末, 固定资产本期折旧额7.72亿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2.41亿元。本期固定资产原值减少0.72亿元, 主要原因系控股子公司呼准铁路本期进行换轨大修, 由固定资产转入在建工程。

(3) 在建工程

2009年, 在建工程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21.91亿元, 增加比率为46.81%, 增加原因主要是煤制油项目、准东二期工程、准东复线工程、准格尔召工程、呼准铁路工程、公司工程等继续投入所致。

2010年, 在建工程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增加12.00亿元, 增加比率为17.46%, 增加原因系准东复线工程、煤制油项目工程、准东二期工程、铜匠川煤矿、准东二期工程等继续投入所致。

2011年, 本期在建工程减少32.43亿元, 减少比率为40.18%, 主要原因系煤

制油煤基合成装备和准东铁路二期转固定资产所致。2009-2011年，在建工程均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2012年3季度末，同比上期增加11.05亿元，增加比例为22.89%，主要原因系准东一期复线工程、伊犁能源工程、呼准铁路二线工程等工程项目持续投入所致。

总体而言，2009-2011年及2012年3季度末发行人在建工程逐年增加，主要是发行人处于发展扩张期，逐步向产业链的下游延伸，不断进行煤矿、铁路、煤制油等项目工程建设，发行人在建工程不断增加。

(4) 无形资产

发行人2009-2011年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分别为3.85亿元、4.48亿元、4.48亿元，从2010年末至2012年3季度末，账面净值基本保持稳定，主要包括发行人拥有的土地使用权、专有技术、软件和采矿权。

截至2012年3季度末，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7.08亿元，相比期初增加2.72亿元，增幅为57.93%，具体为土地使用权增加0.61亿元，采矿权增加2.11亿。

图表6.27: 截至2012年3季度末发行人无形资产详细情况

单位: 亿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3.16	0.52	2.64
专有技术	0.11	0.06	0.05
采矿权	5.92	1.65	4.27
软件	0.2	0.08	0.12
合计	9.39	2.31	7.08

(5) 长期待摊费用

发行人2009-2011年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余额分别为0.58亿元、0.54亿元、1.16亿元，2009-2010年，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余额基本保持稳定，2011年期初与期末相比，增加0.62亿元，增幅达114.81%，原因系露天开采拆迁补偿费、剥离费增加所致。截至2012年3季度末，长期待摊费用账面余额为5.85亿元，期初与期末相比增加4.69亿元，增幅达404.54%，原因系露天开采拆迁补偿费、剥离费增加所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发行人 2009-2011 年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余额分别为 0.47 亿元、0.27 亿元、1.01 亿元。2009-2010 年，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余额基本保持稳定，2011 年期初与期末相比，增加 0.74 亿元，增幅达 274.07%，原因系收购资产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余额为 9.38 亿元，期初与期末相比增加 8.37 亿元，增幅达 828.92%，原因系发行人收购伊泰集团达煤炭 73.00% 股权、宝山煤炭 73.00% 股权，以及伊泰集团所拥有的诚意煤矿、白家梁煤矿与大地精煤矿等资产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二) 负债结构分析

图 6.28: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 亿元、%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44.06	37.12	34.65	32.76	47.97	37.12	116.17	59.12
非流动负债	74.64	62.88	71.12	67.24	64.88	57.49	80.34	40.88
负债总额	118.70	100.00	105.77	100.00	112.85	100.00	196.51	100.00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总负债分别为 118.70 亿元、105.77 亿元、112.85 亿元、196.51 亿元。2010 年，期末与期初相比，发行人负债总规模减少 12.93 亿元，减少比例为 10.89%，2011 年，期末与期初相比，负债总规模增加 7.08 亿元，增幅达 6.69%。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负债规模增长 83.66 亿元，增幅达 74.13%，原因系其他应付款与长期借款大幅增加所致。

从负债结构看，发行人总负债规模增长主要表现为流动负债的增长，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比重逐年增加，原因系前期长期借款不断到期，应付款项不断增多所致。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公司流动负债占比已经接近 60%。整体来看，负债结构中流动负债占比偏重，符合煤炭行业经营性资金占用量较大的发展特性，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占比结构较为稳定。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图表6.29: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 亿元、%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3.3	30.18	3.93	11.35	8.68	18.09	3.68	3.17
应付账款	12.89	29.25	10.05	28.99	11.8	24.6	13.65	11.75
预收款项	1.19	2.7	3.19	9.22	3.82	7.97	8.90	7.66
应付职工薪酬	1.3	2.96	2.11	6.08	2.62	5.47	0.43	0.37
应交税费	4.11	9.34	3.98	11.5	1.46	3.04	-0.37	-0.32
应付利息	0.22	0.5	0.21	0.59	0.22	0.45	0.12	0.10
应付股利	-	-	-	-	-	-	11.04	9.50
其他应付款	6.82	15.47	5.93	17.11	5.99	12.49	69.31	59.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3	9.59	5.25	15.16	13.38	27.89	9.41	8.10
流动负债合计	44.06	100.00	34.65	100.00	47.97	100.00	116.17	100.00

发行人 2009 年末、2010 年末、2011 年末流动负债总额依次为 44.06 亿元、34.65 亿元、47.97 亿元，分别占当年总负债的比例为 37.12%、32.76%、57.49%。2011 年末流动负债余额比上年末增加 13.32 亿元，增加比例为 38.45%，高于总负债增幅。发行人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构成。2011 年末上述科目合计为 43.67 亿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 91.04%。截止 2012 年 3 季度末，流动负债余额 116.17 亿元，占负债总额的 59.12%，同比上期增加 83.66 亿元，增幅为 74.13%。流动负债主要科目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具体情况如下：

(1) 短期借款

2009 年，短期借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4.05 亿元，减少比率为 23.32%。

2010 年，短期借款年末余额比年初余额减少 9.37 亿元，减少比率为 70.43%，减少原因系归还到期借款所致。

图表6.30: 2010年发行人主要到期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 亿元

借款人	贷款行	到期日	金额
伊泰股份公司	建设银行鄂尔多斯市分行	2010.1.19	3.00
	中国银行东胜支行	2010.1.4	0.78
		2010.1.15	2.00
		2010.1.22	0.77
		2010.3.30	0.75
呼准铁路	光大银行深圳高新技术园支行	2010.5.3	2.00
合计			9.30

2011年,短期借款年末比年初增加4.75亿元,增加比率为120.73%,原因系本期控股子公司酸刺沟流动资金需求增加所致。

图表6.31: 2011年发行人主要新增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 亿元

借款人	贷款行	期限	金额
酸刺沟	浦发银行鄂尔多斯分行	2011.7.29-2012.7.28	3.50
准东铁路	中国银行鄂尔多斯分行	2011.8.19-2012.8.16	0.28
准东铁路	中国银行鄂尔多斯分行	2011.11.14-2012.11.13	0.40
煤制油公司	中国银行准格尔旗支行	2011.8.1-2012.7.31	0.15
合计			4.33

截至2012年3季度末,短期借款同比上期减少5.00亿元,减少幅度为74.88%。主要原因是短期借款到期,发行人积极改变融资结构,减少短期借款。

图表6.32: 截至2012年3季度末发行人主要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单位: 亿元

借款人	贷款行	到期日	金额
主要到期短期借款			
酸刺沟	浦发银行鄂尔多斯分行	2012.7.28	3.50

借款人	贷款行	到期日	金额
主要到期短期借款			
准东铁路	民生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	2012.4.15	2.00
呼准铁路	中国银行准格尔旗支行	2012.3.21	1.00
煤制油	中国银行准格尔旗支行	2012.7.31	1.50
合计			8.00
还未到期短期借款			
煤制油	中国银行准格尔旗支行	2013.7.24	1.50
煤制油	中国银行准格尔旗支行	2013.8.9	1.50
合计			3.00

(2) 应付账款

图表6.33: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 亿元、%

账龄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2.22	94.83	8.93	88.87	10.85	91.90	12.34	90.40
1-2 年	0.64	5.00	0.88	8.75	0.80	6.74	0.98	7.18
2-3 年	0.02	0.17	0.23	2.30	0.10	0.86	0.15	1.10
3 年以上	0.00	0.00	0.01	0.08	0.06	0.50	0.18	1.32
合计	12.89	100.00	10.05	100.00	11.80	100.00	13.65	100.00

由上表可见,发行人应付账款多集中在 1 年以内,超过一年未付的应付账款,多为未到结算期或债权人未结算所致,体现出发行人良好的信用。2009-2011 年应付账款余额为别 12.89 亿元、10.04 亿元、11.80 亿元,处于波动状态,但波动不大,同期占流动负债比为 29.25%、28.99%、24.60%。截止 2012 年 3 季度末,应付账款余额为 13.65 亿元,同比上期增长 10.35 亿元,增长比例为 15.68%,原因系本期贸易煤采购量增加较上期增加,形成应付货款所致。

图表6.34: 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前 5 名客户情况

单位: 亿元、%

名次	客户名称	余额	占比	形成原因
1	华能国际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1.10	8.06	煤款
2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2	7.47	煤款
3	深圳市日新盛龙物流有限公司	0.76	5.57	煤款
4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0.27	1.98	煤款
5	秦皇岛市兆宇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0.16	1.17	煤款
合计		3.31	24.25	-

(3) 预收账款

2009年, 预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19亿元, 占流动负债比例为2.70%, 同比上年下降61.33%, 主要是上年预收销货款本期发货确认收入所致; 2010年, 预收账款账面余额为3.19亿元, 占流动负债比例为9.22%, 期末比期初增长168.13%, 主要是市场销售形势良好, 客户增加预付款所致, 尤其是大型发电企业; 2011年, 预收账款账面余额3.82亿元, 占流动负债比例为7.97%, 期末比期初增加19.65%, 主要是由于客户增加预付款所致。截止2012年3季度末, 预收账款账面余额为8.90亿元, 占流动负债比例为7.66%, 同比期初上升132.98%, 原因系本期预收大客户售煤款所致。

图表6.35: 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预收账款前 5 名客户情况

单位: 亿元、%

名次	客户名称	余额	占比	形成原因
1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运销总公司	4.8	53.93	煤款
2	湖南华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0.1	1.12	煤款
3	华电煤业集团运销有限公司	0.1	1.12	煤款
4	唐山国丰钢铁有限公司	0.07	0.79	煤款
5	内蒙古如意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0.06	0.67	煤款
合计		5.13	57.64	

(4) 其它应付款

图表6.36: 发行人 2011 年末及 2012 年 3 季度末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单位: 亿元、%

账龄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3.63	60.66	68.13	98.30
1-2 年	2.11	35.23	0.72	1.04
2-3 年	0.20	3.26	0.32	0.46
3 年以上	0.05	0.85	0.14	0.20
合计	5.99	100.00	69.31	100.00

图表6.37: 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其它应付款前 5 名客户情况

单位: 亿元、%

名次	客户名称	余额	占比	形成原因
1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62.46	90.12	收购款
2	中科合成油工程有限公司	1.04	1.50	设计费
4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39	0.56	质保金
3	准格尔旗大路新区管委会	0.25	0.36	借款
5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分公司	0.11	0.16	保险费
	合计	64.25	92.70	

发行人2009-2011年, 其他应付款余额为6.82亿元、5.93亿元、5.99亿元, 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15.47%、17.11%、12.49%。截止2012年3季度末, 其他应付款余额为69.31亿元, 占同期流动负债比例为59.66%, 同比期初增加63.32亿元, 增幅达10.57倍, 主要原因系应付伊泰集团收购资产款增加所致。

总体来看, 近三年以及最近一期发行人其他应付款金额在波动中上升, 2009-2012年3季度末, 发行人在建项目规模不断扩大, 其他应付款随之增加, 主要为应付工程款及支付给下属煤矿的装卸费、劳务费。

(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发行人 2009-2011 年末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余额依次为 4.23 亿元、5.25 亿元、13.38 亿元，约占流动负债总额的 9.59%、15.16%、27.8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和占比均呈现逐年递增趋势，主要原因是前期中长期项目贷款进入还贷期所致。发行人 2012 年 3 季度末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9.41 亿元，约占流动负债总额的 8.10%，同比上期减少 3.97 亿元，减少幅度为 29.67%，因为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所致。

2、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图表 6.38: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亿元、%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73.68	98.71	70.12	98.59	61.01	94.03	77.37	96.30
应付债券	-	-	-	-	-	-	-	-
长期应付款	0.58	0.78	0.58	0.82	0.58	0.89	0.58	0.72
预计负债	0.33	0.44	0.34	0.48	0.36	0.56	0.43	0.54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5	0.07	0.08	0.11	2.93	4.52	1.96	2.44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64	100.00	71.12	100.00	64.88	100.00	80.34	100.00

(1) 长期借款

从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是项目建设的长期借款，占比 90%以上。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长期借款分别为 73.68 亿元、70.12 亿元、61.01 亿元以及 54.78 亿元。总体来看，发现行人长期借款规模呈现出逐年递减的趋势，这一现象与发行人的发展战略关系密切，一般而言建设长期项目需要长期融资作为支撑，二者在期限结构上应该是匹配的，所以说这一现象从另一个侧面反映出发行人的扩张速度逐渐放缓。

2009 年末，长期借款同比上期增长 28.30 亿元，增长比例为 62.36%，主要是因为发行人规模扩张，进行煤矿、铁路、煤制油等项目建设，借入大量长期借款。2010 年，长期借款同比上期减少 3.56 亿元，减少比例为 4.83%，主要系部分长期借款到期所致。2011 年，长期借款同比上期减少 9.11 亿元，减少比例为 12.99%。

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长期借款金额为 77.37 亿元，占同期非流动负债比

例为 96.30%，同比期初增加 16.36 亿元，增加比例为 26.82%。

图表6.39: 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 亿元

名次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期	借款到期日	金额
1	中国银行鄂尔多斯分行	2012年7月27日	2015年7月27日	15.00
2	国家开发银行内蒙古分行	2007年7月23日	2021年7月23日	8.10
3	国家开发银行内蒙古分行	2008年7月2日	2018年7月1日	5.40
4	中国银行鄂尔多斯分行	2010年7月16日	2023年11月5日	5.00
5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2年8月31日	2015年4月25日	5.00
合计				38.50

(2) 长期应付款

2009 年至 2012 年 3 季度末，长期应付款账面价值没有变化，均为 0.58 亿元，具体为中央财政预算内资金 0.50 亿元、内蒙古财政预算内资金 0.08 亿元。

(三) 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图表6.40: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所有者权益结构表

单位: 亿元

项目	2009 年末	2010 年末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实收资本	7.32	14.64	14.64	16.27
资本公积	7.95	7.60	7.62	15.19
专项储备	-	-	0.04	-
盈余公积	10.48	15.09	20.23	6.68
未分配利润	66.88	98.15	126.01	149.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2.64	135.48	168.54	187.63
少数股东权益	12.47	15.45	17.62	21.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11	150.92	186.16	208.94

2009-2011年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逐年递增，分别为105.11亿元、150.92亿元和186.16亿元，2011年末余额较2009年末增加81.05元，增长比例为77.12%。

原因主要系2010年派送红股，股票市值上扬，股本增多；未分配利润不断累积，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不断累积所致。截止2012年3季度末，发行人所有者权益余额为208.94亿元，较2011年末增加22.78亿元，增幅为12.24%。

1、实收资本

发行人2009-2011年及2012年3季度末，实收资本分别为7.32亿元、14.64亿元、14.64亿元、16.27亿元，稳中有升，2010年末，发行人以总股732,000,000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10股。实施后的总股本1,464,000,000股。该送股事项是将公司未分配利润转为实收资本，属于公司所有者权益内部的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没有发生变动。2010年末至2011年末发行人实收资本没有变化。

截止2012年3季度末，实收资本增加1.63亿，增幅为11.13%，原因系发行人于2012年7月12日发行162,667,000股H股，并根据超额配售权于2012年8月8日额外发行336,500股H股，以上合计共发行163,003,500股H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期，本公司总股本为1,627,003,500股。

2、资本公积

发行人2009-2011年资本公积分别为7.95亿元、7.60亿元、7.62亿元。2009年，资本公积变动主要因出让京粤酸刺沟18%股权、铁东储运49%股权所得价款大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的部分。2010年，资本公积期末比期初减少0.35亿元，主要原因系购买准东铁路少数股东股权所致。2011年，资本公积变动主要是因母公司对呼准铁路增资，少数股东未出资，按持股比例计算所形成的差额所致。截止2012年3季度末，发行人资本公积为15.19亿元，同比期初增加7.57亿元，增幅达99.34%，原因系本期发行人发行H股上市，股本溢价转入所致。

3、专项储备

专项储备是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按照煤炭产量计提的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用于维持矿区生产及设备改造等相关支出以及按照煤炭产量计提的安全生产费用。

发行人2009-2011年及2012年3季度末专项储备分别为0.00亿元、0.00亿元、0.038亿元、0.00亿元。2010年年期末与期初相比，专项储备无变化。2011年期末与期初相比，专项储备增加0.038亿元，原因系计提未使用部分。截止2012年3季度末，期末与期初相比，专项储备减少0.038亿元，原因系生产经营中已使用。

4、未分配利润

发行人2009-2011年及2012年3季度末未分配利润分别为66.88亿元、98.15

亿元、126.01亿元、149.48亿元。2009年至2012年3季度末发行人未分配利润稳步提升,2012年3季度末未分配利润达到149.48亿元,较2009年末增加82.60亿元,增幅为123.50%,主要原因系2009-2011年煤炭市场需求旺盛,公司治理结构合理、资产质量良好、自身盈利能力强、利润不断累积所致。

2009年,发行人每10股送红股10股,每10股派息10元(含税),现金分红7.32亿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3.30%。2010年,每10股派息数15元(含税),现金分红21.96亿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3.47%。2011年,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00元(含税),现金分红21.96亿元,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9.96%。截至2012年3季度末,尚未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本年度分红计划尚未出台。

六、发行人现金流量分析

图表6.41: 发行人2009-2011年及2012年3季度现金流结构分析

单位: 亿元

项目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3季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9	54.51	62.13	44.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7	-26.83	-39.40	-50.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	-23.31	-24.44	35.01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2011年及2012年3季度末,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逐年上升,分别为43.49亿元、54.51亿元、62.13亿元、44.07亿元,分别占同期净利润的133.82%、101.83%、107.47%、68.50%。2009-2011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占同期经营利润的比例均在100%以上,说明发行人应收账款管理政策合理有效,销售回款情况正常,并且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总计的比重一直在90%以上,说明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充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可以保证发行人在满足经营性开支后仍有较大剩余资金进行投资,并对各类债务本金以及利息有较高的保障程度。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2011年及2012年3季度末,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全部为负,分别为-43.38亿元、-26.83亿元、-39.40亿元、-50.98亿元,主要是在此期间发行人投资规模较大,投资活动现金支出较多,包括进行煤矿、铁路、煤制油等项目建设,例如准东复线工程、煤制油项目工程、准东二期工程、铜匠川煤矿、准东二期工程等。发行人结合市场需求,扩大产能,并向煤炭行业的下

游产业不断延伸，提升产品附加值，逐步形成了产供销一体化。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9-2011 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净额分别为-6.48 亿元、-23.31 亿元、-24.44 亿元，金额绝对值逐步下降。2009 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及流出较大，均达到 10 亿以上，原因系发行人正常的流动资金贷款到期归还及再贷。2010 年度，发行人项目启动投资减少，致使银行借款减少，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减少。同时，发行人现有项目建成后，对外还款付息和分红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大。2011 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净额基本与 2010 年保持在同一水平。截止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净额为 35.01 亿元，是近三年来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金额首次为正的情况，原因系受到经济下行压力影响，发行人客户缺乏现金流，现金结算方式减少，再加上发行人投资规模不断增大，为了充分利用财务杠杆效应以及补充部分营运资金，发行人加大了外源性融资力度。

七、发行人盈利能力分析

图表 6.42: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盈利指标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3 季度 ¹
1	营业收入	109.97	142.93	174.14	260.58
2	营业成本	53.93	58.42	81.19	187.95
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4	2.09	5.74	6.43
4	销售费用	8.29	9.16	9.00	9.06
5	管理费用	5.34	8.21	9.65	7.92
6	财务费用	2.22	1.44	2.40	3.02
7	投资收益	0.01	0.04	0.24	1.73
8	利润总额	38.16	63.12	67.92	76.32
9	净利润	32.50	53.53	57.81	64.33
10	营业利润率	34.93%	44.90%	38.28%	28.54%
11	总资产收益率	14.52%	20.85%	19.33%	15.87%
12	净利润率	29.56%	37.45%	33.20%	24.69%
13	净资产收益率	30.92%	35.47%	31.06%	30.79%

注¹: 2012 年 3 季度数据均未年化。

(一) 营业收入分析

2009-2011 年, 发行人营业收入不断提升, 2009 年度比 2008 年度增加 13.29 亿元, 增加比率为 13.74%, 变动原因为: 主要是煤炭市场需求旺盛, 销售量增加所致。营业收入 2010 年比 2009 年增加 32.96 亿元, 增加比率为 29.97%, 主要是原煤产销量增加和售价提高所致。营业收入 2011 年比 2010 年增加 31.21 亿元, 增加比率为 21.84%, 原因一是公司为扩大市场占有率, 报告期内贸易煤采购量同比上年增加 435.33 万吨, 销量随之增加, 使营业收入增加; 二是报告期内吨煤平均价格较上年同期增长 38 元, 销售价格增加, 使营业收入增加; 三是报告期内煤制油示范项目转入固定资产, 成品油销售收入计入营业收入, 使收入增加。2012 年 1-9 月营业收入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50.53 亿元, 增加比例为 24.06%, 主要原因系发行人为了优化产品组合, 合理利用运输资源, 满足客户的特定需求, 转售外购的煤炭, 供应商主要为周边运输能力较弱的中小型煤矿, 新增贸易煤销售额, 从而导致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从营业收入结构分析,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由煤炭、运输、煤化工、其他(主要包括中药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四个板块组成, 其中煤炭业务收入合计约占总收入的 90%以上。2009 年至 2012 年前三季度煤炭业务收入分别为 100.19 亿元、134.54 亿元、156.74 亿元、246.86 亿元, 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4.77%、96.52%、92.42%和 94.73%, 说明发行人主营业务突出。2009 年至 2012 年前三季度运输业务营业收入依次为 5.18 亿元、4.19 亿元、6.04 亿元和 1.76 亿元, 占比依次为 4.90%、3.01%、3.56%和 0.68%。煤化工业务项目 2009 年至 2010 年没有正式运营, 无营业收入, 2011 年至 2012 年前三季度, 营业收入分别为 6.48 亿元和 9.80 亿元, 占比分别为 3.82%和 3.76%。

(二) 营业成本分析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前三季度, 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53.93 亿元、58.43 亿元、81.19 亿元和 187.95 亿元。发行人营业成本呈现出逐年上升的趋势, 主要原因有两点: 一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二是由于进口煤的价格优势, 促使煤炭价格进一步下行, 盈利空间被压缩, 发行人积极改变经营策略, 调整自产煤与贸易煤炭的配比, 提高贸易煤炭的销量, 贸易煤的进口成本比自产煤成本略高, 故而营业成本逐年上升。

(三) 营业税金及附加分析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前三季度, 发行人营业税金及附加分别为 1.64 亿元、2.09 亿元、5.75 亿元、6.43 亿元。2009 年度比 2008 年度增加 0.44 亿元, 增加比例为 36.32%, 变动原因为: 主要是收入增加、增值税销项税税率增加导致需

缴纳的水利建设基金和城建税等附加税费增加及自产煤炭销量增加需缴纳的资源税增加所致。2010 年度比 2009 年度增加 0.45 亿元，增加比例为 27.33%。2011 年度比 2010 年度增加 3.65 亿元，增加比例为 174.50%，原因系中外合资企业从 2010 年 12 月 1 日起缴纳城建税、教育费附加以及地方教育费附加。2012 年前三季度，相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 亿元，减少比例为 1.51%。

（四）期间费用分析

从期间费用的构成来看，销售费用是期间费用的主要构成部分。2009-2011 年及 2012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 8.29 亿元、9.16 亿元、9.00 亿元和 9.06 亿元，总体来看，发行人最 2009-2011 年销售费用金额较为稳定，没有大幅波动。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前三季度，管理费用分别为 5.34 亿元、8.21 亿元、9.65 亿元、7.92 亿元。2012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管理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0.81 亿元，增加比例为 11.39%，原因系本期提高了员工工资系数，相应工资及附加以及社会保险费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2.22 亿元、1.44 亿元、2.40 亿元和 3.02 亿元，财务费用 2009-2011 年波动较大，主要原因是发行人每年融资规模以及到期债务金额不同。2012 年前三季度，财务费用相比上年同期增长 1.37 亿元，增幅达 83.24%，原因系本期煤制油和准东铁路二期完工转入固定资产，资本化的利息减少所致。

（五）投资收益分析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投资收益为别为 0.01 亿元、0.04 亿元、0.24 亿元、1.73 亿元，2009 年度比 2008 年度增加 0.72 亿元，原因主要是 2009 年度清算鄂尔多斯市应天多晶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实现收益，而 2008 年度出售、收回股权产生损失所致。投资收益 2010 年度比 2009 年度减少 6.80 亿元，减少比率为 99.71%，变动原因为上期部分处置京粤酸刺沟、铁东储运股权所致。2011 年度比 2010 年度投资投资收益 0.20 亿元，增长比例为 473.11%，原因系本期参股公司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伊政灭火工程公司利润较上期大幅增加。2012 年前三季度，相比上年同期增加 1.61 亿元，增加 13.42 倍，原因系本期本期处置控股子公司伊泰药业 88%的股权所致。

（六）营业外收入分析

发行人营业外收入主要是处置非流动资产所形成的利得，最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营业外收入额分别为 0.20 亿元、0.42 亿元、2.10 亿元以及 1.69 亿元。2009 年期末比期初，营业外收入减少 0.01 亿元，减少比例为 4.42%。2010

年期末比期初，营业外收入增长 0.22 亿元，增长比例为 108.25%，主要是发行人机关部门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0.17 亿所致。2011 年期末比期初营业外收入增长 1.68 亿元，增长比例为 398.06%，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压覆资源补偿款所致。2012 年前三季度，营业外收入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1.34 亿元，增加比例为 144.98%，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准朔铁路压覆宏一矿资源补偿款 0.50 亿元，以及摊销上期压覆酸刺沟资源补偿款所致。

（七）利润分析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利润总额分别为 38.16 亿元、63.12 亿元、67.92 亿元、76.32 亿元，净利润额分别为 32.50 亿元、53.53 亿元、57.81 亿元、64.33 亿元，发行人利润总额、净利润逐年稳步上升，原因是因为发行人产能不断扩大，利润自然提升；其次因为发行人科学安排生产，合理组织外运，规范企业运行，强化经营管理，实现了良好的盈利水平。

（八）盈利指标分析

2011 年度，发行人各项盈利指标与上年相比略有下降，营业利润率、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下降 6.62、1.52、4.25 以及 4.41 个百分点，主要系发行人为了适应外部经营环境，积极改变经营策略，增加贸易煤炭的进口与销售，成本上升，利润空间收窄所致。

总体而言，发行人 2009-2011 年整体盈利能力指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总资产收益率的行业平均值为 6.2%，净资产收益率的行业平均值为 7.7%）。

八、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图表 6.43: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前三季度 ¹
流动比率（次/年）	1.12	1.51	1.21	1.14
速动比率（次/年）	0.96	1.28	0.94	0.74
资产负债率（%）	53.04	41.21	37.74	48.4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6.29	40.88	27.91	24.28

注¹: 2012 年前三季度数据未年化

发行人 2009-2011 年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流动比率、速动比率、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维持在较高水平。发行人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保障程度较高，特别是货币资金在流动资产中所占比较高，表明发行人资产流动性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好，并且随着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不断增大，发行人的短期偿债能力仍在不

断增强。发行人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资产负债率较为合理，说明负债所占比重不断下降，长期偿债能力不断加强，未来还有一定的融资空间。

（一）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

2009-2011年及2012年前三季度，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1.12、1.51、1.21、1.13，速动比率分别为0.96、1.28、0.94、0.86。自2010年起，发行人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现下降趋势，原因系发行人改变对外融资期限结构增加短期借款所致。总体来看，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保持在合理的区间内。

（二）资产负债率

2009-2011年及2012年前三季度，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3.04%、41.21%、37.74%和48.47%。总体来看，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处于合理的波动状态，原因系发行人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于经营规模每年不同，公司债务融资力度也相应作出调整，但整体来看债务负担水平较低，未来还有较大的融资空间。

（三）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6.29、40.88、27.91 和 24.28。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对外负债规模的增加，发行人利息保障倍数自 2010 年起呈现出逐年下降趋势，表明公司对利息及债务保障能力有所减弱，但从指标绝对值来看仍处于非常良好的水平，对债务利息有较强的保障能力。

九、发行人营运能力分析

图表6.44: 发行人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前三季度资产营运效率指标

项目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前三季度 ¹
存货周转率（次/年）	15.56	15.05	14.28	28.2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3.88	21.98	27.16	15.34
固定资产周转率（次/年）	1.47	1.62	1.41	1.69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54	0.59	0.63	0.74

注¹: 2012 年前三季度数据未年化。

（一）存货周转率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5.56 次/年、15.05 次/年、14.28 次/年、28.29 次/年（未年化），呈现出逐年下降的趋势，但是下降幅度不大，基本保持稳定，维持在 10 次/年以上，说明发行人存货管理

能力较强，产品供销平衡，产品存量有适中。

（二）应收账款周转率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3.88 次/年、21.98 次/年、27.16 次/年、15.34 次/年（未年化），应收款周转率呈现出逐年上升的趋势，说明发行人应收账款收款政策科学、合理、有效，同时也说明公司在自治区煤炭行业中处于较为强势的地位，除几个大型战略客户外均为现销，赊销客户的回款都比较及时。平均收款周期分别为 25.93 天、16.38 天、13.25 天、23.47 天。

（三）固定资产周转率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固定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47 次/年、1.62 次/年、1.41 次/年、1.69 次/年（未年化），2009 年-2012 三季度末固定资产周转率略有波动，但整体维持在 1.40 次/年以上，这说明发行人在一个会计期间内固定资产净值转为收益的平均次数都在 1.4 次以上，主营业务状况较为理想，扩大再生产的能力较强。

（四）总资产周转率

2009-2011 年及 2012 年前三季度，发行人总资产的周转率分别为 0.54 次/年、0.59 次/年、0.63 次/年和 0.74 次/年（未年化）。2009-2012 三季度末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整体保持稳定，稳步提升，说明发行人在规模扩张的同时销售收入水平也不断提升，2009-2012 三季度末在发行人煤矿、铁路等项目的开工建设，大量货币资金转化为在建工程、固定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形态的情况下，总资产周转率仍然高于行业平均值 0.5（次/年）。

十、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一）直接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发行过任何直接债务融资工具。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母公司伊泰集团累计注册 75 亿元债权，分别于 2010 年 3 月 22 日发行 5 年期中期票据 15 亿元，2010 年 5 月 17 日发行 5 年期中期票据 15 亿元，2011 年 8 月 19 日发行 5 年期中期票据 45 亿元，存续期直接融资工具共 75 亿元。

（二）发行人的借款情况

1、按有息债务余额期限分类

图表6.45: 发行人截止 2012 年 3 季度末有息债务期限结构分类

单位: 亿元、%

账龄	2011 年末		2012 年 3 季度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8.86	10.45	3.68	4.0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38	16.11	9.41	10.40
长期借款	61.01	73.44	77.37	85.53
应付债券	-	-	-	-
应付票据	-	-	-	-
合计	83.25	100.00	90.46	100.00

2、按有息债务融资结构分类

图表6.46: 发行人 2011 年及 2012 年 3 季度末银行借款融资结构

单位: 亿元

项目	短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限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2011 年末			
保证借款	2.18	12.58	55.21
信用借款	6.50	0.80	5.80
合计	8.68	13.38	61.01
2012 年 3 季度末			
保证借款	3.14	1.37	49.74
信用借款	0.54	8.04	27.63
合计	3.68	9.41	77.37

3、主要银行借款的基本情况

图表 6.47: 发行人截止 2012 年 3 季度末 0.40 亿元以上借款情况

单位: 亿元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种类	金额	开始日期	还款日期	利率
1	中国银行鄂尔多斯分行	长期借款	15.00	2012.7.27	2015.7.27	间于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档同期基准利率下浮 10% 至基准利率之间
2	国家开发银行内蒙古分行	长期借款	8.10	2007.7.23	2021.7.23	
3	国家开发银行内蒙古分行	长期借款	5.40	2008.4.3	2020.12.26	
4	交银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长期借款	5.00	2012.8.31	2015.4.25	
5	中国银行鄂尔多斯分行	长期借款	5.00	2010.7.16	2023.11.5	
6	国家开发银行内蒙古分行	长期借款	3.85	2007.8.31	2020.1.25	
7	建设银行准煤支行	长期借款	3.10	2008.4.3	2020.12.26	
8	光大银行深圳高新园支行	长期借款	3.00	2010.1.11	2013.1.11	
9	光大银行深圳田贝东方珠宝支行	长期借款	2.00	2010.1.14	2013.1.14	
10	中国银行准旗支行	长期借款	1.50	2012.7.24	2013.7.24	
11	中国银行准旗支行	长期借款	1.50	2010.1.11	2013.1.11	
12	中国银行准旗支行	短期借款	1.50	2012.8.9	2013.8.9	
13	招商银行呼市分行	长期借款	1.00	2009.6.10	2014.6.10	
14	中国银行鄂尔多斯市分行	长期借款	0.90	2012.3.23	2030.10.10	
15	中国银行鄂尔多斯分行	短期借款	0.40	2011.11.14	2012.11.13	
合计			57.25	-	-	

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 发行人 0.40 亿元以上主要银行借款共 15 笔, 金额合计 57.25 亿元。以上借款的借款利率间于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档同期基准利率下浮 10% 至基准利率之间。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交易情况

(一) 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图表6.48: 发行人 2012 年 3 季度末母公司情况

单位: 亿元、%

母公司名称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有股票比率
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	张双旺	12.50	原煤生产; 原煤加工、运销、铁路建设运输; 煤化工、煤化工产品销售	54.64

图表6.49: 发行人截止 2012 年 3 季度末子公司情况

单位: 亿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率
1	鄂尔多斯市伊泰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准旗沙圪堵镇曹羊路 32 公里处	0.39	汽车货物运输	100.00
2	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	准格尔旗大路镇	8.73	煤化工产品及其附属品的生产和销售	80.00
3	内蒙古伊泰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准格尔旗哈岱高勒乡马家塔村	10.80	矿产品加工销售	52.00
4	内蒙古伊泰铁东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唐公塔村	1.23	煤炭运输、销售; 站台租赁	51.00
5	内蒙古伊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杭锦旗锡尼镇 109 国道北锡尼南路	1.00	合成氨、尿素等化工产品及其生产、仓储、经营、销售	100.00
6	呼和浩特市伊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甲兰营村	0.50	煤炭批发	100.00
7	北京伊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54 号伊泰大厦中栋	0.10	法律、法规禁止的, 不得经营; 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8	北京伊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	0.10	研究、开发新型药用小分子化合物; 技术转让、咨询。	51.00
9	准格尔旗呼准如意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准旗薛家湾镇伊泰大酒店	0.01	货物仓储、装卸、铁路运输代办; 物流咨询服务及铁路延伸服务	51.00
10	内蒙古伊泰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0.05	汽车货物运输	100.00
11	内蒙古伊泰准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	9.30	准东铁路建设、铁路客货运输; 铁路货物延伸服务、机车辆及线路维修	100.00
12	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	霍城县新荣东路	1.00	煤炭技术开发、煤化工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矿业、煤化工投资开发	100.00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率
13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	东胜区天骄北路伊泰大厦	9.00	铁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投资建材、化工品销售。	76.46
14	伊泰成品油销售有限公司	准格尔旗大路区	0.30	润滑油销售	100.00
15	内蒙古伊泰准东金泰储运有限责任公司	准格尔旗暖水乡	0.13	集运站业务咨询与服务, 集运站场地租赁	51.00
16	伊泰伊犁矿业有限公司	察布查尔县伊南工业区	0.50	投资	90.00
17	伊泰新疆能源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经济开发区	1.00	咨询	90.00
18	伊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闸北区灵石路	0.50	煤炭贸易销售	100.00
19	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港湾道6-8号	0.19	煤炭进口、国际贸易	100.00
20	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伊旗纳林陶亥镇	0.30	煤炭生产、销售	73.00
21	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伊旗纳林陶亥镇	0.70	煤炭生产、销售	73.00

图表6.50: 发行人截止 2012 年 3 季度末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 亿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率
鄂尔多斯市天地华润煤矿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东胜区塔拉壕镇	矿用设备备件的制造、销售	1.00	31.50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准旗薛家湾镇大塔村	煤矸石电厂前旗筹建	5.70	29.00
中航黎明锦化机石化装备(内蒙古)有限公司	准旗大路新区	化工设备的研究设计制造维修销售	2.18	39.00
鄂尔多斯市伊政灭火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新区	灭火工程	0.50	30.00
鄂尔多斯联科清洁能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准格尔旗	煤化工技术基础研究和新技术研发	1.5	20.00

图表6.51: 发行人截止 2012 年 3 季度末其他关联联营企业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内蒙古伊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8707856-4
中科合成油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8850764-x
内蒙古伊泰西部煤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9019795-1
神木县苏家壕煤矿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1005246-9

(二) 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公司同关联方之间代购代销及提供其他劳务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费用原则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

(三) 交易类别

1、关联交易原因

从关联交易的内容上看,发行人与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是煤炭买卖、提供运输服务、劳务以及工程项目物资的交易买卖。从关联交易的金额上看,发行人与集团母公司的关联交易最为密切,交易金额在同类交易中也最大,但发行人报告期内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依据市场价格进行,有利于扩大公司运输业务量,提升公司运输企业的业绩,对公司的长期发展有利。而且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不造成影响。

2、日常经营关联交易

图表6.52: 发行人 2011 年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 亿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金额
伊泰集团	提供站台租赁费	市场价格	1.33
中科合成油	采购催化剂	市场价格	0.16
锦化机	采购机械设备	市场价格	0.04
天地华润	煤矿设备维修	市场价格	0.16
伊泰集团	提供站台租赁费	市场价格	1.33
伊泰集团	汽车运输	市场价格	0.08
伊泰集团	铁路运输	市场价格	5.36
伊泰集团	材料物资	市场价格	0.7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金额
伊泰集团	委托加工	市场价格	0.69
伊泰集团	物流服务	市场价格	0.03
同达煤矿	材料物资	市场价格	0.21
同达煤矿	装卸劳务	市场价格	0.18
宝山煤矿	材料物资	市场价格	0.14
宝山煤矿	装卸劳务	市场价格	0.06
苏家壕煤矿	材料物资	市场价格	0.09
泰丰煤矿	材料物资	市场价格	0.21
京泰发电	煤、煤矸石	市场价格	1.99
合计			12.8

图表6.53: 发行人 2012 年前三季度主要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 亿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金额
苏家壕煤矿	材料物资	市场价格	0.05
泰丰煤矿	材料物资	市场价格	0.18
京泰发电	煤、煤矸石	市场价格	1.73
蒙泰不连沟	运输劳务	市场价格	0.1
合计			2.06

3、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009年, 发行人向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伊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购买部分房产,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0.57亿元, 转让价格0.57亿元; 同年, 发行人向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其所持伊泰伊犁能源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转让价格参照股权账面价值1亿元。

2011年, 发行人向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借款3亿元, 属融资类关联交易, 用于经营周转。

截至2012年3季度末, 发行人收购伊泰集团所持的同达煤炭73.00%股权、宝

山煤炭73.00%股权，以及该等股权所对应的所有股东权益；收购伊泰集团所拥有的诚意煤矿、白家梁煤矿与大地精煤矿的资产；收购伊泰集团所拥有的煤炭相关资产，包括东兴发运站、西营子发运站、包神线发运站、京唐港转运站、包头销售分公司、包头交费中心、北京交费中心、唐公塔交费中心、秦皇岛办事处、大同办事处、天津办事处、曹妃甸办事处、储运公司及其他与煤炭运销及储运业务相关资产，收购价款由双方公平协商得出，等同于收购目标资产组2009年12月31日的公允价值总和，共计84.47亿元。

(四) 结算方式

发行人与关联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均采用现金结算方式，不存在资金占用。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发行人应收关联方款项

图表6.54: 发行人 2011 年末主要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占发行人相应科目的比重
应收票据	京泰发电	0.10	17.86%
预付账款	天地华润	0.02	0.03%
合计		0.12	-

图表6.55: 发行人 2012 年 3 季度末主要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占发行人相应科目的比重
应收账款	京泰发电	0.47	1.75%
合计		0.47	-

2、发行人应付关联方款项

图表6.56: 发行人 2011 年末主要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占发行人相应科目的比重
应付账款	锦化机	0.05	0.44%
应付账款	伊泰集团	0.19	1.68%
其他应付款	中科合成油	1.05	6.7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占发行人相应科目的比重
预收账款	伊泰集团	0.13	0.52%
合计		1.42	-

图表6.57: 发行人 2012 年 3 季度末主要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 亿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账面余额	占发行人相应科目的比重
应付账款	中科合成油	0.08	0.59%
其他应付款	伊泰集团	62.46	90.12%
其他应付款	中科合成油	1.04	1.50%
合计		63.58	-

十二、发行人或有事项

(一) 向关联方提供担保

图表6.58: 发行人 2011 年末向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单位: 亿元、%

企业名称	借款类型	担保金额	担保比率	与本公司关系
准东铁路	短期借款	0.68	100.00	子公司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4.71	100.00	
	长期借款	24.70	100.00	
呼准铁路	长期借款	6.71	75.67	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8	21.33	
酸刺沟	长期借款	7.80	52.00	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0	24.00	
煤制油	短期借款	1.50	80.00	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70	80.00	子公司
	长期借款	16.00	80.00	子公司
天地华润	长期借款	0.24	24.00	联营企业
	长期借款	0.54	20.74	

企业名称	借款类型	担保金额	担保比率	与本公司关系
合计		59.1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率		31.76		

图6.59: 截止到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向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单位: 亿元、%

企业名称	借款类型	担保金额	担保比率	与本公司关系
准东铁路	短期借款	0.68	100.00	子公司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0.94	100.00	
	长期借款	25.34	100.00	
呼准铁路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0.43	75.67	子公司
	长期借款	6.55	76.46	
酸刺沟	长期借款	4.42	52.00	子公司
煤制油	短期借款	2.40	80.00	子公司
	长期借款	13.28	80.00	
天地华润	长期借款	0.15	24.00	联营企业
	短期借款	0.06	31.50	
担保金额合计		47.1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率		25.96		

(二) 诉讼事项

截止到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发行人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 重大事项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H 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投向及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发行 H 股并上市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 拟用于下列用途: 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资产, 具体范围包括: 1、伊泰集团所持的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73.00% 股权与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73.00% 股权, 以及该等股权所对应的所有股东权益; 2、伊泰集团所拥有的诚意煤矿、白家梁煤矿与大地精煤矿的资产; 3、伊泰集团所拥有的煤炭相关资产, 包括东兴发运站、西营子发运站、包神线发运站、京唐港转运站、包头销售分公司、包头交费中心、北京交费中心、唐公塔交费中心、秦皇岛办事处、大同办事处、天津办事处、曹妃甸办事处、储

运公司及其他与煤炭运销及储运业务相关资产。

根据 2012 年 5 月 29 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转让协议》，公司以人民币 84.47 亿元的价格收购本公司控股股东内蒙古伊泰集团有限公司拥有的该协议项下的标的资产。公司自 2012 年 9 月 30 日将标的资产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标的资产转让涉及的土地、矿权等产权变更手续尚在正常办理过程中。

内蒙古伊泰呼准铁路有限公司甲兰营至托克托段增建二线项目已于 2012 年 6 月获得内蒙古自治区发改委核准（内发改铁路字[2012]1223 号）。增建二线长 45.1 公里，同时新建甲兰营至王气联络线、甲兰营至呼和浩特南上行联络线、呼和浩特南至王气下行联络线，联络线长 13.60 公里。该项目预计总投资 12.09 亿元。

原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伊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经股权转让后成为参股子公司，发行人持有其 12% 的股权。2012 年 8 月 16 日，双方股东共同作出决定，同意将“内蒙古伊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内蒙古康恩贝药业有限公司”，截止 2012 年 9 月 5 日，上述变更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十三、发行人受限资产

截止到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部分货币资金被限制处置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就其生产经营相关的重要资产设置资产抵押、质押、留置或其他限制用途安排，亦不存在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一）货币资金被限制处置情况

图表 6.60: 发行人 2012 年 3 季度末货币资金被限制处置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环境保护押金	0.23	0.09
煤炭风险保证金	0.08	0.08
合计	0.31	0.17

环境保护保证金及煤炭风险保证金是根据内蒙古政府及当地政府要求存入的保证金。环境保证金是为了预防因采矿对矿区环境造成破坏而存入的植被恢复保证金，无抵质押权人，若企业未履行植被恢复义务则政府将从该保证金账户扣除相应款项用于植被恢复。煤炭风险金保证是为预防企业在煤炭生产过程中出现意外事件而存入的风险保证金，无抵质押权人，若企业在开采期内未发生意外

事件，则该笔保证金将转入企业一般帐户。

(二) 应收账款被限制处置情况

截止到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应收账款被限制处置的情况。

(三) 长期股权投资所有权实际受到限制情况

截止到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所有权实际受到限制的情况。

(四) 存货、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受到限制情况

截止到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存货、固定资产及土地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十四、发行人持有衍生品情况

(一) 金融衍生品持有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二) 大宗期货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持有大宗期货、投资理财产品。

十五、重大投资理财产品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持有重大投资理财产品。

十六、海外投资情况

发行人于2011年6月27日在香港设立伊泰（股份）香港有限公司，该公司经营范围：煤炭进口、国际贸易。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向该公司注入300万美元资本。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再无海外投资情况。

十七、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止到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期拟发行债务外，发行人及其并表子公司暂无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十八、发行人其它规范运作情况

发行人最近3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发行人最近3年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重大遗漏或误导性陈述。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一、发行人及本期中期票据信用评级

本期债券为发行人首次发行，无历史评级记录。

(一) 评级机构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评估公司”）。

(二) 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本期中期票据信用等级为 AA+，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该级别反映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评级展望为稳定。

(三) 对本期中期票据的评级报告摘要

1、中期票据信用评级报告基本观点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煤炭的生产、运输、销售和煤制油等业务。评级结果反映了公司是内蒙古地区最大的地方煤炭生产企业、在煤炭资源整合中处于有利地位、运力保障能力很强、总体债务结构合理及现金流对债务的保障程度较好等优势，同时也反映了公司煤炭深加工项目能否顺利进行面临不确定性及公司面临突发安全事故风险等不利因素。综合分析，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本期中期票据到期不能偿付的风险很低。

预计未来 1-2 年，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的营业收入将继续保持增长。大公国际对伊泰股份的评级展望为稳定。

2、本级别的评定主要基于

优势：

- 公司是内蒙古自治区最大的地方煤炭生产企业，储量丰富，煤炭资源优质，在煤炭资源整合中处于有利地位；

- 公司煤炭开采技术先进，生产效率高，生产成本优势明显；

- 公司销售渠道通畅，下游客户需求稳定，销售量逐年增加，而较高的长期合同销售占比为公司盈利的稳定性提供了保障；

- 公司投建与参控股多条煤炭铁路运输通道，建立起铁路、公路和集运站为一体的运输网络，运力保障能力很强；

- 公司总体债务结构合理，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流动资产对流动负债的保障程度逐年提高，速动比率处于行业优秀水平；

- 公司的获现能力较强，经营性净现金流对债务的覆盖程度较强。

风险：

- 煤炭生产属高危行业，公司面临突发安全事故风险；
- 公司煤制油示范扩容等投资项目能否顺利进行依然面临着不确定性。

(四) 跟踪评级安排

自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大公评估公司将对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债主体”）进行持续跟踪评级。持续跟踪评级包括定期跟踪评级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跟踪评级期间，大公评估公司将持续关注发债主体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影响其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项以及发债主体履行债务的情况等因素，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动态地反映发债主体的信用状况。大公评估公司将在本期票据存续期内每年出具一次定期跟踪评级报告。不定期跟踪自本期债券的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进行。大公评估公司将在发生影响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后及时进行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分析结束后下 1 个工作日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发布评级结果。

跟踪评级将按照收集评级所需资料、现场访谈、评级分析、评审委员会审核、出具评级报告、公告等程序进行。大公评估公司的跟踪评级报告和评级结果将对发债主体、监管部门及监管部门要求的披露对象进行披露。

二、发行人银行授信情况

发行人与国家开发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工商银行、中信银行、交通银行、光大银行等金融机构均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公司共获得各银行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 281.37 亿元，其中尚未使用 207.79 亿元，公司与国内多家银行合作关系稳固，间接融资渠道畅通。主要银行授信以及使用情况如下表：

图表 8.1：截至 2012 年 3 季度末发行人的银行授信及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金融机构	授信限额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1	工商银行	28.12	0.54	27.58
2	建设银行	52.65	9.23	43.42
3	中国银行	64.00	43.04	20.96
4	农业银行	5.00	0.00	5.00

序号	金融机构	授信限额	已使用额度	未使用额度
5	光大银行	5.00	5.00	0.00
6	民生银行	10.00	3.00	7.00
7	招商银行	21.55	2.08	19.47
8	中信银行	3.00	0.40	2.60
9	交通银行	56.35	6.09	50.26
10	国家开发银行	24.20	24.20	0.00
11	深圳发展银行	8.00	0.00	8.00
12	浦发银行	3.50	0.00	3.50
-	合计	281.37	93.58	187.79

三、发行人债务违约记录

发行人与各银行之间建立了良好的银企合作关系，在金融机构中的信誉较好，与金融机构关系融洽，还本付息正常，无债务违约记录。

四、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没有其他正在申请的债务融资工具，也未发行过债务融资工具。

第八章 本期中期票据的担保

本期中期票据的发行无担保，如期兑付取决于发行人信用。

本期中期票据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状况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第九章 税项

本期中期票据的投资者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税务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做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税务分析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

下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投资者纳税依据。投资者应就有关事项咨询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一、营业税

《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已经 2008 年 11 月 5 日国务院第 34 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纳税人从事有价证券买卖业务，以卖出价减去买入价后的余额为营业额，缴纳营业税。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其它相关的法律、法规，一般企业投资者来源于企业中期票据的利息所得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应将当期应收取的中期票据利息计入当期收入，核算当期损益后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 1988 年 10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对中期票据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具体规定。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中期票据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的税率水平。

四、税项抵销

本期中期票据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监管机关及自律组织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第十章 发行人承诺和信息披露

一、发行人承诺

(一) 发行人承诺在中期票据的发行和交易过程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

(二) 发行人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 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 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 承诺在所有信息披露的过程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发行人承诺将对本期中期票据持有人按时足额兑付本息。

(四) 公司声明自愿接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自律管理。

(五) 公司声明不存在与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的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它重大利害关系。

二、信息披露

(一) 中期票据发行前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 在中期票据发行日5个工作日前, 通过中国货币网 (www.chinamoney.com.cn) 和中国债券信息网 (www.chinabond.com.cn) 披露如下文件:

- 1、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
- 2、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公告;
- 3、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信用评级报告及有关持续跟踪评级的安排;
- 4、经审计的公司近三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意见全文, 2012年2季度末会计报表;
- 5、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的法律意见书;
- 6、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注册通知书;
- 7、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中期票据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在中期票据存续期间，通过中国货币网

（www.chinamoney.com.cn）和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定期披露以下信息：

- 1、每年4月30日以前，披露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和审计报告；
- 2、每年8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上半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 3、每年4月30日和10月31日以前，披露本年度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第一季度信息披露时间不早于上一年度信息披露时间。

（三）中期票据存续期内重大事项信息披露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的相关规定，在中期票据存续期间，及时向市场公开披露可能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1. 发行人名称、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发生重大变化；
2. 发行人生产经营的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
3. 发行人涉及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大合同；
4. 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抵押、质押、出售、转让、划转或报废；
5. 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重大债务的违约情况；
6. 发行人发生大额赔偿责任或因赔偿责任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难以消除的；
7. 发行人发生超过净资产 10%以上的重大亏损或重大损失；
8. 发行人一次免除他人债务超过一定金额，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9. 发行人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三分之二以上监事、董事长或者总经理发生变动；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
10. 发行人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或者依法进入破产程序、被责令关闭；
11. 发行人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12. 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3. 发行人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 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

14. 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发行人主要或者全部业务陷入停顿, 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

15. 发行人对外提供重大担保。

(四) 中期票据兑付相关信息披露

公司将在中期票据兑付日及付息日前 5 个工作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中国债券信息网公布本期中期票据的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如果在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内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 公司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安排作出相应调整。

第十一章 投资者保护机制

一、违约事件

如下列任何一项事件发生及继续,则投资者均可向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发出书面通知,表明应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在此情况下,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如有代理追偿责任)应依据本条款有关规定即刻启动投资者保护机制。有关事件在发行人或主承销商接获有关通知前已予以纠正的,则另作别论:

(一)拖欠付款:拖欠中期票据本金或其中任何中期票据的任何到期应付利息;

(二)解散:发行人于所有未赎回中期票据获赎回前解散或因其它原因不再存在,因获准重组引致的解散除外;

(三)破产:发行人破产、全面无力偿债、拖欠到期应付款项、停止/暂停支付所有或大部份债务或终止经营其业务,或发行人根据《破产法》规定进入破产程序。

二、违约责任

(一)发行人应履行按时、足额偿付到期融资券本息的义务,不得提前或推迟偿还本金和支付利息。如果发行人未能按期向中央结算公司指定的资金账户足额划付资金,中央结算公司将在本期中期票据付息日或兑付日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中国债券信息网向投资人公告发行人的违约事实。发行人如未履行融资券还本付息义务或未按《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配套文件规定的时间支付相关费用,则按逾期金额每日 0.21% 承担违约责任。如双方出现争议且不能协商解决,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发行人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时披露信息,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果由于发行人未披露、未及时披露或信息披露存在瑕疵而造成投资者实际损失,视为发行人违约。

(三)发行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应当及时向投资者公告。

(四)在融资券存续期间,发生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即前一章所涉及的影响公司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所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予以公告或以有效的方式告知投资者,否则将承担违约责任。

(五)发行人如在其重要资产或重大受益权上设置可能对发行人偿还本融资券的能力构成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的任何形式的担保或第三方权益,或者发行人

对其重要资产或重大受益权做出其它形式的处置，影响到偿还本期融资券能力的，即构成违约，应限期改正，并提供充分有效的补救措施。

(六) 发行人违反上述条款即构成违约。如导致投资者蒙受经济损失，发行人有责任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三、投资者保护机制

(一) 应急事件

应急事件是指发行人突然出现的，可能导致中期票据不能按期、足额兑付，可能影响到金融市场稳定的事件。

在各期融资券存续期内单独或同时发生下列应急事件时，可以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

1、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债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等公开发行债务，以及银行贷款、承兑汇票等非公开发行债务；

2、发行人或发行人的高级管理层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案件，或已就重大经济事件接受有关部门调查，且足以影响到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兑付；

3、发行人发生超过净资产 10%以上重大损失（包括投资损失和经营性亏损），且足以影响到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兑付；

4、发行人做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5、发行人受到重大行政处分、罚款或涉及重大诉讼或司法强制执行等事件，且罚款、诉讼或强制执行的标的额较大，且足以影响中期票据的按时、足额兑付；

6、其它可能引起投资者重大损失的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后，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应立即按照本章的约定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保障投资者权益，减小对债券市场的不利影响。

(二) 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的启动

投资者可以在发生上述应急事件时，向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建议启动投资者保护应急预案；或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发生应急事件后主动启动应急预案；也可在监管机构认为必要时要求启动应急预案。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启动应急预案后，可采取下列某项或多项措施保护债权。

1、公开披露有关事项；

2、召开持有人会议，商议债权保护有关事宜。

（三）信息披露

在出现应急事件时，发行人将主动与主承销商、评级机构、监管机构、媒体等方面及时沟通，并通过指定媒体披露该事件。

应急事件发生时的信息披露工作包括：

- 1、跟踪事态发展进程，协助主承销商发布有关声明；
- 2、听取监管机构意见，按照监管机构要求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
- 3、主动与评级机构互通情况，督促评级机构做好跟踪评级，并及时披露评级信息；
- 4、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处置方案，包括信用增级措施、提前偿还计划以及持有人会议决议等。
- 5、适时与主承销商联系发布关于应急事件的其它有关声明。

（四）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大会是指在出现应急事件后，投资者为了维护债权利益而召开的会议。

1、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条件

主承销商作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自知悉该情形之日起按勤勉尽责的要求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拟定会议议案。

- （1）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兑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或利息；
- （2）发行人转移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或部分清偿义务；
- （3）发行人变更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机构，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权益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
- （4）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或被接管；
- （5）单独或合计持有百分之五十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提议召开；
- （6）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它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出现上述情形时，发行人应当及时告知召集人。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人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2、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两个工作日在中央结算公司网站、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发布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 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2) 会议时间和地点；
- (3) 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 (4) 会议拟审议议题：议题属于持有人会议权限范围、有明确的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NAFMII 规程 0002）的相关规定。
- (5) 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时间和其它相关事宜；
- (6) 债权登记日：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 (7) 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至时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 (8) 委托事项。

召集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将议案发送至参会人员，并将议案提交至持有人会议审议。

3、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于债权登记日向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登记托管结算机构申请查询本人当日的债券账务信息，并于会议召开日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

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或者通过出具书面授权书委托合格代理人出席持有人会议。

授权委托书需载明委托事项的授权权限。授权权限包括但不限于代理出席权、议案表决权、议案修正权、修正议案表决权。

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信用增进机构等重要关联方应当按

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交易商协会派员列席持有人会议。

持有人会议的出席律师由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担任。出席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密切跟踪持有人会议动向，并及时发表公开评级意见。

4、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代理人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发行人、发行人母公司、发行人下属子公司、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等重要关联方没有表决权。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会议方可生效。持有人会议的议事程序和表决形式，除本募集说明书有规定外，由召集人规定。

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单独或合计持有该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可以提议修正议案，并提交会议审议。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通知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

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在会议召开日后三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持有人会议表决日后，召集人应当对会议表决日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有份额进行核对。表决日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

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的四分之三以上通过后生效。

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召集人应当保证持有人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律师签名。

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 会议有效性；
- (3) 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召集人在会议表决日次一工作日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并代表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发行人及其它有关机构进行沟通。发行人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答复是否接受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

召集人应当及时将发行人答复在中国债券信息网、中国货币网和交易商协会网站披露。召集人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日后七个工作日内将持有人会议相关材料送交易商协会备案。备案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持有人会议公告；
- (2) 持有人会议议案；
- (3) 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与人员以及表决机构与人员名册；
- (4) 持有人会议记录；
- (5) 表决文件；
- (6) 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 (7) 发行人的答复（若持有人会议决议需发行人答复）；
- (8) 法律意见书。

持有人会议的会议记录、出席会议机构及人员的登记名册、授权委托书、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召集人保管，并至少保管至对应债务融资工具到期后五年。

5、对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及决议的合法有效性发生争议，应在发行人住所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四、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本期中期票据计划公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本期中期票据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中期票据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中期票据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召集持有人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中期票据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中期票据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五、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二章 与本期中期票据发行有关的机构

一、发行人

发 行 人：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
法 定 代 表 人：张东海
联 系 人：杨建军
电 话：0477-8565636
传 真：0477-8565636

二、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陈元
联 系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城门外大街39号国家开发银行大厦
联 系 人：程广兴、李乐
电 话：010-68307478、0471-3310184
传 真：010-68306995、0471-3310185

三、承销团其它成员（排名不分先后）

名 称：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刘宝凤
注 册 地 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201-205号
电 话：010-66270018、66270092
联 系 人：谭军蒿、宋扬
传 真：010-66270167

名 称: 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注册 地 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路12号中民时代广场B座25、26楼

电 话: 0755- 25832615、25832525

联 系 人: 梁学来、闫建锋

传 真: 0755- 25832940

名 称: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科敏

注册 地 址: 江苏常州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19号楼

电 话: 021-50586660-8564

联 系 人: 刘婷婷

传 真: 021-58201342

名 称: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冯戎

注册 地 址: 新疆乌鲁木齐文艺路233号宏源大厦

电 话: 010- 88085270、88085954

联 系 人: 叶凡、贾冬

传 真: 010- 88085135

名 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万善

注册 地 址: 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

电 话: 18911618626

联 系 人: 刘力

传 真: 010-68085808

名 称: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建岳

注册 地 址: 广州市东风东路713号

电 话: 021-23297054、23297067、23297076

联 系 人: 曹静薇、侯强、彭兆明

传 真: 021-23297107

名 称: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陆华裕

注册 地 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区宁南南路700号

电 话: 021-23262680

联 系 人: 李侃

传 真: 021-63586853

名 称: 中国光大银行

法定代表人: 唐双宁

注册 地 址: 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中国光大中心

电 话: 010-63639387、63639520

联 系 人: 沈泰华、马晓瑶

传 真: 010-63639384

四、信用评级机构

评 级 机 构: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26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关建中

联 系 人: 郭宇博

电 话：010-51087768

传 真：010-84583355

五、会计师事务所

审 计 机 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北京市西四环中路16号院

法 定 代 表 人：梁 春

联 系 人：弓新平

电 话：010-58350127

传 真：010-58350006

六、律师事务所

律 师 事 务 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注 册 地 址：北京朝阳区建国路77号华贸中心3号写字楼34层

负 责 人：赵洋

联 系 人：郜晗曦

电 话：010-58091020

传 真：010-58091100

七、托管人

托 管 人：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0号

法 定 代 表 人：刘成相

联 系 人：孙凌志

电 话：010-88087970

传 真：010-88086356

备注：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及其它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三章 备查文件及查询地址

一、备查文件

(一)《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2]第 号)

(二)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中期票据的股东会决议

(三)《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公告》

(四)《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五)经审计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09-2011年以及未经审计的2012年3季度财务报告

(六)《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法律意见书》

(七)《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信用评级报告》

二、文件查询地址

如对本募集说明书或上述备查文件有任何疑问,可以咨询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发 行 人: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注 册 地 址: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北路

法定 代 表 人: 张东海

联 系 人: 杨建军

电 话: 0477-8565636

传 真: 0477-8565636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 代 表 人: 陈元

联 系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城门外大街29号国家开发银行大厦

联 系 人: 程广兴、李乐

电 话: 010-68307478、0471-3310184

传 真：010-68306950、0471-3310185

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或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下载本募集说明书，或者在本次融资券发行期内工作日的一般办公时间，到上述地点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附录 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一、偿债能力指标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待摊费用)/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EBITDA=税前净利润+利息+折旧+摊销

EBITDA 利息倍数=EBITDA/利息支出

二、盈利能力指标

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

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年末资产总额

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年末净资产

净利润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三、营运效率指标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

固定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固定资产净额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资产总额

(此页无正文，为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第一期中
期票据募集说明书盖章页)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12年12月14日